

# 目

## 学术研究

(郭沫若题)

社长 主编

梁渭雄 刘斯翰

副主编

郑英隆 林有能

编辑部主任

冯达才

总校对

黄荣显

5 / 李长春致广东省社会科学文学艺术新闻出版优秀人才优秀作品表彰大会的贺信

6 / 于幼军: 继往开来, 为进一步繁荣哲学社会科学而努力  
——在广东社会科学 50 年座谈会上的讲话

9 / 南粤精神产品硕果累累

•人文精神与当代学术•

11 / 高湘泽: 人道主义哲学—社会学观照中的微电子时代  
——亚当·沙夫主编《微电子学与社会》一书对我们的启迪

17 / 张红娟: 知识经济背景下的教育理念

•哲学•

22 / 胡 潇: 论现代观察及主体对客体的认识论设定

27 / 赵清爽 张正明: 中国近代哲学转型的启示

•经济学 管理学•

32 / 王 琢: 中国农村土地制度变革的六十年

39 / 袁兆亿: 知识经济下的人力资本产权问题

42 / 郭祥焰 莫大喜: 以高新技术产业为支撑, 构筑深圳新世纪发展战略

# 录

- 47/ 陈丹朵: 对国有企业改革中的会计委派制思考  
51/ 方孝成: 析中小企业融资难

## •历史学•

- 54/ 郭文佳: 也论历史客体  
59/ 方志钦: 意义重大 壮志未酬  
——析临时大总统孙中山的 90 天  
65/ 胡 波: 华侨社会思潮研究 (19 世纪末—20  
世纪初)  
72/ 李启文: 论古人是如何看待方位的

## •文学 语言学•

- 76/ 陈炜湛: 近 20 年来甲骨文研究的主要成就  
82/ 莫金山: 古文字考释方法中存在的若干问题  
——纪念甲骨文发现一百年  
86/ 陈伟军: 90 年代文学批评: “命名” 的发生学  
探讨

## •公民教育研究•

- 91/ 路 红 戴健林: 现代公民教育与中国传统社  
会心理

## •书评•

- 96/ 黄绍汪: 伦理学理论的新基础  
——读《道义逻辑》

# ACADEMIC RESEARCH

主办

广东省社会科学联合会

编辑

《学术研究》编辑部

广州市黄华路四号之二

电话: 83846307

83846177

邮政编码: 510050

出版

《学术研究》杂志社

排印

番禺石楼官桥彩印厂

发行

广东省报刊发行局

邮发代号 46- 64

订购处

全国各地邮局 (所)

国外总发行

中国国际图书贸易总公司

国外代号: M268 北京 399 信箱

刊号

ISSN1000- 7326

CN44- 1070

广告经营许可证

粤工商广字 010349 号

# CONTENTS

No. 11, 1999

---

- Mr. Li Changchun's Letter to the Conference for Recognition of the Excellent Authors and Works in the Fields of Social Sciences, Literature, Arts, News and Publication ..... ( 5 )
- Work Hard to Carry Forward the Cause and Forge Ahead into the Future for Developing Further Philosophy and Social Sciences ..... Yu Youjun( 6 )
- Numerous Significant Ideological Products in the South of China ..... ( 9 )
- Humanitarianist Philosophy: Micro- electronic Era under a View of Sociology ..... Gao Xiangze( 11 )
- Conception of Education in the Background of Knowledge Economy ..... Zhang Hongjuan( 17 )
- On Contemporary Survey and Epistemological Determination of Object by Subject ..... Hu Xiao( 22 )
- An Enlightenment from the Change of Modern Chinese Philosophy ..... Zhao Qingshuang and Zhang Zhengming( 27 )
- The 60 Years during Which Reforms of Rural Land System Are Carried Out in China ..... Wang Zhuo( 32 )
- Property Right of Labour Capital in the Knowledge Economy ..... Yuan Zhaoyi( 39 )
- Designing a Developmental Strategy for Shenzhen Depending on High and New Technological Industries in the Coming Century ..... Guo Xiangyan and Mo Daxi( 42 )
- A Review upon the System in Which Accountants Are Assigned to the State- owned Enterprises during Reform ..... Chen Danduo( 47 )
- An Analysis of the Difficulties in Finance of Middle and Small Enterprises ..... Fang Xiaocheng( 51 )
- Another Opinion on Historic Object ..... Guo Wenjia( 54 )
- A Comment on Mr. Sun Zhongshan's 90 Days as a Temporary President ..... Fang Zhiqin( 59 )
- A Study of the Social Ideological Trends of Oversea Chinese ( from the end of 19 century to the beginning of the 20 century ) ..... Hu Bo( 65 )
- About Ancient People's View on the Points of the Compass ..... Li Qiwen( 72 )
- Main Achievements in Study of the Inscriptions on Bones or Tortoise Shells of the Shang Dynasty during Last 20 Years ..... Chen Weizhan( 76 )
- Some Problems Existing in Textual Study Methods of Ancient Chinese Characters ..... Mo Jinshan( 82 )
- Literary Criticism in 90s: an Investigation on the Generation of Terminological ' Naming ' ..... Chen Weijun( 86 )
- Contemporary Citizen Education and the Psychology of Chinese Traditional Society ..... Lu Hong and Dai Jianlin( 91 )
- My Impression of a New Work ' Logic of Morality and Justice ' ..... Huang Shaowang( 96 )

# 李长春致广东省社会科学文学艺术新闻出版优秀人才优秀作品表彰大会的贺信

同志们、朋友们：

欣悉广东省社会科学、文学艺术、新闻出版优秀人才、优秀作品表彰大会隆重召开，在此谨向为我省的两个文明建设作出了巨大努力和贡献的宣传思想文化战线的全体同志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党的十四大以来，我省宣传思想文化战线的同志，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遵照江泽民同志提出的“以科学的理论武装人，以正确的舆论引导人，以高尚的精神塑造人，以优秀的作品鼓舞人”的要求，积极探索在改革开放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加强和改进宣传思想工作、建设和繁荣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的新路子，推动我省社会科学、文学艺术、新闻出版、广播电视等各项事业蓬勃发展，极大地促进了我省的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发展，满足了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随着事业的发展，一批批德才兼备的优

秀人才不断成长，宣传思想文化战线的队伍不断扩大，成为我省两个文明建设的一支强大生力军。完全可以说，广东改革开放 20 年取得举世瞩目的成就，社会科学、文学艺术、新闻出版战线功不可没，广大的社科、文艺、新闻出版工作者功不可没！

世纪之交，广东面临着新的机遇和挑战。党中央和江泽民同志要求广东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这是全省跨世纪发展的总任务、总目标，也是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总任务、总目标。广大社会科学、文学艺术、新闻出版工作者，要认清形势，把握大局，增强历史责任感和使命感，充分发挥自己的聪明才智，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鸣锣开道，在跨世纪改革和发展的历史大舞台上，谱写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的新篇章。

祝表彰大会圆满成功！

李长春

1999 年 10 月 11 日

# 继往开来,为进一步繁荣哲学 社会科学而努力

——在广东社会科学 50 年座谈会上的讲话

□ 于幼军

在举国欢庆人民共和国 50 华诞的日子里,我省社会科学界的专家学者在这里召开座谈会,回顾建国 50 年来我省社会科学的发展道路和成就,畅谈面向新世纪社会科学发展的新形势、新任务、新目标,这是很有意义的事情。借此机会,我代表省委,向几十年来为我省社会科学事业作出重要贡献的学术前辈致以节日的问候,向在社会科学园地辛勤耕耘、为社科事业的发展和繁荣作出不懈努力的广大社会科学工作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伴随着共和国 50 年的光辉历程,广东的社会科学事业也走过了 50 年不平凡的岁月。50 年来,广东社会科学事业不断发展,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从 1950 年著名的中国思想史专家杜国庠等一批历史学家组建我省的第一个社会科学学术团体——广东历史学会开始,广东的社会科学学科建设不断进步,研究机构和学术团体蓬勃发展,科研队伍不断壮大,全省的社会科学学术团体从开始时的几个发展到目前的 120 多个,会员从几千人发展到 10 多万人。具有重要现实意义和学术价值的科研成果层出不穷。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

来,广东社会科学工作者投身于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伟大实践,深入研究探讨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积极探索并努力形成具有广东特色的社科理论工作新机制,研究领域不断拓展,新成果、新人才不断涌现。我省社会科学工作者较早对社会主义条件下发展商品经济和市场经济的问题进行了理论探讨,充分显示、体现了广东社科界勇于探索、积极为实践服务的能力和成就。在邓小平理论研究、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研究、社会主义社会辩证法研究、特区经济研究、法学研究、港澳研究、孙中山研究、华侨研究、外向型经济和第三产业经济学研究等方面成绩突出,形成一批在国内有重要影响、具有鲜明广东特色的优长学科。总之,经过 50 年的发展,尤其是近 20 年的发展,广东的哲学社会科学,形成了事业发展较快、学术气氛活跃、队伍团结壮大、研究成果丰硕、社会效益显著的欣欣向荣的局面。这是改革开放的结果,是全省社会科学工作者辛勤劳动的结果。

在 50 年的发展中,广东的社会科学战线形成了许多好传统,积累了一些宝贵经验。概括起来,主要有以下几点:

第一,坚持党对社会科学事业的领导,坚持马克思主义对社会科学研究指导地位。这是社会科学保持正确发展方向的根本保证。我们党历来重视理论。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明确了社会科学事业的性质、根本任务、指导思想和发展方向,制定了一系列旨在发展和繁荣社会科学的方针政策。在党中央和省委的正确领导下,我省广大社会科学工作者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在思想上、理论上自觉地与党中央保持一致,坚持为经济建设服务,为改革开放服务的方针,同各种来自“左”和右的干扰作斗争,把追求真理的科学态度与遵守思想理论战线的政治纪律统一起来,把个人学术兴趣与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向统一起来,保证了我省社会科学事业始终在社会主义方向上健康发展。

第二,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勇于探索、大胆创新。这是社会科学不断开拓前进的根本动力。长期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的20年里,我省社会科学工作者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不唯书、不唯上,只唯实,敢于摆脱各种条条框框的束缚,敢于继承前人的成就又突破成规,敢于触及现实矛盾和问题,大胆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提出新观点,探索新理论。正是这种求实、创新的精神,推动了我省社会科学研究不断开辟新境界,取得新突破。

第三,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马克思主义学风,在实践中发展理论、检验理论,发挥理论对实践的指导作用。这是发展社会科学的根本途径。我省的社会科学研究,紧紧围绕社会主义建设特别是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理论与实践,面向经济建设主战场,在加强基础理论研究的同时,着重于应用研究,抓住实

践提出的重要课题,开展多方面、多层次、多形式的理论探讨,正确回答了许多重大的理论和现实问题,为党和政府科学决策服务,在我省的两个文明建设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也促进了社会科学研究本身的发展。

第四,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党的“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努力创造团结、安定、民主、融洽的学术环境。这是激发创造、繁荣学术的重要条件。在长期的学术活动中,广东社科界坚决执行“双百”方针,不同观点、不同流派之间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前提下自由争鸣,大家在学术问题上进行平等的、同志式的讨论,互相启发,互相促进,共同耕耘出百花盛开的学术园地。

50年的历程、成就和经验,为我省社会科学事业的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面向即将到来的新世纪,我省要全面落实党的十五大精神,在改革开放中继续先行一步,按照党中央的重托和江泽民同志的指示,在全国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在这个光荣的历史使命面前,社会科学战线的任务将更加艰巨,责任将更加重大,也必将发挥更大的作用。借此机会,我提几点意见,供大家参考:

首先,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增强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牢牢把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的正确方向。社会科学战线担负着用科学理论武装人的重任,要始终把引导人们树立正确的理想信念、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作为自己的神圣职责。要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为指针,熟悉和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善于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分析问题,指导研究工作。要注意区分学术问题和政治问题,对思想认识问题要积极引导,对事关方向性、原则性的重大问

题,要旗帜鲜明、是非清楚,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和政治立场,排除各种错误思想倾向的干扰,保证社会科学事业在正确的方向上发展。

其次,围绕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的总任务、总目标,深入研究改革和发展的现实课题,为实现我省跨世纪宏伟目标提供智力支持和决策服务。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是一项艰巨而复杂的社会系统工程,很需要社会科学理论的指导和服务。如何准确把握国内复杂的形势,抓住机遇,加快发展步伐;如何树立科学的发展观,实现经济社会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如何进一步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增创发展新优势;如何进一步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促进两个文明共同进步,等等,都是当前和今后面临的重大实践课题。尤其重要的是,在改革以打破旧体制旧框框的束缚为主转向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新体制新机制为主、发展从以量的扩张为主转变为以质的提高为主的阶段上,改革的任务发生了变化,经济增长的条件和方式也发生了变化,原有的一些曾经有效的做法不再适用,大量的新情况、新问题,迫切需要我们从事理论上加以研究并取得突破,为改革和建设提供决策参考和理论指导,从而为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做出应有的贡献。

再次,进一步加强基础理论研究和基础学科建设,推动我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的质量和水平上新台阶。基础理论研究是社会科学研究的基础,没有基础理论的深入和突破,没有各基础学科的繁荣和发展,应用研究也难以深入和突破。要从多学科、多领域、多角度深化对邓小平理论的研究,积极探索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政治、文化的发展规

律,促进理论的丰富和发展。要重视哲学、经济学、政治学、文艺学、历史学、教育学、法学、伦理学等基础学科建设,重点抓好具有广东特色的学科或广东优长学科的建设,力争拿出一批在全省和全国有一定影响的学术成果,推动社科理论研究上质量、上水平,进一步提高我省在全国的学术地位。

最后,积极探索和建立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与现代科技发展趋势相适应的科研结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要按照“养精兵、精养兵,改体制、转机制,出精品、出人才”的思路,加快推进社会科学研究机构和管理体制的改革,努力形成有利于社会科学工作者积极性和创造性充分发挥、优秀人才脱颖而出的机制;有利于理论研究和社会实践紧密结合的机制;有利于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相互协调、多学科共同发展、新研究领域不断开辟的机制;有利于社会科学自我发展能力不断增强的机制。

哲学社会科学工作是党的宣传思想战线一个极其重要的方面,也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江泽民同志在十五大报告中指出:“积极发展哲学社会科学,这对于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我国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对于探索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发展规律,增强我们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能力,有着重要意义。”这不仅指出了哲学社会科学的重要战略地位,也体现了党和人民对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的殷切期望。广东的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要高举邓小平理论的伟大旗帜,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下,以更加高昂的精神状态,开拓奋进,锐意创新,努力开拓哲学社会科学大发展、大繁荣的新局面! ●

## 南粤精神产品硕果累累

10月11日下午,广东省委礼堂洋溢着喜庆的气氛,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在此隆重召开省社会科学、文学艺术、新闻出版优秀人才、优秀作品表彰大会。省委书记李长春给大会致贺信(全文另发)。省委副书记黄丽满和省委宣传部长于幼军在会上讲了话,省领导卢瑞华、郭荣昌、王骏出席大会。

近年来,我省精神产品生产精品迭出,硕果累累,获国际和国内大奖的精品佳作逐年增加。我省继全国第六届“五个一工程”评选中获得“满堂红”——7项中夺8个大奖之后,最近又在全国第七届“五个一工程”评选中再创辉煌——8项共获13个大奖,加上中直机关报送获奖的两项,我省入选作品总数达15个,成为获奖最多的省份之一;在最近进行的第九届全国美展中,我省获3金4银6铜,居全国之冠。这些都表明,我省的精神产品工作队伍的整体素质有了显著提高,精神产品生产进入了良性循环。

黄丽满在致辞中说,文化建设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一个重要方面。改革开放,特别是党的十四大以来,我省宣传思想文化战线以邓小平理论为指针,遵照江泽民同志“以科学的理论武装人,以正确的舆论引导人,以高尚的精神塑造人,以优秀的作品鼓舞人”的重要指示,积极探索改革开放和发展社会主义

市场经济条件下宣传思想文化建设的新路子,取得了明显的成绩:社科理论工作努力用邓小平理论武装人,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为广东的改革和发展提供强大精神动力和智力支持;文艺创作空前繁荣,在百花齐放中唱响主旋律,涌现出一大批反映改革开放火热生活、在全国产生较大影响的精品佳作,为人民群众提供了丰富而精美的精神食粮;新闻出版、广播电视事业迅猛发展,舆论导向正确稳妥,为广东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创造良好的舆论环境;文化体制改革积极推进,适应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需要的精神产品生产机制正在逐步建立和完善,宣传文化事业的活力和自我发展的能力不断增强;广大社科、文艺、新闻出版工作者积极投身于改革开放实践,投身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宣传文化队伍生机勃勃,新人辈出、不断壮大。我省能在物质文明建设取得巨大成就的同时,精神文明建设也取得了喜人的成绩,是改革开放为我们提供了施展才华的广阔舞台。实践证明,我省这些年来宣传文化工作的基本思路是正确的,对策措施是有效的,我们的队伍是有战斗力的。省委对宣传战线的工作表示满意,对这支队伍充满信任和期望!

面向新世纪,黄丽满希望全省社科、文艺、新闻出版工作者进一步增强政治



意识、服务意识、群众意识和精品意识,积极投身于我省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的伟大实践,为创造更绚丽多彩的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促进我省跨世纪两个文明的协调发展做出新贡献。

于幼军在大会上说,近几年来我省精神产品在全国引起广泛注意,不仅获奖数量多,而且还有一曲高质量的作品在全国产生较大影响。能取得这样的成绩,主要是在省委的正确领导和高度重视支持下,注重加强正确的思想引导,把广大社科、文艺、新闻出版工作者的事业追求与党和人民的需要紧密结合起来;全面准确理解和把握“弘扬主旋律,提倡多样化”的内涵和要求;充分发挥本省精神产品生产的优势和特色;努力营造导向正确又宽松和谐的环境和氛围;树立精品意识,力求达到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三者的完美统一和领导、专家、群众三满意;认真做好规划,精心组织实施,确保重点项目的质量;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建立健全创作激励机制和人才培养机制。

于幼军还就深化对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文化的认识,使精神产品的生产更加适应我国经济、政治和文化建设需要作了论述。他指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文化应该是民族性与时代性、民族文化与世界文化相统一的文化,是充分体现人民性的人民大众的文化,是科学理性精神与现代人文精神相统一的文化,是社会主义主流文化与各种非主流文化的有机统一,是能够适应并引导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健康发展的文化,是有利于保障和促进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顺利进行的文化。要把提高人的思想道德水平

与提高人的科技文化水平统一起来;要把引导帮助人们认同社会主义基本经济、政治制度,与认同变革、完善、发展这一基本制度的改革开放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实践统一起来;要把对外来文化优秀成果的主动引进吸收和积极防范抵御其消极因素两个方面有机统一起来;要把个体尺度和群众尺度、历史尺度和道德尺度统一起来。

于幼军指出,今后一段时间我省精神产品工作要继续抓好以下几项工作:一是增强政治敏锐性和鉴别力,认真做好用马克思主义占领思想文化阵地的工作;二是坚定不移地引导精神产品工作者深入挖掘我国近现代史和改革开放这两大创作资源的“富矿”上来,着力表现昂扬向上、积极进取的时代精神;三是毫不松懈地抓紧抓好队伍建设,努力把我省宣传文化队伍建设成“政治强、业务精、作风正”的高素质队伍;四是打好深化体制改革攻坚战,进一步解放科研和创作生产力,形成我省精神产品生产的新增长点。

这次受表彰的优秀人才和优秀作品分别是:获全省第二批优秀中青年社科、文艺、新闻、出版工作者称号的50人,1998年度省宣传文化精品奖37项,获省第三届“五个一工程”奖99项,获省第六次社会科学成果奖176项,获省第六届鲁迅文艺奖63项,获省哲学社科“七五”、“八五”规划课题优秀成果奖13项。全省宣传文化系统1400余人参加了大会。

(原载《南方日报》,记者方正、刘晓璐、关文尚,通讯员辛文初)

# 人道主义哲学—社会学观照中的 微电子时代

——亚当·沙夫主编《微电子学与社会》一书对我们的启迪

□ 高湘泽

(西江大学科研处副教授, 广东 肇庆 526061)

[关键词] 微电子时代 哲学社会学观照 启迪

[摘要] 本文扼要论述了当代著名西方马克思主义者亚当·沙夫参与主编的《微电子学与社会》关于微电子技术的社会历史效应及人类应有的正确认识和对策的人道主义哲学社会学思考及其对我们的启迪意义。

[中图分类号] B30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1999)11-0011-06

本世纪70年代以来,以微电子学为基础的新技术突飞猛进,其影响遍及人类生活的各个方面并不断地向其纵深和细微处延伸。这些影响所可能具有的积极的和消极的重大社会历史效应有哪些?对于这些效应,人类能否加以自觉的控制以抑恶扬善?诸如此类,是从哲学—社会学的眼光审视微电子时代时必然涉及的重大议题。尤其像中国这样的国家,本身属于后发展国家而又置身于全球化浪潮之中并面对西方发达工业社会的历史之镜,既需要尽可能地提高社会生产生活的现代科技含量,尽快加速自身的经济—社会发展,尽快缩小与现代化国家的差距,以确保并提高自身的国际地位,又需要(并且有可能)自觉到西方发达工业社会往昔的现代化过程为后发展国家提供的历史镜鉴,把经济与社会、人与自然等矛盾双方关系的有机协调作为“发展”所必须遵循的价值圭臬,以保发展的健康性和可持续性,免蹈西方发达国家的现代化所经历的发展误区,因而更有必要从理论上和思想上清醒和自觉以微电子为基础的当代新技术革命的

社会历史效应。著名当代西方马克思主义者、社会哲学家亚当·沙夫参与主编的《微电子学与社会》(以下简称《社会》)一书对有关问题的思考,于我们达成上述清醒和自觉不无启迪。

## 一、《社会》对微电子时代的哲学—社会学思考

照《社会》一书在其《前言》中的说法,该书的目的和任务在于尽可能清楚地表明以微电子为基础的新技术给人类带来的“挑战、社会和问题,并使广大群众理解微电子学的发展对他们意味着什么,从而……研究采取什么战略以保证新技术将为人类利益服务而不是有损于人类。”<sup>①</sup>从这一目的出发,《社会》首先审视和分析了以微电子学为基础的新技术对人类社会的全方位影响及其社会价值属性问题,指出:一方面,以微电子学为基础的新技术的发展和广泛应用,对人类社会生活的发展和进步具有巨大的促进作用。这种作用主要表现在:首先,它极大地提高了劳动生产率,进一步减轻了体力劳动强度,甚至在不少领域日益取消了传统的体力劳动;同时,更主要的是它大大

扩展、延伸了人的智力。②其次,它是缓解资源矛盾的有效途径,从而为面临资源危机的人类带来走出危机的新曙光。③再次,由于既提高了生产生活效率、又节约能源并有利于开发和利用新的能源领域,微电子学的发展和应用必将在大大增加人类社会财富、使人们的物质文化生活资料更加丰富的同时,也使人类有更多的闲暇时间和条件去开辟新的活动范围和新的生活内容。所有上述积极影响协同作用的最终结果,将“可能为一种社会开辟道路,在这种社会里,个人会有时间、财力和机会通过培养他的或她的特定兴趣,如艺术的、科学的、工艺的、教育的、体育的以及其它方面的兴趣,达到充分发挥自己的才能的目的。这可能导致事实上消灭贫困和严酷的劳动”,从而为实现历史上社会主义先哲们期望的有利于“人的幸福、人的才能的全面发展和充分发挥”的社会提供物质条件保证,因而可以说“事实上,微处理器可能是走向乌托邦的关键。”④

另一方面,沙夫等人认为,微电子学的发展和运用所可能带来的挑战和消极的社会历史效应也不容忽视。《社会》一书分五个方面概括了这些挑战和消极效应。

首先,是微电子技术的发展和广泛应用以及由此造成的生产生活自动化对人际关系和人的精神生活的消极影响:由于生产生活的自动化,减少了生产生活过程中人与人的直接接触和交往,由此既可能导致人际关系疏远和个人的孤独感,也可能导致人们在生产生活过程中的个人积极主动性和创造性逐渐退化。⑤

其次,加剧结构性失业状况或甚至导致传统的“人生的意义”的丧失,并由此导致严重的社会就业危机、或者导致人们精神上的空虚。由微电子技术的发展及其广泛应用造成的社会生产生活的高度自动化,必然造成劳动就业人数的减少,加剧社会的结构性失业问题。这一问题,在社会福利保险事业落后于实际需要的国家里可能加剧社会的动荡;而在福利保险事业比较发达,可以充分保证非劳动人员有足

够的物质和文化生活资料的发达工业社会,这一问题则可能使人们感到自己的生活没有意义——因为,在西方发达工业社会,“‘人生意义’是与劳动相联系的”,而微电子技术所造成的生产和服务过程的自动化,恰好“在很大程度上消灭了传统意义上的人类劳动”。⑥

第三,使社会对个人的控制有可能更加隐蔽而全面,个人隐私更加难得保障,社会暴政的实施更加便利。例如,随着“对每个人的各种活动甚至是思想活动进行控制的电子工具”日渐更新,个人的详情细节就可能“在不知不觉中完全被记录在数据库里了”,从而为独裁的国家或政府增强对人民的控制提供了便利;……等等。⑦

第四,增加社会的脆弱性,使得社会更容易被伤害或毁灭,从而加重人们的恐惧感和下意识层次的忧虑。例如,本来,“即使在目前的技术水平上,城市和社会的平衡运转也依赖于技术设备,而且,不论由于发生故障或由于被破坏,它们对混乱都是很敏感的。……随着人类活动更加深入地计算机化,这样的危险可能达到新的数量级。”⑧

第五,微电子学及其应用的不断发展,也可能在国际关系中导致不良后果,使本已落后的发展中国家处于更加不利的地位。其中首要的也是“最根本的是:通过由微电子控制的制造业和由计算机控制的装配线,先进国家许多工业部门的工厂自动化会侵蚀发展中国家原有的‘劳动力费用低’这一比较优势”;⑨“第二个影响是:新的有生命力的技术集中于主要的工业化国家、对研究和发展的巨大支持而且对广大经济部门有直接的刺激,这些因素很可能扩大富国和穷国之间的差距”,使穷国更穷。⑩之所以可能出现这两种影响,是因为:发展中国家要想摆脱落后局面,就必须大力引进和发展包括微电子学在内的先进科学技术,然而,对先进技术的引进、消化和利用并不是随意的——除了社会政治、文化等因素之外,还必须具备一定的现实本国科技水平和科技能

力,这种必备的本国科技水平和科技能力基础,就是辨别一个国家能否顺利而有效益地引进、消化和利用世界级先进科技的所谓“技术临界界限”;而大多数“第三世界国家则大大落后于技术的临界界限”,这就使发展中国家在对“转让技术的吸收及使之适当地得到修改以适应当地需要和利用当地材料方面会发生困难”,因此,发展中国家很可能在日益高科技化的世界市场竞争中更加落后。<sup>⑪</sup>此外,“由南方接受北方的先进技术,……会大大增加这些国家对北方国家及其跨国公司的依赖,从而使本国的技术更难出现,最终会使本国的文化价值受到侵蚀”,<sup>⑫</sup>导致发展中国家内部“文化上的两极分化”<sup>⑬</sup>——一部分人会“被工业化北方的新文明吸引”,另一部分则可能“认为这是新的技术殖民主义浪潮”,<sup>⑭</sup>由此可能导致丧失民族文化自信和自豪感,或者引起复古倒退的民族文化狂热。<sup>⑮</sup>

在《社会》看来,尽管以微电子学为基础的新技术及其应用有着现实的和可能的消极社会历史效应,但是,对于这一新的科学技术,人类已不可能从根本上予以弃绝以彻底回避其负面社会历史效应。因为,第一,“不论好歹,微处理器已经与我们同在了”,它对社会生活发生的影响也已经是存在的事实,想要回避它是不可能的。<sup>⑯</sup>第二,世界上国与国之间在世界经济、政治和军事等等领域的激烈竞争,使得各国都想方设法提高自身经济乃至整个社会生活的技术含量,把提高技术程度作为保护本国在世界经济等等领域的利益的基本手段,“力图通过技术革新在竞争中获得利益”,因此使得微电子学本身及其对人类生活的影响在广度和深度上必将进一步地有所扩大而不是缩小或甚至消失。<sup>⑰</sup>第三也是“一个更为长期和更加根本的理由是,微处理器革命最终将提供增加财富、扩大资源和普遍改善生活质量的远大前景,要拒绝它是不可能的”,除非人类的本性发生了自虐狂式的非理性蜕化。<sup>⑱</sup>

至于究竟如何才能使上述客观必然趋势

为人类利益服务而不是有损于人类,《社会》一书认为,真正全人类的“有关微电子技术的发展和其应用及其社会历史后果的正确认识和对策”,应包括来自以下三个层面的认识和对策。

其一是来自社会大众个人层面的正确认识和对策:从认识方面讲,应当“使广大群众理解微电子学的发展对他们意味着什么”、认识到在新的技术和工业革命的条件下“什么是存亡攸关的”,<sup>⑲</sup>从而自觉到个人的责任和使命;从对策方面讲,作为社会成员的每个人必须在理解微电子学的社会历史意义的基础上积极充实和完善自身的素质,力争使自己成为全面发展、具有多种技能、能随时根据社会生活的需要改变自己职业的人,以既适应由微电子技术带来的劳动就业结构的变化、又便于克服“第二次工业革命”带来的“传统的人生意义的丧失”。<sup>⑳</sup>

其二是世界各国的社会思想文化观念必须有相应的更新或转变,以实现由前微电子时代社会向微电子时代社会的平稳过渡。其中,尤其是作为各国思想文化观念的核心或基础的社会哲学理念,必须具备超前性,以便对人们的价值观念和生活方式予以及时的、划时代的积极引导,而像现在这样“跟在技术革命后面而不是走在前面的社会哲学,不会有助于平稳的过渡”。<sup>㉑</sup>例如前述所谓由微电子学及其广泛应用导致的“传统的人生意义的丧失”,关键在于传统中对“人生的意义”的理解有问题:照传统的理解,人生的意义与劳动紧密相连,而劳动又被狭隘地理解为只是从事体力或精神活动以创造出某种生产性的或消费性的成果;但实际上,人生的意义不只在要有劳动,而且在于要有既可以发挥个人内在创造才能和主动性、又与社会公共利益相和谐的有趣的“活动”或称“职业”(如科学研究和艺术创作、规划和管理社会生活、为社会或他人提供咨询服务、体育锻炼和教育,等等)。而微电子技术将带来的全盘自动化虽然“将大量排除生产和服务中的劳动,但却并不会终止人类的活动,

从这个意义上讲,也就是不会终止人类的职业。这将导致由创造性的、有趣的职业来取代以前的‘劳动’。……这种职业能够恢复人生的目标即恢复‘人生的意义’”。<sup>⑳</sup>

其三也是最重要的是:各国政府和各种社会公共组织必须充分自觉微电子技术的发展及其广泛应用所具有的社会历史意义,及早积极采取措施以迎接挑战。其中,政府和社会公共组织对微电子技术的社会历史效应的自觉和积极反应,从思想认识方面讲应表现为各国社会的政治领袖们在微电子技术及其社会历史效应问题上的“理解和预见、智慧和现实主义”;<sup>㉑</sup>从行动方面来讲,则起码应满足以下三条要求。

第一,适时调整政府与社会其它公共组织(如工会、科学部门、行业管理部门、社会公益组织等等)之间的相互关系,使之成为建立在“致力于使微电子技术的发展及其应用有利于人类的根本利益”这一“共同利益的基础上的创造性的伙伴关系”,<sup>㉒</sup>以便于政府决策机关“在明达的舆论支持下”对科技进步和社会发展状况之间的相互关系有一个长远的、自觉的预见,并进而“能用微电子学提供的新的可能性深思熟虑地、自觉地形成一个更好的社会,而不是当它们出现的时候仅仅作为一种权宜之计,被动地试图调节其后果。”<sup>㉓</sup>

第二,适应“迎接新技术的挑战并抓住机遇”的要求,对现行政府的体制结构、政策效应及其管理社会生产生活方式方法等予以改革,以增强政府的宏观综合和宏观调控能力、增强政府各项政策的配套协调性,从而有利于按照“有利于人类根本利益”的要求对微电子技术的应用给以必要的政府宏观调控。在《社会》一书看来,从根本来说,现行的政府结构仍属于“为适应早先比较简单的时代创造的”那种政府结构,在大多数国家里,这种政府结构的“一个主要缺陷是对于整个政策的协调和决策缺乏一个充分的或可以被充分接受的机构,……以致对政策的综合注意太少。……结果

国家的政策乃是政府各部政策的累加而不是各部政策的综合,……有一些政策在或大或小的范围内是互相冲突的”。为着有效地对包括微电子技术在内的新技术的应用予以有效的宏观调控,使其“被审慎地和建设性地运用于社会的改良,就需要政府体制上的改革。”<sup>㉔</sup>

第三是各国政府共同致力于形成新的国际政治经济秩序,以避免由于微电子技术的发展和而导致南北差别加大、穷国更穷而富国更富,从而既有利于避免世界局势的紧张和恶化、又有利于防止对新技术的恶性运用。其中,尤其是发达工业社会各国必须充分认识到:值此全球化浪潮汹涌澎湃的时代,“各国是相互依存的”,因此,为使世界范围内对微电子技术的应用有益于人类,发达国家除了应在政治和经济上公正地调整与发展中国家的关系之外,还要“向第三世界国家提供关于科学技术的重大发展及其对发展计划的意义方面的最新的经过很好分析的资料。”<sup>㉕</sup>

## 二、值得重视和借鉴的有关微电子时代的人道主义哲学——社会学观照——《社会》一书对我们的启迪

《社会》一书于1982年以英文版在美国问世后,立即在西方世界引起了广泛的反响,短短两年多时间内便被译成多种文字,发行量达500余万册。<sup>㉖</sup>然而,与它在西方社会引起的普遍关注相反,虽然该书的中文版本在我国问世已15年之久,但其中许多对于我们思考和正确处理有关问题来说很富有启发意义的思想,似乎并未引起我国学界和有关实践部门应有的重视。

首先值得我们重视的,是该书体现出来的作为人文社会科学学者应有的那种崇高的、充满人文精神的社会历史使命感和责任感。众所周知,与自然科学相对而言,人文社会科学之最为根本的社会历史价值和使命就在于:立足于人道主义的立场和价值圭臬,以正视现实而又超越现实的眼光对现实予以批判性的价值审视和检讨,从而为人类社会的健康发展提

供必要的理论警诫和昭示。——所谓人道主义的立场和价值圭臬,按照当代世界上较为公认的说法,其最基本特点就在于“强调所有的社会措施都必须为人的成长和发展服务;在任何时候,人必须作为目的而决不是工具。”<sup>⑨</sup>由此决定了人文社会科学学者们应有的独特而弥足珍贵的思维方式本质特点,即:在社会众生歌舞升平的时候瞩目于可能的忧患,在万众齐诵“平安无事”的时候提醒人们“小心差错”。缺乏上述责任感和使命感,丧失这种思维方式特点,也就丧失了人文社会科学存在的价值和必要。《社会》一书基于对微电子学已经和将可能进一步给人类社会生活带来的影响的观察和理解,在人类绝大多数成员普遍受惠于微电子技术的巨大成就的时候,着意于从哲学、文化和经济、政治、国际关系等方面深沉地思考了面对微电子时代的人类所应有的自觉和警示,这中间正体现了一种强烈而崇高的人文精神使命感和责任感。这种使命感和责任感之所以对我们(尤其是对我们的人文社会科学工作者和有关实践部门)富有启迪,之所以值得我们敬重和借鉴,是因为我们也生活在现实的微电子时代之中;并且,作为后发展的、尚处于前现代化阶段的国家,我们的社会正在借助于以微电子技术为标志的当代“第一生产力”向现代化迈进,在此迈进的过程中,我们也不可避免地并且必然现实地面对一个重大的社会哲学问题,即:如何既较充分、较迅速高效地发展和利用微电子学的成果来加速我国的现代化进程,又尽可能有效地减少其消极的社会历史效应?尤其值得我们醒悟的是:尽管我们已经经历并将更多地经历以微电子学为基础的当代新技术革命带给我们的福祉与祸害,尽管在时间上已比《社会》延宕了17年之久,但迄今为止,尚未见到出自我国学者的或在理论深度或在实践对策方面比《社会》更加具体、深入和详细的有关微电子技术的社会历史效应的哲学—社会学力作。

其次值得我们重视的,是《社会》一书提出

的对我们来说具有现实参考意义的问题,以及书中对这些问题的具体分析和见解。其中,至少有以下几方面值得我们重视和借鉴。

第一,书中有关微电子学对国际政治、经济秩序的影响(尤其是对发展中国家所可能产生的不利影响)的分析和见解,对于我们更加自觉、更加清醒地认识我国自身面临的挑战和机遇,以增强危机意识并及早采取对策,具有直接现实的启迪或鞭策作用。例如,作为发展中国家,我们迄今尚未完成工业化和生产的社会化、商品化和现代化,农业劳动力仍占全国劳动力总数的80%以上,且农业耕作方式仍然基本属于劳动力密集型的生产。在此情况下,我们的外贸竞争能力在相当大程度上正是以“较廉价的劳动力”这一“比较优势”为后盾的。前述《社会》中分析的以微电子学为基础的高新技术的发展及其广泛应用对发展中国家在劳动力方面的比较优势的不利影响,无疑也会程度不同地在我国有所表现,这不能不迫使我们正视现实、绸缪未来,及早采取对策以保证我们国家在国际经济、政治竞争中的应有地位。再例如,面对“科技转化为生产力的周期日益缩短”和“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这一严峻现实,“充分估量未来科学技术特别是高技术发展对综合国力、社会经济结构和人民生活的巨大影响”,<sup>⑩</sup>应当说,我国把“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和可持续发展战略,……使经济建设真正转到依靠科技进步和提高劳动者素质的轨道上来”<sup>⑪</sup>确立为基本国策之一,这无疑十分正确。但同时必须正视的一个事实是:虽然我国在某些科技领域并不很落后,但全民平均受教育程度和全民的平均科技素养却远低于世界中等发达国家平均水平。这就使得我们在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和可持续发展战略”的过程中不可避免地也会遇到《社会》一书提出的“发展中国家从大量事实和观念中选择那些对这个国家特别重要的项目的的能力如何”<sup>⑫</sup>的问题,这个问题处理不好,也势必遭受“在消化和利用以微电子学为基础的先进科技方面被本国现有

科技素养和科技能力扯后腿”<sup>③</sup>之苦——改革开放以来我国不少地区和企业引进技术、设备方面的沉痛教训,就与全民平均受教育程度和平均科技素养的低下不无关系。由此凸显出前述《社会》一书提出的关于微电子时代各国自身的“科技临界界限”问题的重要性及其对我们的启迪意义。

第二,《社会》有关“为适应以微电子学为基础的新技术革命,就必须改革政府与社会其他公共组织之间的关系、改革政府体制和管理方式、改革过时的思想文化观念”的思考和论述,对于我们更加清醒、更加自觉地造就为有效地回应和利用新技术革命带来的挑战和机遇所必须的上层建筑环境,也具有积极的启迪作用。众所周知,重视科学技术在其应用和社会历史效应方面的上层建筑制约,强调营造有利于科学技术为人类社会的健康发展服务的上层建筑环境,是马克思主义的一个基本原理。人类的“社会—科技”关系史也反复表明:就其社会历史效应的价值评价来讲,科学技术是一把双刃剑,它既可能造福、也可能贻害于人类及其社会历史;至于具体到某一具体时空来说,究竟是其中的哪一刀作用于人类社会历史,则取决于该时空中参与制约科技及其社会历史效应的具体条件系统。一定社会的思想文化观念基础、一定的社会组织结构及其内部各部分间的相互关系,特别是对社会生产生活起宏观调控作用的一定社会的政府结构及其政策体系运行机制,正是该条件系统中极为重要的三个子系统——同一核科学和核技术,既可能成为愚蛮的人类祸害他人又祸害自身的渊藪,也可能成为理性的人类福利本国、恩泽异邦的资源;……诸如此类,勿庸枚举,个中缘由,皆因于科技应用所由以发生的社会上层建筑环境殊异。以微电子学为基础的新技术亦不例外。因此,置身于全球化的汹涌浪潮之中,面对以微电子学为基础的新技术革命并坚定不移地奉行“科教兴国”和“可持续发展”的基本国策,我们的政府该如何对自身的组织结

构、运行机制、政策体系、管理方式等方面作出重估和改革,才能有利于保证先进的科学技术既尽可能地促进社会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和经济的健康、迅速增长,又不致造成前述《社会》一书所提醒的消极的社会历史后果?我们的社会思想文化观念又当如何改革或调整,才会真正提供自身应当提供的必要的观念方式和价值导向,以有助于人们在物质和精神两方面都能够从传统社会的生产生活向现代化社会的生产生活平稳过渡,而不致于只是气喘嘘嘘地跟在社会生活变革步伐的后面作尾巴或甚至成为障碍中国社会现代化进程的包袱?这显然都是一些摆在我们面前的不容回避、必须答好的问卷。前述《社会》一书对这方面问题的思考和论述,无疑可作我们答好这份问卷的“它山之石”。

第三,《社会》中有关微电子技术的发展及其应用对人类生活方式、人际关系和人的精神文化和伦理生活世界所可能产生的不利影响的警示,对于我们及早自觉在我国社会生活中发生此类问题的可能性并自觉地防微杜渐,也不无启发。当然,目前此类现象在我国还不像在西方资本主义发达工业社会中那样现实和紧迫;并且,由于有社会主义制度和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的优越性、有国际其他国家以往经验教训可资鉴诫,使得我们有可能在发展和应用微电子技术的过程中很大程度地避免那些不利影响。但是,恐怕谁也不敢保证我们未来的生活中根本不可能发生此类问题,何况目前已有一些这方面的不良现象(如由大量假冒伪劣电子产品导致一系列社会问题、利用电脑技术侵犯他人或侵犯公共利益、……等等)开始在日常社会生产和生活中露出端倪。由此来看《社会》一书的有关论述,可以说它对我们既是已然鸣响的警钟,也是我们在对微电子技术及其社会历史效应做哲学—社会学审视时可资借鉴的重要思想资料。此外,国内学界近百年来有关中西文化“孰体孰用”之争,近20年来有关“中国传统文化与现代化的关系”、“科

# 知识经济背景下的教育理念

□ 张红娟

(中山大学理论部研究生, 广东 广州 510275)

[关键词] 知识经济 教育观 人才观

[摘要] 知识经济是对智力和知识的占有和配置, 它迫使我们重新审视并调整原有的人才观和教育观。创造性是人才观的核心, 个性及健全人格的培养是教育观的基点。为此, 我们必须告别“没有人的教育”, 推广“合格+ 特色”教育模式, 完善目前的教育体制。

[中图分类号] G40-0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1999)11-0017-05

以知识经济为主导型经济的 21 世纪即将到来。世界范围内的竞争, 实质上将是知识的竞争, 是人才和教育的竞争。而归根到底, 是人的综合素质和人的发展水平的竞争。

## 一、告别“没有人的教育”

农业经济是对劳动力和土地的占有, 工业经济是对资源和金钱的占有, 而知识经济则是对智力和知识的占有。早

技理性与人文精神各自在未来中国社会文化精神理念中的应有地位”等等争论, 其缘起, 无不与全球化过程中的文化碰撞相关。联系这一点来考虑前述《社会》一书有关“微电子技术的全球性传播和应用在文化价值观念领域对发展中国家的冲击和影响”的分析和思考, 则其所具有的启发意义更为现实和深远。●

①见《微电子学与社会》, 李宝恒等译, 三联出版社 1984 年版第 1 页。

②③④⑤分别见上书第 9、29、30、32 页。

④⑤⑦⑧⑥分别见上书第 33、35、34、34、358 页。

⑥⑨⑩分别见上书第 364—368、344、345 页。

⑪⑫⑬分别见上书第 31、31、40 页。

⑭⑮⑯均参见上书第 346—348 页。

⑰⑱⑲⑳㉑㉒分别见上书第 39、39、39、40、40 页。

㉓㉔分别见上书第 362、368 页。

㉕㉖㉗分别见上书第 360、348、348 页。

㉘参见上书《译序》。

㉙见《外国哲学资料》第六辑, 商务印书馆 1982 年版第 345 页。

㉚㉛江泽民《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 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全面推向二十一世纪》, 见《学习十五大文件问答》, 中央党校出版社 1997 年 9 月版, 第 24 页。

责任编辑: 冯 生



在十年前,美国著名的未来学家阿尔温·托夫勒就曾预言,今后,知识不仅是物质财富生产过程中的加速器,而且正日益取代有形物质的地位,成为物质生产中最重要因素,脑力将取代体力成为经济发展的基础。他引用历史学家马克·波斯特的分析:“在先进的经济领域里,劳动不再包括‘做事’,而是包括男男女女怎样相互发挥作用和影响,或者说人怎样影响信息,信息怎样影响人。”<sup>①</sup>如果说,传统的农业经济和工业经济时代,人的发展依附于体力和金钱的话,那么,在即将到来的知识经济时代,人的因素必将独立出来,成为经济发展和社会发展的主导力量。

当然,这里所说的人,并不是一般的生命体,而是承载着现代知识和智力的人才。知识经济迫使我们重新审视我们的人才观。由于工业经济在我国发展的历史并不悠久,所以,影响我们人才观念的经济背景更多源于农业经济。农业经济中自给自足的传统和简单的劳动方式使我们对人才的理解往往停留在承继和复制上,而知识经济时代,将把创造性作为人才的首要特质。这是因为构成知识经济内涵的信息技术、生命科学、空间技术等无不是创新的结果。在此意义上,知识经济的发展更有赖于人的创造力的发挥。其实,即使在工业社会,人们也关心创造力的价值,爱因斯坦就曾说过:“一个由没有个人独创性和个人志愿的规格统一的个人所组成的社会,将是一个没有发展可能的不幸的社会”。<sup>②</sup>知识经济时代,创造力的价值将更加突现,它将最终决定人才的质量和民族的综合素质,所以江泽民特别强调“创新是一个民族进步的灵魂,是国家兴旺发达的不竭动力”。

知识经济的发展主要取决于对智力

资源的占有和配置,智力资源是知识经济的第一资源,拥有智力资源的是高素质人才,尤其是善于学习并且具有创造性思维和创新能力的 talent。我们现在究竟应该树立怎样的人才观,怎样的教育观,将是一个关系到能否实现历史性赶超,关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全局和社会主义历史命运的根本问题,更是关系到中华民族在世界民族之林中生存与发展的关键性问题。

在知识经济时代,学习将成为人的首要任务,学会学习将是个人生存与发展的先决条件,相应地,教育也将扩展到人的一生,人们将受终身教育,教育的社会功能(对社会发展的作用)和育人功能(对人的发展的作用)将得到高度的统一:教育将越来越多地反映社会的发展,满足社会对人才的需求,将进一步向社会渗透和延伸;同时,教育也将更多地注重“人”这一微观领域的研究,关注个性发展。知识经济时代需要的是那些独立性强,有极强的创造能力,甚至是不按常规思考的人。要培养这样的人,我们就必须保证人的个性得到充分发展,使其丰富的本质在各个方面都得到展现,发挥其各方面的潜能。

过去相当长的时间里,我们强调教育为社会服务,为国家服务,为政治服务,这本身并不错,但我们过多地强调按照社会、国家、政治的需要来确定人才的培养目标和培养模式,而没有注意到个人发展的需要,教育成为“没有人的教育”。可以说,这样培养出来的人也确实一定程度上满足了社会、国家、政治的需要。但在知识经济时代的背景下,社会变化日新月异,竞争空前激烈,高节奏、高竞争、高风险、高压力的这一系列社会特征对人的素质提出了极高的要求。要适应未来社会,作为个人,势必要自我

完善,培养自己各方面的能力;作为国家,势必走“科教兴国”之路,创造一个和谐的教育环境。随着生产力水平的提高,人们物质需要的满足得到了保证,而以往被掩盖或尚未充分发展起来的精神生产和人类自身生产中的矛盾则日益突出:精神家园的丧失和心灵的孤独;文化沙漠的灾害和教育病态的蔓延……这些都迫使人类的智慧和创造力越来越多地从物质生产领域、阶级斗争领域转向精神生产和人类自身生产领域,寻找精神家园、关注人本身的需要已越来越受到人们的重视。所以,培养人们的心理健康能力,提高人们的自我心理保健水平也理应成为“人的教育”的重要内容。关于教育目的,如果说过去还存在以人的发展为本位还是以社会的发展为本位的分歧的话,那么现在,在敌对阶级作为一个阶级已在中国基本上被消灭了的今天,面临知识经济时代,显然应该把人的发展和社会的发展统一起来,而且应把重点放在人的发展上,对人的自身给予深切的关注和深入的研究。社会的发展是通过人的发展来实现的,人的发展是社会发展的基础。知识经济时代,一个国家能否胜出,起决定性作用的不是对物质资源和资金的占有,而是对智力和知识的占有。国与国之间的竞争,实质上是个体素质和全民族素质的竞争。从这个意义上,把人的发展摆在首位,不仅符合人自身的需要,而且符合社会发展的需要,人与社会也将达到空前的和谐。

## 二、“合格+特色”模式

马克思主义关于人的本质和人的全面发展学说为我们树立新的教育理念提供了方法论基础。“人的本质并不是单个人所固有的抽象物。在其现实性上,

它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③人的本质具有无限的丰富性,从根本上来说,人的丰富的本质应该在各个方面都得到展现,人应该是全面发展的人,但事实上人是要受到各种各样的限制。就整个人类而言,主要受所掌握的生产力水平的限制;就个人而言,除受整个人类发展的程度的局限外,还要受其在社会关系中所处的具体位置的制约。但教育可以使人突破这些局限和制约,因为教育是人类特有的遗传和交往方式,是人类自身的再生产和再创造。人类自身的再生产、再创造包括个体在劳动过程中消耗的物质、能量的不断补充和各种知识、能力的更新、发展,而教育则通过对社会主体的再生产和再创造推动着社会物质生产和精神生产的发展,从而推动着人和人类社会的不断发展和进步。在人们的能动性、创造性急剧发展的知识经济时代,如果没有高度发达的教育系统不断再生产、再创造一代胜过一代的富有创造能力的全面发展的新人,我国与欧美一些发达国家的差距将愈拉愈大,中华民族在知识经济时代的生存和发展也将受到威胁。

人的全面教育有赖于我们对人类自身全面而深刻的了解。人的本质具有无限的丰富性,我们应从人所处的社会关系的总和中去把握人的本质特征,去关注“人”这一微观领域,了解人的心理结构和心理活动。我们不能抽象地谈论人的全面发展。马克思主义中“人的全面发展”指的是“人的和谐发展”;是跟片面发展相对而言的,是指人的脑力、体力、能力的充分而协调的发展,成为“会做一切工作的人”,“具有广泛需要的人”,成为“高度文明的人”。在贯彻实施时,我们可以采取“合格+特色”模式,也就是说,在德、智、体、美、劳几方面均衡发展

的基础上有自己独特的个性和独特的发展,而不是没有个体,千篇一律。这样的培养模式是符合知识经济时代需要的,也是符合人类本身对创造性活动的追求需要的,更是符合人类对自身全面、协调发展的追求需要的。美国心理学家马斯洛提出层次需要理论把人的生理需要、安全感的需要、归属和爱的需要、人格被尊重的需要、自我实现的需要归结为人的五个层次需要,其中自我实现的需要是最高层次的需要。知识经济时代的人们一般来说文化素养比较高,基本的物质需求一般已得到满足,所以他们对精神的需求将更为强烈。同时,人们的物质需求和精神需求交织在一起,升华出自我创造、自我超越、自我实现的需要。而创造性劳动能培养和发挥人的聪明才智,有助于身心的全面发展,因此对人具有极大的吸引力。如果离开个性,离开创造性,来谈人的全面发展,那是对马克思主义关于人的全面发展理论的曲解。

面临知识经济,我们的全面教育应是秉承东方古老智慧、吸纳西方现代文明的继往开来的教育。我们所追求的不是知识的简单叠加,而是其文化意蕴以及由此对人性的完善。当我们培养出一批又一批既能创造人类的新文明又能度过幸福人生的杰出人才时,人类自身的再生产、再创造也就到了一个良性循环的阶段,中华民族的整体素质也就上了一个新的台阶。

### 三、完善教育体制

适应知识经济时代发展的要求,必须更新传统的人才观、教育观。在人才观上,把创造性置于核心;在教育观上,在协调个人需要与社会需要的基础上,突出个性培养。人才观的转变是以教育

观的转变为前提的。我国教育观的特点可以用四个字来概括,即短缺教育。表现在:首先,从社会发展的角度而言,人的发展依附于生产资料变换的需要,人的教育是提高生产资料质量的手段,是弥补生产资料的不足。人是农业社会中的劳动力(相对于畜力而言)、工业社会中机器的组成或延伸(相对于机器零部件而言)。这样,任何一种教育不过是把人依附于劳动手段之上,从而导致社会上缺少什么,教育就培养什么样的人才。相对于个人而言,接受教育不过是如何保证自己怎样与机器更紧密地结合在一起,所以社会上缺少什么,自己就去学什么。在教育体制上,表现为应试教育、专业教育。而知识经济时代所需要的协作精神、心理素质水平、开拓能力、创造能力等仅仅靠应试教育、专业教育是远远不够的。知识经济时代瞬息万变的特征不允许我们在狭窄的范围内来培养人。我们必须结合国情,循序渐进地完善我们的教育体制。

人的创造能力必须从小培养,我们的教育(这里指的是大教育,包括家庭教育、学校教育、社会教育),也必须从儿童甚至婴儿抓起。每一个孩子都是独特的,他(她)的发展方向、发展水平和发展速度,在人类巨大的潜能范围内,完全取决于为他(她)提供一个什么样的发展环境,尤其是早期教育环境。良好的开端是成功的一半,“三岁之魂,百岁之材”,人之初的教育极其重要。把握成长的关键时期,尊重孩子的个性特点,循序渐进,因材施教,是我们必须遵循的教育规律。

多年来,我国关于学生全面发展的教育方针一直没有变,但由于种种原因,事实上并没有得到很好的贯彻。从目前的实际情况来看,迫切需要以德、智、体、

美、劳这“五育”及其相互关系作深层次的研究,同时用来指导我们的教学实践,使“五育”得到真正贯彻。“五育”不是互不相关的可以分割开来的具体的教育内容或教育形式,而是整个教育系统中的互相渗透、互相影响的五个要素。不同的课程设置只是在知识内容上有所分工,在教育目的上应是五育的整合和贯通。就五育各自的特点来看,德育是各育的灵魂与方向;智育是各育的前提与基础;美育是各育的内在动力,也是联系各育的纽带;体育是营养、保健、身体技能技巧和身心健康发育等方面的有机统一,是完成各育的保障,随着人们休闲时间的增加将逐渐走向社会化、终身化、生活化;劳技教育是各育的整合,是将前四育中获得的知识在实践中的运用,人的创造能力也在这里得到培养和体现。

切实完善人的发展,一方面要逐步完善整个社会大环境,给人的发展提供一个宽松、自由、和谐的良好氛围;另一方面,要大力改革教育体制,用发展的眼光看问题,把应试教育、专业教育改为素质教育,减轻学生的学业压力和生存压力,尊重教育对象的主体性,培养教育对象的适合能力。只有这样,才有利于学生的身心健康,才能真正实现人的全面发展。

知识经济时代的钟声已经敲响了,

它的到来将不可抗拒。过去的两个世纪,中国失去了与西方国家工业文明同步前进的机遇,目前的中国,要赶超西方发达国家,任务是艰巨的,可能要靠几代人的努力。但是,有一点是肯定的,那就是,以人为本,重视人的发展,积极利用、开发祖国丰富的人力资源。教育当然是最有效的途径,但这必须是在全新教育理念指导下的教育,即把教育的理念定位在培养具有健全人格同时具有创造能力的人的基点上。所以,反省我们的教育理念,完善目前的教育模式,是当务之急。●

---

①《权力的转移》,〔美〕阿尔温·托夫勒,刘江等译,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年版,第15页。

②《爱因斯坦文集》,商务出版社,1979年版,第143页。

③参阅《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

#### 主要参考文献:

1.《再论教育目的》,〔英〕约翰·怀特,李永宏等译,教育科学出版社,1997年12月。

2.《呼唤新世纪的教育哲学——人类自身生产探秘》,桑新民,教育科学出版社,1995年1月。

3.《知识经济时代》,秦言著,天津人民出版社,1998年6月。

责任编辑:冯 生

# 论现代观察及主体对客体的认识论设定

□ 胡 潇

(华南建设学院教授, 广东 广州 510405)

[关键词] 现代科技特征 间接观察 主客体关系

[摘 要] 现代生产对高新技术的运用, 在体力和智力方面突破了人身自然的局限, 主客体的实践关系有了日益增多的间接性、多样性, 这使人类的认识活动发生了深刻变化。主体凭借科学手段强化了自身的认识能力, 使具有崭新认识论特征的间接观察日益增多, 从而使主体在选择性、自组织性和建构性方面, 对客体的直接设定达到了前所未有的水平。

[中图分类号] B02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 7326(1999) 11- 0022- 05

—

在思想认识发展史上, 人类对外界事物的观察, 有一个历史的转折过程。当人类还处在手工劳动的情况下, 劳动工具主要是对人身体力器官的延伸, 其推动也多以人身自然力为动源。生产力物质技术的这种情况, 制约着人的认识能力、观察能力以及自我对于非我的设定能力。人对外物的关系, 不论是实践的还是认识的关系, 都局限于人的体力和感官能力可以直接把握的范围。社会的实践, 还未能能在微观、宏观、高速度、高精度等方面的观察和控制中, 提出人身自然能力不可企及的现实要求。人对外物的观察, 只能是凭借感官进行的“生动直观”。在其现实性上, 自我在观察活动中对非我的设定, 也只能表现为两者之间直接的感性关系、经验关系。其中, 虽有理性力量的介入, 但它仍然只是强化感官对外物的直接感知, 而没有以物质

技术或者科学模型为中介, 对人的感官加以延伸, 以进行一种间接的观察。在这种情况下, 自我对于非我的设定, 主要是心理学的, 即感知的、情绪的、兴趣的、理想和目标的设定, 并且始终以人力所及的范围为最大域。

当人类突破手工体力劳动的生产物质技术状况, 进入大机器生产力、现代高科技生产力的时代, 上述情况就不断发生着根本性的变化。大机器生产力的出现, 首先突破了人力和天然自然力推动的局限, 人逐步从动力资源的位置上解放出来, 更多地负担着控制和操作工具的职能。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及其所推动的机器工具的完善和精良, 大功率、高速度、高精度的机器运作同时出现, 工具活动的作用范围、作用强度、作用控制的难度等因素, 向人身器官的感觉能力、调控能力、操作能力发起了挑战。于是, 有电子技术、计算机的问世和发展。人类开始用技术手段去完成智力劳动和机器

操作,从此拉开了以自动化的技术促使劳动者从直接物质生产活动中逐步撤离出来的历史过程。当生产力的发展进入现代化的境况之后,物质生产活动更多地变成了一种异常复杂的高科技过程。它的运作范围更大,空间技术、海洋技术、环境科学的运用,使宏观方面直接超越人身感知能力和控制能力的实践日益丰富起来。它涉及的物质层次更深,生物工程、电子技术、核能技术、合成材料、激光技术、通信技术现代科技手段的开发与运用,又在微观领域达到了人身感知能力所不可及的层次。现代化生产物质技术的更高速度和更大精确度,也同样使感官的识别、大脑的运算、手工的直接操作无济于事。此外,还有大量的高温、高压、高污染等特殊环境下的作业,是绝对排斥生产者直接进入现场的,于是以机器人取而代之。这加剧了生产者从生产过程的撤离。同时,现代化生产的高科技与知识密集化,以及信息的资源化、产业化,还在管理、科研、交通、通讯、军事、教育等社会生活的诸多方面,提出了高速、精确、大容量地加工、传输、存储、反馈各类信息的实践任务。这同样是依靠人身自然能力所无法完成的智力劳动。所有这些,使实践中主体与客体的关系,出现了以下一些新的景观。

第一,主体与客体的关系由以往的比较直接变得越来越间接。实践手段、实践技术的日益复杂化、高科技化,造成了主客体之间中介系统的膨胀。一方面它们更大范围、更大程度地延伸着主体的体力特别是智力,强化了主体的活动功能和作用。另一方面它们又使客体日益脱离天然的状态,更多地具备了“人化”的意义。这样,便拉开了实践主体与原始客体的距离。主体能在何种意义上作用于客体,也就越来越多地依赖于实

践的物质技术这个中介力量。

第二,实践手段、技术中介功能的先进性,要求它的技术具有更多的综合性与完备性,拓展了主体与客体关系的多样性。一方面,实践手段受到被改造对象之多种属性与多种规律的制约。它必须以一定程度的同一性去适应与利用这些因素,才能在与对象相互作用的对应性中改造对象。同时它又必须与劳动对象形成一定的差异,作为一种否定劳动对象的物质力量去作用对象。而且,这种对立统一的关系是多层面、多方位的,正像一个深海探测器,必须能够多方面地适应、利用并作用于海底世界的多种因素,才能胜任探测任务一样。另一方面,实践手段、技术中介又必须既与主体保持同一性,同时也保持一定的差异性。它要体现主体的实践目的以及在经济、社会、文化、审美等方面的要求,并适合于人的操作可能性和如实地表达人的功能和意志,才具有实践手段的意义。但它又必须能够超出人的局限,以不同于人的功能、机理、方式展开活动,才能延伸和扩大人的力量。技术中介既表达着人对物、自我对于非我的要求,又传达着物对人、非我对于自我的制约。它们对主体的活动方式作用的范围越大,主体与客体的关系越复杂,中介作用的距离就越长,以至于主体要面对多级客体、面对多方面的客体。

第三,主、客体关系的间接性增大,技术中介系统的增大,也造成了科学技术扩大再生产的趋势,以及领先于生产实践发展的趋势。这使主体对客体的认识关系一定程度地摆脱了以往尾随于实践关系的状态,其发展的相对独立性和牵引实践关系的能动性不断扩大。甚至,实践关系的确立,常常依赖于认识关系的确立与解决。现时的各种新产品、

新机器、新材料、新工艺不总是从车间开始,而多是从实验室进入车间。

第四,与以上特征相一致,主体在实践中对于客体的作用手段和作用方式,更多地不是依靠延伸体力的物质手段去改变对象物的外观或空间存在方式,而是依靠延伸其智能的科技手段去掌握和利用对象物的规律与属性,进行物质结构——功能的变革。主体对客体的作用程度大大深化了、内在化了。

## 二

社会生产实践上述这些高技术、现代化的特征,以及它们所造成的主、客体实践关系的特征,必然地要反馈到主体的认识活动、观察活动中来,使主体的认识活动、观察活动也形成诸如社会实践的时代特征。而且,这种实践与认识之间的作用也不是单向度的,有些实践的特征甚至是由认识活动、观察活动自身的特征造成的。面对社会实践的崭新时代特点,主体在观察活动中形成的显著特点最主要的是两个:一是认识手段对主体自我的极大延伸;二是人工客体或模型客体对被观察对象的广泛摹拟。我们在下面的分析中将会发现,主体观察活动的上述两个特点,在主、客体的认识关系中造成的结果,便是自我对非我的直接建构或直接设定。

(1) 高科技手段对主体认知能力的延伸,使自我与非我的关系形成了某种复杂性,使观察主体在对象之真实情况的确认方面,有了更多选择参数和更大的设定范围。

科技物化的认识手段,介入主体与客体之间,形成了“主体→认识手段→客体对象”三者间双向的相互作用。观察所形成的感知则是这三者相互作用的结果。

哪些东西受到感官的影响,怎样才是感知的真实?哪些因素受到观察手段的影响,怎样才能保障认识手段转换和记录客体信息的真实?哪些现象受到被观察对象自身的影响,怎样才是客体的真实?所有这些,都需要主体认真的辨析、细致的关注和调整认识过程的各个环节、各个因素,才能有本来意义上的去伪存真。所以,究竟是什么现象成了被观察的客体,究竟它们获得了一种怎样的观察,这在主体思想意识的分析和评估中具有多方面的选择性。主体对观察过程的能动调控,对观察效果的认真鉴别,对观察结论的自觉推定,最终都涉及主体对客体及其内部关系存在状态的确认。从这一层意义上讲,高科技观察手段的介入,提高了主体认识客体的难度和强度,最终也就是提高了自我在认识论上设定非我的主动性和直接性。

(2) 高科技认识手段对主体感官能力的延伸,在某些方面强化了观察中“自我中心论”的倾向以及对于客体的建构作用。

这些认识手段的第一类,是诸如电子显微镜、射电望远镜、激光显示器以及声学仪器等直接延伸人类感官的技术装置。它们类似于人的眼睛和耳朵,运用这些认识工具,使主体能看到、听到自然器官视听能力的认识工具。这种高视度的认识装置对人身感官的直接强化,拓展和深化了主体设定和认识客体的能力。高科技认识手段的另一类,是非直观性的测量仪器,如研究物理场现象、放射现象、电磁现象、测试宇宙射线一类非实体性物质现象的科技装置。它们是对人身感觉器官的间接延伸。它们使主体超出感知能力和感性经验的局限,通过对认识装置获得的信息的编码与解码,使根本不成为感官对象的事物能够被观

察、被感知。从而,它们使事物内在的属性和联系外观化、现象化,使无形的东西直观化,成为能够被主体在观察中确认的特定对象。这使自我设定非我的能力,超出自在的感性世界而延伸至更广、更深的领域,它意味着更多的甚至是绝对外在于人的外界事物成了主体的客体,成为自我的非我。

(3) 认识手段对主体能力的延伸和超越,使认识工具的制作和运用成为观察客体事物的关键,从而使自我对于非我的认识论设定有了更大的可操作性和自主性。

科学观察中,在人的视听能力所不可及的宏观领域,如宇宙现象、天文现象的观察,都同各类仪器的结构和功能有关。不同的现象往往需要不同的观测仪器才能观测到。X射线望远镜不记录光源和射电源,但能发现射电望远镜和光学望远镜发现不了的天体射线形象。射电望远镜不记录光源和放射源,但它能发现X射线望远镜和光学望远镜发现不了的天体无线电形象。光学望远镜同样也不能记录放射源和射电源,但它能发现射电望远镜和X射线望远镜不能发现的天体光学形象。这表明,仪器的性质、功能决定着观察的领域和结果。人们使用不同的仪器去观察同一对象,只能发现这一对象的不同属性,得出不同的结果。所以,观察结果的不同,不只是因客体有其自身的多种属性,更不是消极地因为客体对主体产生着不同的作用和“映象”,而实实在在地是因为主体对它们采取了不同的观察手段和观察方法。因此,观察主体能否与某些物质对象建立认识关系,使之成为客体,并得出某种结论,在基本的方面便取决于观察仪器的研制与操作。而这种仪器的研制与操作,又极大地取决于科学理论和技

术理论所提供的知识、工艺的可能性。因而主体对于客体的设定,便在观察过程中潜在地由观察手段的研制及其可操作性而决定。主体设定客体的可能性,也就由其所掌握的研制观察仪器的科学技术可能性及其操作的可能性所提供。认识手段直接表达着人的理性力量和实践意识,直接和间接地延伸人的感官与智能。主体通过对于这种“无机身体”的绝对控制,更大范围、更深层次地、比较自由地展开着对于客体的认识关系,进而在认识论上高度自主地实现着自我对于非我的设定。

(4) 高科技认识手段在观察中对自然客体的介入和干扰,使主体自我对客体对象有了更多的建构性。

科技手段之所以能够强化人的认识能力,重要原因之一,在于它们能直接作用于客体,特别是对那些人身力量所不可企及的宏观和微观现象,有了插入主体图谋和意志力量的可能。这使认识活动远离了以往的那种照相式的消极反映,极大地复杂起来。一方面,主体通过科技手段,把那些需要观察的对象从它的整体中分割出来,改变其环境、结构和自然状态。这是对认识客体典型化的设定。它使客体浑沌不清的状态变成可清晰观察的状态。但同时由于客体脱离了其自然状态及其整体和环境,是与其整体的失真换来了局部的真实,因而在观察中仍然需要通过理性的解释将其还原为自然的状态。这种观察过程的分割与“提取”和理论解释过程的整合与还原,不能不是主体对客体的多重设定。另一方面,也是更为复杂的,主体运用高科技手段,如高能加速器一类装置,在对客体施加特殊作用的过程中观察它的某些现象。这样的人工条件及其作用,建构和暴露了客体在自然状态中不能出现或者



不能观察到的一些特定现象,深化了人的认识。但同时,它也给认识活动带来了前所未有的类似于“测不准关系”那样的复杂性和困难。美国的杜威专门写了一本《确定性的寻求》的书,企图对测不准现象加以哲学的说明。他不无哲理地指出:“认知已经成了一种在特别指导之下的活动而不是和实践孤立分隔的东西。借心中确切的占有不变实在的办法来寻求确切性已经转换为借主动地控制变化着的事物进程的办法来寻求安全了。在操作中的智慧(即方法)已成为最值得我们去争取的东西了。”<sup>①</sup>杜威提倡的“方法至上”,超出了对客观事物本身实际意义的关注,倒不尽然。但认识工具及其认识方法的研制和运用,对于主体建构或设定客体的作用,在高科技时代,的确获得了前所未有的重要性。

(5) 观察对象的模型摹拟,直接实现着主体对于客体的思想设定。

对象的模型摹拟,是鉴于对象的难以直接观察和主体的科学假设而建立起来的。它们可分为实物形态的人工客体和观念化的理论模型两大类,并且各有其特点。

人工客体是主体基于对被模拟事物的某些认识与假设,以一定的物质技术形式制作出来,供人们形象地加以观察、研究的代偿客体。如沙盘军事模型、机件模型、神经网络电子模型、建筑设计模式、水利模型、高分子模型等。它们既是取自自然的,又是人的智慧、工艺、理论知识和想象意象的综合产物。它们既要体现自然客体的规律、属性,又要体现主体对这些规律、属性的认识,还要体现主体某些心理活动规律及其认识目的。人工客体的生产,与主体认识和实践的思想水平、物质条件、社会环境以及文化背景都有联系。主体或者依据科学的预

想,将未来趋势的东西以人工形式现实化;或是依据认识的要求,将不典型、不理想的东西典型化、理想化;或者依据假说的方式,将暂不具备的对象环境、外界影响和事件进程设定为业已具备的因素;或者依据类比推论和联想,将自然状态下不能出现的东西变成在人工作用下一定发生的东西。因而人工客体是主体用来联系现在与未来,现实与可能,理想、假说与现实的实物手段,生动地体现了理性思维、科学假说在物质模型中的现实化、形象化。它所实现的,既是主体对客体的观念设定,又是对客体的实物设定。

另一类对于对象的模型摹拟是观念性的,它们是以各类与对象相关的科学理论特别是数学的方式建构起来的理论模型,用科学的语言、概念、范畴、公式、定律、逻辑网络将客体的有关规律、属性、结构、功能、状态、趋势观念化、符号化地描述出来,以便在理性思维的操作中,对原型事物进行思想的试验和理性的分析,求得对于它们的某种认识 and 解释。在主体对于客体的观念性设定中,盛行的思维逻辑是分析与综合、类比与演绎的统一。分析与综合是基于对原型客体的理性认识及其构思,同时也依据主体自身的认识目的及其对客体要求的反思性理解与掌握,所进行的思想集合和观念组织,它构成建立模型的知识基础。类比与演绎是对原型客体的摹拟与设定,以及在此基础上对它的理性发展的思想延伸。

模型无论是实物的还是理论的,都是对原型事物的表征或再现。模型与原型事物的关系,总的说来,一般具有一方面或多方面的性质、属性上的同态关系,或形式、结构上的同构关系,或功能、效应上的比值关系。模型对原型的模拟不

# 中国近代哲学转型的启示

□ 赵清爽 张正明

(黑龙江省社会科学联合会副研究员、副编审, 黑龙江 哈尔滨市 150001)

[关键词] 哲学 转型 启示

[摘要] 世纪之交,如同整个社会处于转型期一样,当代哲学的出路也在于转型。基于被迫性质的中国近代哲学的转型,有遗憾,同时也积累了宝贵的财富,给人以启示。一、从思想准备上,要运用我们的勇气和智慧对现实和中国现状有个清醒认识,重新对哲学进行定位,关注现实生活,发挥其指导实践的价值功能。二、具体操作上,采取中西合璧的辩证转型模式,真正做到古为今用、洋为中用。三、按市场经济、知识经济的要求,弘扬主体意识,突出人在社会发展中的主体地位;同时,吸取近代的教训,站在全人类的高度去认识人与人、人与自然之间的辩证关系。

[中图分类号]B14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1999)11-0027-05

哲学作为人类的理性依托和精神支柱,它给人以智慧、勇气和力量。然而,不知为什么,哲学一时间成了政治的注

脚和行政的工具,其理论内涵和统摄威力被极大杀伤。随着市场经济的确立和发展,伴随行政干预的放开和规范,哲学

是简单的复制,两者间不能绝对等同,内含着人为的附加或假设或创意。因而,它既是“正摹拟”即与原型之相似性的集合;又是“负摹拟”即与原型之差异性的集合。前者更多地体现着主体的类比思维和联想,后者更多地表达着主体的演绎思维与想象。模型为观察者、研究者提供了对原型事物进行间接研究的可能性,也为科学假说提供了思想实验、逻辑证明的条件。现代科学这种与事实、与直接经验的非直接对应,以及对物质性实验的非严格依赖,使理性意识的相对独立性空前提高。它充分展示了主体思想认识的自主性和能动性。从主体对于客体的认识论设定来看,模型作为一种认识手段,它为主体的这种“设定”活动提供了直接的现实性。它使主体对于客

体的思想建构与理性设定,获得了逻辑的、形象的规范,有了更加精确、更加稳定、更加严密的意义。模型作为一种认识中介或认识手段,它既使主体对原型客体的观察和认识有了间接性的意谓,又使主体观念性地建构客体有了直接性的意义。并且,主体对原型的直接建构,正是实现主体对其进行间接观察的现实基础。模型的建构和运用,最切实际地发挥了主体在观察和研究中的自主性和能动性,因而在认识论上,它最充分地展示了自我设定非我的基本意义。●

①〔美〕杜威:《确实性的寻求》中文内部版,第153页。

责任编辑:冯生

从高高在上的什么都是,跌入了什么都不是的贫困深渊。哲学的出路何在?答案只有一个,那就是:哲学必须转型。

其实,中国哲学的转型始于近代。近代哲学的转型历史经历了艰难的酝酿期。众所周知,中国近代哲学是中国近代的资产阶级为了应付刻不容缓的政治斗争仓促出击的产物。然而,中国近代资产阶级并没有刚一出战就竖起哲学转型的大旗。恰好相反,在经历了羡慕西方的“船坚炮利”、向往西方的政治和经济制度,企图从物质层面、政治层面和经济层面效仿西方的半个多世纪的徘徊、犹豫和抉择之后,才开始对文化的深层内核——哲学进行转型。

中国近代哲学转型的动机是“师夷之长技以制夷”,为了赶上西方、为了救国图存,就必须学习西方。这是大势所趋,不得不为。从这个意义上说,中国近代哲学的转型具有被迫的性质,属于外因式的转型。尽管如此,中国近代哲学的转型还是给后人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历史功绩,正如它给后世留下了冲刷不掉的缺憾一样。

### 一、对现实和中国现状的清醒认识

在中国历史上,曾经有过骄人的灿烂与辉煌。再加之古代闭塞的地理观念,从而使国人以天朝臣民自称,“天朝”、“中原”的称谓足以表明传统的中国人心目中那种洋洋得意的自豪与自负。然而,鸦片战争的轰隆炮声改变了中国历史的自然进程。它不仅告诉人们在中国之外还有许多国家,而且以无可争辩的事实表明,这些“夷狄”之邦无论在物质文明还是在精神文明方面都远远优越于中国。尽管封建的顽固派无视现实,但是,在经历了痛苦的彷徨和思想斗争之后,中国近代哲学家毅然决然地放弃了虚荣的自尊,开始学习新学、传播西

学,倡导以西方资产阶级新文化来改变中国固有的传统文化。这种对时局、对社会的清醒认识和把握,其勇气和明智是令人钦佩的,有人甚至还为这种抉择献出了宝贵的生命。难忘的历史向我们昭示:进行哲学转型是需要勇气和智慧的,缺乏转型的勇气或者没有正确的认识都会使哲学转型付诸东流。

当代哲学在低谷中徘徊,使许多具有历史使命感的哲学工作者都为之焦虑和不安。其实,当代哲学的贫困,既显示出哲学的尴尬,同时又预示着哲学重新勃发的希望。市场经济使传统哲学面临着挑战、濒临危机,但也给传统哲学的复兴和再生带来了机遇。问题的关键是如何审时度势,寻找和创造时机扭转乾坤;而不是消极观望,望洋兴叹,只要努力奋斗,道路就在脚下。

中国当代哲学,应该重新寻找自己在现实生活中的科学定位,而不是像过去那样,依附于政治而又高高在上。这种做法长此以往形成了哲学致命的教条主义模式,进而导致了哲学实践功能的严重退化,而流于庸俗的泡沫理论。这极大地挫伤了哲学自身的底蕴。其实,哲学只有关注生活,投身于火热的现实斗争,才能充满生机和活力。长期以来,由于哲学的自视过高和引经据典,使当代的中国哲学严重地脱离实际,远离现实生活,这种做法的直接后果便是哲学的贫困和被冷落。要走出中国当代哲学的理论误区,必须在新的形势之下重新审视哲学,还哲学形而上学的清高和指导实践的价值功能,以市场经济和知识经济为背景,痛下决心,给哲学以全新的风貌。

### 二、中西合璧的转型模式

如果说对时事的正确估计和清醒认识已经十分艰难,那么,这只不过是必经

的第一步。因为它只是表明了进行哲学转型的愿望和信心,还属于思想准备阶段。至于如何转型、转型能否成功等具体问题,属于现实的操作系统和技术问题。从某种程度上说,这一问题比前者更为艰难。

在这方面,中国近代哲学家走了一条中西合璧之路。难能可贵的是,由于亡国灭种的危险,使近代的大多数中国人对传统的思想文化抱有一种本能的厌恶和不满情绪,许多人把中国近代的贫困衰微归咎于中国传统文化。但是,尽管如此,近代思想家并没有全盘否定了中国古代哲学,而是在剔除糟粕的基础上,为我所用,对之给予了继承和发挥。另一方面,由于赞叹西方的国富民强,近代思想家对西方资产阶级新文化倾注了极大的热情与渴望。然而,对于西学,他们同样没有做全盘肯定,更没有机械地照抄照搬,而是根据中国近代社会的实际情况和现实需要有选择、有侧重、有改造、有创新,真正做到了洋为中用。这种辩证的转型模式是值得借鉴和发扬的。

面对中国当代的哲学转型,有人认为传统文化已经完全失去了存在的根基与必要,只能成为市场经济发展的羁绊,因此,应该完全加以抛弃。还有一部分人则认为,中国传统文化具有种种优于西方的特征,无论时代如何发展,“国粹”不能丢。前者主张全盘西化,后者固守中国传统。其实,这两派之争,表面上看来针锋相对,水火不相容,实质却是一样的,那就是:思维方式上的固执一端,亦即形而上学的片面性。不容更改的历史告诉人们,只有像中国近代哲学家那样清醒地估计中西哲学及中西文化的优劣胜败,客观而冷静地加以分析、比较和鉴别,才能不失片面和武断。

### 三、人在社会发展中的主体地位

在对于中国近代贫弱落后的分析上,许多人把之说成是中国古代人的个性被压抑、国民没有自主权的结果。在近代思想家看来,西方所以富强,是因为人人皆有自主之权,人人都有参政议政的资格。处于对中国贫穷落后的忧虑和对西方繁荣富强的羡慕,近代思想家极力弘扬主体意识。主要表现在:

(1) 在宇宙观方面,一改中国古代哲学推崇天、理、心、气、道等抽象的存在物为世界本原的观点,把具有灵气和独立个性的原子、以太、星云、细胞等说成是世界万物的最终本体,从哲学的高度对主体性予以讴歌和赞美。不仅如此,他们还把推崇客观精神的古代心学改造成为弘扬个人的情感好恶的纯粹的主观唯心论,把心说成是宇宙的最高本体,而这个心不同于古代的根本标志就在于它变成了每个人的具体的心,而不再是绝对、齐一的空寂本体。(2) 在认识论方面,不再追求道德本体,而把充满生机和活力的自然界纳入了哲学认识论的视野。在认识的方法上,不再用道德修养术来统辖或取代对客观事物的认识,而归纳和演绎等逻辑方法的引进是对人的认知理性的绝好肯定。(3) 在人性论方面,不再抽象、空洞地谈论人性的善与恶,不再把“去人欲,存天理”说成是人生追求的最高目标。恰好相反,在近代思想家看来,抽象的善恶要以具体的苦乐为划分标准,世界上没有抽象的善恶,存在的只是具体的苦与乐。因此,人生的目的就是追求快乐而不是善。这使人进一步现实化,在人的精神追求中填充了物质追求的内容。(4) 在政治观方面,不再用三纲五常来压抑弱者、幼者和女性,利用西方传来的天赋人权说和自由、平等、博爱观念,宣扬人人平等、自立、自主和自尊。(5) 在历史观方面,不再把人类历史说成

是周而复始的循环,让人恪守先贤、向往远古时代。恰好相反,近代思想家认为人类的黄金时代在现在和未来,历史愈进化愈进步,其中一个显著标志就是人的权利的普遍提高。

近代哲学家的这些观点和议论,不仅推动了近代的人格模塑,加速了主体的历史生成,而且在火热的政治斗争中极大地鼓舞了中国人参与政治的热情和抵御外侮的必胜信心。不论是理论上还是实践上都产生了巨大的社会反响。这是历史事实,是我们在评价近代中国哲学转型时首先要加以肯定和说明的。

同样,当代哲学转型无疑不能回避主体性问题。其实,不论是由计划经济转换为市场经济还是由市场经济转变成知识经济,都是对人的一种要求和塑造,主体性在此起了举足轻重的作用。其实,无论是市场经济还是知识经济都不仅仅是一种经济体制或政治制度,它们都具有深厚的人文内涵。具体地说,市场经济不同于计划经济的首要之处便是把人视为独立的主体,让人在经济生活中独立经营、自负盈亏。从这个意义上说,市场经济呼唤主体意识,要求给人以主体地位,要求人的自由发展。市场经济使经济人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约束、自我发展的独立的经济主体,促使他凭其能力来从事经济活动,参与市场竞争。市场经济不同于封闭的自然经济和单一的计划经济的重要特点之一,在于把产品当作商品并通过市场加以实现。为了使这种交换得以正常进行,必须肯定自由、平等、公平竞争等原则,必须倡导作为这些原则的思想基础的理性,而这些正是近现代西方哲学思潮竭力论证的。

同样,知识经济中的人的素质——文化、知识、道德等被更进一步地凸显了

出来,致使在知识经济条件下,人力资源成为制约经济发展的决定因素。而人力资源直接取决于人的生理素质、心理素质、科学文化和思想道德素质,包括人的体力资源和智力资源两个方面,主要是智力资源。在当今社会,相对物力资源,提出人力资源新概念;在人力资源和物力资源的比较中,突出人力资源——“劳动者是首要的生产力”;在人的体力资源和智力资源的比较中,看中智力资源——“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

可见,人的问题始终是不容忽视的重大问题。从中国几千年来封建专制的影响看,中国社会的人的问题突出的是个人问题,如个人利益、个人能力发挥、个人之间的关系及个性问题等,这一切归根结底都是人的主体性问题。在这方面,近代哲学给当代以深刻的启迪。

然而,同样勿庸讳言的是,在转型的过程中,中国近代哲学对主体的提倡和宣传存在着致命的缺陷和理论的偏颇。这主要表现在:

(1) 离开物质条件和客观规律盲目乐观,只看到了人对自然、对世界的改造作用,却忽视或淡漠了客观规律和物质世界对人的制约和决定作用。他们不仅把自然界说成是人们随心所欲创造的结果,而且在历史观领域大肆鼓吹英雄创造历史的英雄史观。正是由于这种盲目的自信和乐观,不仅埋下了理论偏差,而且导致了行动上的偏激。

马克思曾经把人的发展归结为三个阶段、三种历史形态:第一,自然形成的“人的依赖关系”形态;第二,“以物的依赖性为基础的人的独立性”形态;第三,“建立在个人全面发展和他们共同的社会生产能力成为他们的社会财富这一基础上的自由个性”的形态,①人成为人的过程就是人的类本质的生成和完善的过

程。只有经过前两个阶段的发展,才能实现人与人的本质的统一、人与自然的本质的统一、人与自身的本质的统一;只有到那时,人才会成为马克思所说的真正自由和自觉的人。在这方面,近代思想家不顾主体生成的历史条件抽象地、一厢情愿地大肆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其后果是不言而喻的。

(2)在把追求快乐视为人生奋斗目标的同时,没有处理好自己与他人以及个人与集体的关系。

由于传统哲学对人性的摧残,出于激发人的救国热情和自尊自强,中国近代哲学家在对传统哲学补偏救弊的同时,难免用感情的好恶替代了理性的深思熟虑。为了走出传统哲学磨灭主体性的弊端,于是大谈个人主义;为了救亡图存、振兴中华,他们高扬群体主义;为了反对封建专制,他们急呼个人本位。这是现实斗争的需要,也是中国近代特殊的历史背景所决定的。但是,在这个过程中,中国近代的思想家们没有处理好个人与他人、个人与群体的关系,最终使个人主义与群体主义两败俱伤,极大地杀伤了其理论的战斗力的。

近代哲学不能很好地处理个人与集体的关系,很大的原因就是不理解人的个性问题。实际上,人的个性有三层基本涵义:第一是作为个人在外部世界的个别存在形态的个体——唯一性、不可重复性;第二是作为特殊社会群体成员的个人所具有的个别表现方式的个性;第三是作为人类对外部世界的主体倾向性的个别表现方式的个性——或作为主体性的个性。如果忽视了个性中的第二方面的内涵,必将导致人欲横流、金钱至

上、我行我素和个人第一。这显然是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背道而驰的,最终也将妨碍个性的健康发展。

与此同时,人的全面发展是人的本质力量在个人那里的全面发展,是人的类特征、社会特征和个性在个人那里的充分发展。分别与这三种发展相对应的是人的应有发展、和谐发展和自由发展。人的全面发展是一个历史过程,必须落脚在每个个人的全面发展上,人的全面发展实质上是为了个人达到自主生存、能力充分发挥、与社会发展达到一致与和谐及个性自由发展,一个人的发展取决于周围人的发展,个人全面发展只有达到真正驾驭其发展的社会条件时,才能真正实现。

总之,人的存在和人的个性的历史与现实要求我们,在处理人与人以及人与自然之间的关系时,必须站在全人类的高度,考虑人类与其它类存在的价值权利的平等性,告别人类中心主义同时看到人类价值创造活动的条件性和局限性,人的价值创造活动受时代和自然的局限,某些价值满足可能暗含着价值否定,要培养一种超越意识,协调人类与地球其他类种的关系。在这个大的前提之下,注意人类利益和个人利益的协调,在发展自己文化需要时,考虑后代人价值追求的权利。在做了这样的思考和尝试之后,我们或许可以避免近代哲学家留给后人的历史遗憾。●

---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46卷(上),第104页。

责任编辑:冯生

# 中国农村土地制度变革的六十年

□ 王 琢

(原广东省体改办主任, 研究员, 广东 广州 510320)

[关键词] 中国 土地制度变革 回顾

[摘 要] 文章对我国 60 年来土地制度的变革进行了回顾和反思, 探讨了土地改革的成功经验和教训, 提出了“以史为鉴, 开创未来”的总体思路。

[中图分类号] F301·1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 7326(1999) 11- 0032- 07

从 20 年农业大改革的实践和 20 年农业大发展的实践, 回眸我国 60 年土地制度的变革, 旨在以史为鉴, 展望我国农业现代化的未来。

农民问题, 是我国民主革命的首要问题, 也是社会主义革命的首要问题。

农民要求解决的问题, 首先是土地问题。土地问题, 是维系国计民生的战略问题。我国只占世界 7% 的耕地, 要养活占世界 20% 以上的人口, 土地显得特别重要。

这份简要论纲, 讨论 60 年土地制度的变革及其成功经验与失败教训, 以史为鉴, 开创未来。

## 一、土改的全面成功与土改后的严重失误

本世纪 30 年代, 首先在苏区开始了土地制度改革(以下简称土改), 而后相继在全国范围取得土改的全面成功。

土改废除了地主阶级的封建土地制

度, 实现了“耕者有其田”的目标, 解放了农业生产力的。这是无可争辩的伟大成功!

我们的失误, 不在土改后要不要试办初级合作社的问题, 而在于土改后新的经济增长点在哪里, 农民的土地私有制度是不是新的经济增长点? 要不要保护这种新的经济增长点。

我们的失误在于: 对土地私有制度缺乏科学的分析, 没有分清地主阶级的土地私有制度与农民土地私有制度的严格区别。地主阶级的土地私有制度束缚生产力发展, 应当废除; 而土改后的农民, 包括富裕中农的土地私有制度, 是新的经济增长点, 应当受到鼓励和保护, 不应当限制, 更不应当否定。土改中受到保护的富农和土改后的新式富农, 他们手里拥有较多的经济资源, 是当时农业新的经济增长点中骨干力量。他们的土地私有制度能够发展生产力, 也应当受到保护, 在一定阶段允许其存在和发展,

不该过早消灭。

试办初级合作社本身没有错。

我们失误主要不在试办初级合作社失之过急,我们所犯“左”的错误在于:只把初级合作社当成新的经济增长点,不承认个体农民、富裕中农和新式富农是当时农业新的经济增长点。害怕农民劳动者的土地私有制度产生“阶级分化”,而不怕农业生产落后。这是中国 50 年代农村工作“左”的思想根源。

## 二、剥夺农民土地的农业高级合作社

1955 年秋,毛泽东同志批判了农村合作化运动中实际上不存在的右倾社会主义的“小脚女人”,从此全国形成了强大的政治压力。各地顶不住这种政治压力,强行推动农业高级合作化运动,只用一年时间,就在全国范围完成了组建农业高级合作社的任务。

高级合作社区别于初级合作社,它无偿剥夺农民的土地与大农具,取消初级合作社的土地与大农具入社分红制度。这就违反了马克思主义只能剥夺剥削者,不能剥夺劳动者的根本原理。这就我们在对待农民问题上犯的“左”倾错误。

农民不接受这种“左”倾错误,进行过种种反抗,均被当时的“左”倾路线压制下去。

## 三、全面剥夺农民的“乌托邦”运动

公社化运动,就是全面剥夺农民的中国式的“乌托邦”运动。全面无偿剥夺农民的生产资料、生活资料和自然资源。当时的口号是:“一大、二公、三拉平”:

“一大”,大得出奇。人民公社的规模,一村一社嫌小,一乡一社也不过瘾,多为一区一社,也有一县一社的。

“二公”,公得出奇。所谓“公”就是无偿剥夺。生产资料公有,生活资料也

公有;有的公社宣布实行全民所有制,无偿调拨产品;有的公社宣布取消货币,实行产品分配制度。

“三拉平”,平得出奇。所谓“平”,是无偿剥夺的又一种说法。拉平就是通过无偿剥夺,达到否定差别。穷队与富队拉平,穷村与富村拉平,穷乡与富乡拉平,穷区与富区拉平,也有全县范围拉平的,“三拉平”的要害是美化平均主义,否定按劳分配,否定等价交换的价值规律,目标是取消人与人之间的生活差别。

否定“按劳分配”,把贫穷的“供给制”美化为共产主义的理想。全国第一个挂起公社牌子的七里营人民公社(河南省新乡),第一个实行 16 个“包”的低水平供给制,然后风行全国。

1958 年 5 月,中共七届八次全国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总路线。1958 年 8 月 29 日,中共中央举行的政治局扩大会议,通过了《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问题的决议》。同年 11 月初,就把全国 74 万多个农业社合并为 28500 多个人民公社,有 12690 多万农户加入公社,占全国农户总数的 99.1%,只用了不到百日(三个月)时间,就在全国范围完成了公社化运动。这是一场违反广大农民意愿的强迫命令运动。1958 年,中国大地掀起一场“左”的狂澜,产生了一批自命为科学社会主义者的权威们,实际上是中国式的“乌托邦”主义者,他们有的大吹空想社会主义,有的大干空想社会主义。他们把管生产、管生活、管政权的社会组织统统合而为一,又把管工、农、兵、学、商的社会组织合而为一,称之为人民公社。他们又在人民公社中提倡劳动不计报酬,推行吃饭、穿衣不要钱的贫穷的供给制。他们以为这就找到了“通往大同的路”。



人民公社为农村带来的是贫穷,使农村田园般的情趣化为乌有,也使农民温馨的家庭生活受到一次大破坏。这就是中国式的农业空想社会主义。

#### 四、持续 20 多年的剥夺与反剥夺斗争

无偿剥夺农民,引起农民的强烈反抗。

农民反抗无偿剥夺的斗争,实际上是“生产力的暴动”,因为农民的剥夺行为,代表生产力发展的进步要求。

从无偿剥夺农民土地的高级合作社,到全面剥夺农民的公社化运动,相继引起农民反剥夺的斗争。这场斗争从 1956 年到 1976 年持续了 20 年之久。农民的反抗斗争形式:从“拉牛退社”到“包产到户”。农民的多次反抗斗争,都被“左”倾错误路线压制下去。

人祸与天灾的并发,激发了政府与农民之间的矛盾。总路线、“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掀起一股极“左”浪潮,派生出瞎指挥、浮夸风和共产风,刮起数不清的“全民大办”风,其中以“大办钢铁”为害最烈:无偿剥夺农民的财产,无偿占用农业资源,无端破坏自然生态。

“左”的浪潮汇集为一场人祸。以人祸为主的大灾难,把农民逼得走投无路,把反抗斗争的矛头集中指向维系生命的口粮。反抗的形式:一曰消极怠工;二曰瞒产私分。国家在浮夸风、高指标的情况下购了农民的过头粮。这就把农民从反对无偿剥夺土地的斗争上升为反对收购过头粮的斗争,农民与政府之间的矛盾相当激化,具有危及社会稳定的政治风险。

#### 五、两次纠“左”中的失误

第一次纠“左”是 1958 年 11 月的郑州会议。会议期间,对照斯大林的《论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的相关论点,明确

指出必须划清两个阶段: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分清两种所有制:集体所有制与全民所有制。这种纠“左”是必要的。但是,这次纠“左”没有触及人民公社的土地产权制度超越了生产力发展水平这个主要矛盾。这是此次纠“左”中的重大失误。

第二次纠“左”是第二次郑州会议,即中共中央于 1959 年 2 月 27 日至 3 月 5 日在郑州举行的政治局扩大会议,制定了《关于人民公社管理体制的若干规定(草案)》,作出“分级管理,权力下放;三级核算,各计盈亏;分配计划,由社决定;物资劳动,等价交换;按劳分配,承认差别。”这次会议纠正人民公社生产、分配、交换关系方面“左”的错误。但是,没有纠正“左”的政治路线,没有从“左”的根源上纠“左”,不只是纠“左”不彻底,而且纠“左”可能回潮与反复。

1959 年下半年,中共中央召开的庐山会议,原来是纠“左”的会议,当时带了停办公共食堂等 18 个纠“左”议题上庐山。后来,彭德怀同志对“左”倾错误提了比较尖锐的批评,激怒了毛泽东同志。这样就把原来纠“左”的会议变为反右的会议,批判了实际上不存在的右倾机会主义,并决定在全国范围开展“反右倾斗争”,把原来纠“左”的正确措施再次贬为“右倾的歪风邪气”加以批判。这是一次全国范围的纠“左”大回潮与大反复。

#### 六、人民公社六十条的出台

60 年代初再次纠“左”。

1961 年 3 月,中共中央在广州召开工作会议,制定了《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草案)》,简称人民公社六十条,后经党的八届十中全会正式通过。

人民公社六十条,实行队为基础的三级所有制,恢复了自留地与家庭副业,取消了公共食堂与部分供给制。在所有

制上,人民公社退到了高级农业合作社。但是,高级合作社仍然无偿剥夺农民的土地。六十条并没有纠正无偿剥夺农民的“左”倾错误。

农民以“小段包工”抵制人民公社的斗争,在1962年的中央北戴河工作会议期间,又被毛泽东同志的阶级斗争要年年讲、月月讲、日日讲的讲话扼杀了。

人民公社六十条,在党内一部分人中形成一种错觉,以为人民公社的“左”的失误已经纠正了。

1978年12月召开的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针对“两个凡是”作出了“拨乱反正”的决定。但是,这次会议通过的《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试行草案)》仍然明确规定不许“包产到户”。1979年4月3日,中共中央批转国家农委党组《关于农村工作问题座谈会纪要》中,再次重申“包产到户与分田单干没有多少区别,是一种倒退”;同时强调指出“必须注意保持人民公社体制的稳定,人民公社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制度,基本上符合我国农村现状的。”

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通过的文件不许“包产到户”。可是,就在这次会议召开之前一个月,即1978年11月24日,小岗农民捺上指印,义无反顾地举起“包产到户”的改革大旗,身受20年“左”的迫害的普通农民,成为中国农村改革的先驱者!

### 七、正确路线支持了小岗农民的“包产到户”改革

小岗农民“包产到户”的改革,曾遇到种种阻力,即使不被扼杀在摇篮之中,也不可能在全国推广。1980年,一个奇迹出现了,当年5月,代表正确路线的邓小平同志讲话了。他说:“农村政策放宽以后,一些适宜搞包产到户的地方搞了包产到户,效果很好,变化很大。……唱

凤阳花鼓的那个凤阳县,绝大多数生产队搞了大包干,也是一年翻身,改变面貌。有的同志担心,这样搞会不会影响集体经济。我看这种担心是不必要的。……可以肯定,只要生产发展了,农村的社会分工和商品经济发展了,低水平的集体化就会发展到高水平的集体化,集体经济不巩固的地方也会巩固起来。”

邓小平同志的讲话,犹如一声春雷,震撼了中国大地,以包产到户为内容的土地家庭承包制在全国农村推广。中国农民的生产力暴动,在党的正确路线支持下才取得了全面的胜利。

### 八、土地家庭承包制的神奇威力

20年的实践证明,土地家庭承包制具有神奇的威力。农民说:土地家庭承包制给农业带了“三多”：“一是粮多”，“二是手多”，“三是钱多”。

“粮多”，粮食增产了，解决了12亿人口的吃饭问题。

“手多”，农业劳动生产率提高了，节约下大量剩余劳动力，发展了农村非农产业。

“钱多”，农民手头有了原始积累。

“三多”带动农村经济的大发展，也带动了城乡改革，为把产品经济改革为商品经济开辟道路，包括取消农产品的统购派购体制，取消农业生产指令性计划，放开农副产品价格，取消城乡居民的农副产品及其加工品的凭票供应制度。这就把以指令性计划为标志的产品计划经济体制打开一个大缺口。

### 九、土地家庭承包制的固有矛盾

全面评价土地家庭承包制，必须一分为二。既要肯定它具有神奇的威力；也要看到它的固有矛盾——按农户均田分包制造成耕地的分割与分散。1985年，南海的非农产业超常发展而粮食生产徘徊不前。究其原因就是按农户均田

分包制的固有矛盾,在农村经济全面发展的情况下转化为以下三个矛盾:

矛盾之一,按户均田分包耕地同农业现代化相矛盾。南海人均耕地六分,一户承包耕地只有二亩九分。户均耕地过少同种养业的规模经营发生了矛盾,小生产同大市场发生了矛盾。

矛盾之二,按户均田分包耕地同农村工业化相矛盾。土地分割成小块,又为农户承包,妨碍了农村工业的分区集中开发,也妨碍非农产业人员离土离乡向集镇转移。

矛盾之三,土地按户均田分包同城乡一体化的发展趋势相矛盾。农村土地分包给各户,不能统一规划,不能合理划分基本农田保护区、工业开发区和商贸住宅区。农村建设既散又乱:“有新房,无新村”;集镇建设无规划,“有新楼,无新镇”,妨碍小镇城市化,阻碍城乡一体化。

## 十、农村改革的第二个飞跃

实行土地家庭承包制,是农村土地制度改革的第一个飞跃。它的基本特征就是改革了原来人民公社的土地制度,把土地产权划分为所有权与经营权,所有权归集体经济组织,并由集体经济组织把土地的经营权按户均田分包给农户自主经营;经营的效益,除了上缴国家和集体的,剩下都归农民自己所有。这种新的生产分配关系,冲破了人民公社的土地产权制度,又不是完整的土地产权制度,只是一种过渡形式。当然这种过渡形式具有一定的稳定性和长期性。

在农村经济发展快的沿海地区,这种过渡形式的土地产权制度已不适应农村经济发展的需要,各地正在探索解决矛盾的新路子。广东省南海市,率先探索解决这个矛盾的新路子——试行土地股份合作制。这是农村土地产权制度改

革的第二个飞跃。这第二个飞跃与第一个飞跃正好衔接。第二个飞跃只是把原来的土地按户均田分包制发展为土地招标制,而没有取消土地家庭承包制。应当说,中国农村改革的第二个飞跃,是中国农村土地产权的制度创新。这种农村土地产权的制度创新,首先在具备条件的经济发达的农村试行。今后随着农村非农产业的发展 and 农业劳动力向非农产业转移到 70—80% 的水平,才有条件实现农村土地产权制度创新的改革——中国农村改革的第二个飞跃。

## 十一、以史为鉴 开创未来

今天,我们站在 20 年农业改革实践的基地上,回眸我国农村土地制度变革的 60 年,有哪些成功经验? 有哪些失败教训?

我看成功经验有三条:

一是坚决领导农民改革地主阶级的封建土地制度,实行“耕者有其田”的目标。尽管我们党在领导农民改革土地制度的伟大斗争中,犯过放弃土改斗争的右倾机会主义错误:在土改中也曾犯过这样那样“左”的倾向,例如侵犯工商业者和中农的利益,伤害过一些基层干部,对地主分子也有斗争过火行为。但是,我们毕竟有能力纠正右倾机会主义错误,也有能力及时纠正了“左”的倾向,在东方大国完成了史无前例的土改任务,支援了 22 年的中国民主革命战争。这是我们第一个成功经验。

二是坚决排除种种干扰,邓小平力排众议,支持农民包产到户的改革,用很短时间,废除了人民公社的土地制度,纠正了无偿剥夺农民的“左”倾错误,恢复与发展了农村经济,稳住农民这一头,就稳住了全局,为开展城乡的改革开放,奠定了稳固的经济和政治基础。这是我们第二个成功经验。

三是根据生产力发展的要求,不失时机地允许沿海经济发达的农村,试行土地股份合作制,为发展农业现代化探索生产关系形式。南海以及其它地区试办土地股份合作制已有5年历史,证明土地股份合作制已为农民接受。这是我们第三个成功经验。

我们在60年土地制度变革中有哪些失败的教训?

我看至少有三条:

(一)土改之后,没有充分发挥个体农民、富裕中农、新式富农的生产潜力,没有发挥这种新的经济增长点潜力,就过早地否定土地私有制,实行消灭新式富农的政策,丧失恢复与发展农业的大好机遇。这是一条失败的教训。

(二)农民是劳动者又是小私有者。用剥夺剥夺者的政策,无偿剥夺农民劳动者的土地,强制农民走社会主义道路,这是违背广大农民意愿的“左”倾错误。这是第二条教训。

(三)50年代的中国农村,远没有摆脱经济文化落后状况。对于既是劳动者又是私有者的农民,实行全面剥夺政策,实行政社合一和工、农、商、学、兵合一的组织体制,是农业空想社会主义的生动表现。这是第三条失败教训,也是最惨痛的失败教训。

我们以史为鉴,吸取历史教训,不能不提到为中国人民革命事业立下丰功伟绩的毛泽东同志。

60年土地制度变革中的三条失败教训,都是来自毛泽东同志的“左”的失误。毛泽东同志为什么在取得政权后持续犯20年“左”的错误?根源在哪里?我看根源在他的两次“理论变卦”:

从1940年发表《新民主主义论》到1949年3月5日的党的七届二中全会,毛泽东同志一贯主张中国革命取得全国

政权之后,建立的是新民主主义社会,而不是学前苏联那样建立社会主义社会。

什么时候,毛泽东同志把他的这个正确理论变卦为脱离中国国情的错误理论?

第一次理论变卦,把肯定新民主主义变卦为否定新民主主义,主张直接过渡到社会主义社会。开始变卦的时间在1950年,大变卦的时间在1951年,即周恩来同志陪同毛泽东同志访苏的那一年。

毛泽东同志先在农村政策问题上开始他的理论变卦:1950年1月23日,刘少奇同志针对土改后出现的新富农问题,明确提出不要过早地采取否定农村私有制的步骤,要实行保护富农政策。刘少奇同志的意见,完全符合党的七届二中全会的决议。

毛泽东同志不赞成刘少奇同志的主张。毛刘之间出现了肯定新民主主义与否定新民主主义的理论斗争和路线斗争。这是毛泽东同志否定他在党的七届二中全会的政治报告,也是他实行理论变卦的开始。

毛泽东同志的理论大变卦是在1952年9月24日,当时他在中央书记处会议上说:“我们现在要开始用10年到15年的时间基本完成到社会主义的过渡,而不是10年或者以后才开始过渡。(大意)这个理论大变卦就是用直接向社会主义过渡取代新民主主义阶段。”

毛泽东同志对民族资产阶级问题上的理论大变卦是在1952年11月3日,当时,他在一次会议讲话中说:“要消灭资产阶级,消灭资本主义工商业;但要分步骤……”。

毛泽东同志的第二次理论变卦,是从肯定社会主义又变卦为加快向共产主义过渡。它的标志就是公社化运动以及

后来的“文化大革命”运动。

为了加快向共产主义过渡,毛泽东同志有自己的一套理论:

一是降低共产主义标准的理论。1958年,毛泽东同志说,马克思把共产主义的标准定得过高。他认为只要把生活资料包下来,就能实现部分的“按需分配”。这就是毛泽东同志提倡的低标准供给制的共产主义理论。

二是宣扬贫穷的社会主义理论。1958年毛泽东同志推荐《张鲁传》。张鲁创立了“五斗米”教。凡交五斗米者,吃饭就不要钱。毛泽东同志借此宣扬贫穷的社会主义理论,提倡人民公社吃饭不要钱。

三是提出否定商品生产的理论。毛泽东同志曾主张社会主义要保留商品生产,后来他又否定商品生产。他否定商品生产的理论是:社会主义生产,是生产使用价值,而不是为了生产价值。社会分工,不一定就产生商品生产。共产主义社会也有分工,而不同的劳动同样是为了满足需要,那时不需要等价交换。我们利用价值规律,是为了消灭价值规律。

毛泽东同志在“文革”中又说:发展商品生产,实行八级工资制,林彪一伙搞资本主义复辟就很容易。

我们研究土地制度变革三条失败的教训,不能不从毛泽东同志两次理论变卦找根源。据我的初步观察,毛泽东同志的理论变卦和他犯的唯一意志论错误,根子就在他过度夸大政权的力量,过度夸大行政手段的作用,而忽视生产力的决定性作用。他以为凭借政权的强大力量,就可以改变生产关系;只要改变生产关系,就能大大发展生产力。这个错误理论,来自毛泽东同志对英国资产阶级革命经验的错误总结。1951年,毛泽东

同志在苏联期间,想到英国资产阶级是16世纪夺取政权的,17世纪实行产业革命。据此,毛泽东同志概括出一个理论:“先夺取政权,再改变所有制,然后大大发展生产力”。

且不说毛泽东同志把英国先有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然后才夺取政权的事实弄颠倒了,现在,我们只研究毛泽东同志概括的这个理论要证明什么问题?看来,他要证明的问题,就是政权的力量无限大、行政手段的作用无限大。只要有了政权,就可以不顾生产力的发展水平如何,就能改变所有制(生产关系),既可以剥夺剥削者,又能剥夺劳动者,只要改变所有制,就能大大发展生产力。这就是毛泽东同志过早消灭富农、过早消灭资产阶级、过快消灭资本主义工商业,以及剥夺农民、拔高农业合作社的所有制的理论根据。正是政权的力量以及他手中握有过度集中的权力,而又没有党内的民主制衡,正是这些东西支撑着毛泽东同志的主观唯意志论,支撑着毛泽东同志持续犯20年“左”的错误。

最后,我们把前后20年在土地问题上的两个理论公式作个对比研究:

前20年,是毛泽东时代的20年,是在土地制度变革上持续发生“左”的失误的20年,它的理论公式是“政权——所有制——生产力”。结果是:束缚乃至破坏生产力。

后20年,是邓小平理论的20年,它的理论公式是“生产力——所有制——生产力”。结果是:解放和发展生产力。

前后40年的历史对比,已经反复证明邓小平的理论公式是正确的、成功的、辉煌的。我们要以史为鉴,开创未来,一定要高举邓小平理论旗帜不动摇,夺取21世纪更加辉煌的新胜利! ●

责任编辑:谭湛明

# 知识经济下的人力资本产权问题

□ 袁兆亿

(广东省人才研究所副所长、博士, 广东 广州 510620)

[关键词] 知识经济 人力资本产权 社会管理

[摘要] 文章探讨了在知识经济条件下人力资本产权的归属问题和收益分配问题, 提出对人力资本产权要实行法律保护, 同时对人力资本产权的社会管理进行了分析。

[中图分类号] F042·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 7326(1999) 11- 0039- 03

自从本世纪 50 年代末到 60 年代初, 在诺贝尔经济学奖获得者舒尔茨为代表的一批西方发展经济学家的倡导下, 人力资本理论作为一种新的经济增长理论, 已经越来越被社会各界所接受。

## 一、人力资本产权的归属

人力资本产权涉及到资产的归属关系问题, 而这种资产关系的确认及其实现, 往往由于人力资本存在形式的独特性, 而变得十分复杂和特殊。由于人力资本和社会自由人之间存在着非常密切的天然联系, 因此, 人力资本产权关系比之物质资本产权关系显得更为复杂。

客观上, 人们参加社会经济活动的过程, 同时也是使用人力资本创造价值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所生产出来的科研成果、发明创造、专利、著作等等, 都是某种以知识形态为主的劳动产品。从经济学的角度来看, 由此所形成的诸如发明创造权、著作权、技术秘密拥有权等等各种知识产权, 实际上包含了不同成

分的人力资本产权。因此, 知识产权的归属客观上也涉及到人力资本产权的归属问题。在某种情况下, 知识产权可能随同人力资本产权一道, 完全归属于人力资本承载者所拥有。但是, 如果人力资本已通过一定的形式被购买, 那么知识产权就有可能连同人力资本产权一道, 部分或全部地属于购买人。

由于人力资本的价值量是随着社会层次的提升和科学技术的发展而不断提高的。因此, 越是到了现代社会, 人力资本产权的归属问题越具有重要意义。它不但与人们创造社会财富过程所使用人力资本的多寡有关, 也与人们参与社会活动过程的具体行为方式有关。特别是现代社会, 人们的就业方式正在逐步改变, 人力资本产权的归属问题也在发生着变化。最近资料显示, 目前美国已有 2700 万人主动辞去了原来在公司里的工作, 掀起了回家上班 (workingso) 的浪潮, 预计这个数字在 2001 年还将上升到

3650 万人。这种新的上班文化在 90 年代崛起并非偶然,其直接推动力来自于电脑网络和个人网页的迅猛扩展。这种所谓“自由经纪人”的单干一族的兴起,在带来一种择业新潮的同时,也使人力资本产权个体化的趋向愈加明显,这是知识经济社会条件下人们所必须面对的现实。

## 二、人力资本产权的收益分配

人力资本产权的收益分配是知识经济社会最重要的一项分配内容。知识经济社会,劳动者的收入形式,收入的计算方式将大大区别于工业社会。传统的“工资”概念,以及相关的分配模式将由新的收入和分配范畴所代替,人们的劳动收益将主要取决于个人的人力资本投资方式、投资数额,以及劳动效率和劳动效益,也可以说是取决于人力资本和劳动能力的构成,以及人力资本的投资风险等因素。

由于人力资本的运用可以在社会经济活动中创造出其多无比的财富,因此,人们在运用自身的人力资本为社会增添财富的过程中,同时也就拥有了对这些财富的分配权。为了定量地表示人力资本的投资价值,用人单位理所当然地应该将人力资本携带者所拥有的知识、技术、科研成果、技能、创造力等作为分配要素,合理地列入到相关的各期收益分配之中,并在实际的劳动分配中有效地体现出来。这既是对人力资本价值回报的一种要求,也是对现行分配制度的一种挑战。

建立人力资本产权收益分配的科学机制,既是创造“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环境氛围的一种反映,也是对人才的社会劳动的一种重要激励手段,是对人才价值的客观承认。在知识经济社会,对于人力资本运用成功者,像世界首富比

尔·盖茨那样拥有上百亿美元的个人资产也是不足为奇的。巨大的财富,自然也包含了巨大的人力资本产权。

企业家是运用个人的人力资本产权和企业的人力资本产权创造财富的典型例子。由于他们要承担巨大的市场风险,因此他们的薪金要比政府公务员高得多。西方发达国家的公司经理的报酬一般是通过应聘者与公司的谈判,用契约的形式予以规定,其基础是市场对应聘者人力资本的评估。在发达国家,企业经理的年薪是职业薪金之冠,它为国家首脑薪金的 3.74 倍,为中产阶级(包括专业技术人员)的 11.93 倍,为一般工人的 30 倍左右。据 1998 年统计资料,美国企业经理的工资为 29.8 万美元左右,英、法、德、意、荷等国的企业经理工资约为 20 万美元左右。

目前,我国在人力资本产权的收益分配方面明显存在着不合理的成分。不但现行的国家工资分配制度不够科学,就是从某些立法条款中也可以见到不合理的痕迹。例如,我国《专利法》规定:“每年从实施发明或者实用新型专利所得利润纳税后提取 0.5%~2%,或者从实施外观设计所得利润纳税后提取 0.05%~0.2% 作为报酬支付发明人或者设计人”。这种收益分配比例显然无法真正反映人力资本产权的价值,从而难以调动专利权人的积极性。为此,广东最近做出新的规定:今后,专利权转让方和实施许可方,可从技术性收入产生的利润中提取高于 30% 的奖励。从而使广东在人力资本产权收益分配的改革方面,大大地向前迈进了一步。

另外,我国的人才流动长期存在着“输出”大于“回流”的现象。自 1978 年以来,我国出国留学学生的 30 万人中,仅有约 10 万人学成回国。在这种表象下

潜藏着的原因之一是人力资本产权的价值取向问题。因为留学生成就学业后,开展科研工作需要先进的设备,以及较多的资金和较多的国际交流,而国外又能为他们提供较好的工作和生活待遇,使其有可能在一定程度上更好地实现自身价值,获得理想的人力资本产权价值回报。相比之下,据近期的有关调查显示,北京地区 7 所重点高校 224 名回国人员中,月薪 1000 元人民币以上的仅为 20.5%,而 700 元以下的却占 29.0%。为此,国家科技部等部门建议以 3—10 万元的年薪,以及住房 3 间套的标准,吸引留学生的中青年骨干学成归国。

### 三、人力资本产权的法律保护

长期以来,在我国的人事制度和经济管理方式上,逐步形成了一种同社会生产力发展不相适应的僵化模式。这种模式的一个主要弊端,就是忽视人力资本的价值,忽视人力资本产权的积极意义,阻碍了人的内在积极性的发挥。尽管在物质生活中的房子、车子等实物作为一种资本的观点早已被世人所接受,但是人力资本是一种资本的观点却未被普遍认同,由此也引发了对人力资本产权保护不力的现象。知识经济时代人力资本产权明晰化程度的日益提高,使得加大对人力资本产权法律保护的问题也必将日益提到议事日程上来。

人力资本产权社会行为的活跃程度是随着经济发展的不断提升而增强的。例如,广东是我国的经济大省,广东的专利授权量已连续四年位居全国第一,1998 年广东的专利授权量达到 10707 件;1999 年上半年广东专利授权量达 7432 件,比去年同期增长 30%,因此,人力资本产权的法律保护问题亟需引起各

有关方面的高度重视。为适应知识经济发展的需要,有必要在现有各类知识产权法、劳动法以及相关法律的基础上,尽快建立、完善人力资本产权法律保护体系,以法律为依据,合理调节社会、经济、科技等领域存在的人力资本产权中的各种关系问题,切实维护人力资本产权。

### 四、人力资本产权的社会管理

由于知识经济的基础是信息技术,一系列社会活动和社会行为,包括教育、咨询、设计、贸易、新闻传播、诊断、储蓄、书刊发行等都可以在网络上进行,这就使得这些劳动没有了时空界限,而且导致越来越多的人采取个体形式进行劳动。因此,人力资本产权的个体化趋势将变得愈益明显,从而也为人力资本产权的界定、使用和社会化的规范管理带来了新问题。

人力资本产权问题之所以重要,一方面在于它是伴随着人力资本的客观存在和实际运用,而自然存在和必然产生的。另一方面还在于,在知识经济社会中,由于人力资本的极大丰富,人力资本产权形式的日趋多样化,从而使得因人力资本产权引发的有关社会现象和社会问题会迅速增多,当这类问题发展成为一种矛盾,而又得不到及时解决时,就会对人力资本拥有者的作用的发挥产生不利影响。因此,有必要对人力资本产权这一人们不愿意过多涉足或涉足不深的敏感问题,以及与此有关的社会行为及有关内容进行研究,以便从政府管理的角度更好地对其进行社会引导和调节,使其无论是从宏观的角度,还是从微观的层面,都能以一种更加规范、更有利于发挥作用的环境中进行运作。●

责任编辑:谭湛明



# 以高新技术产业为支撑, 构筑深圳新世纪发展战略

□ 郭祥焰 莫大喜

(深圳市社科院副院长、市社科联副主席, 广东 深圳 518000)

[关键词] 高新技术产业 深圳经济 发展 思考

[摘要] 文章指出高新技术产业已成为深圳经济持续快速发展的主要驱动力, 在新世纪来临之际, 深圳必将继续以高新技术产业作为经济发展战略的重点, 并将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促进其发展。作者对深圳发展高新技术产业进行了理性的思考。

[中图分类号] F062·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 7326(1999) 11- 0042- 05

## 一、高新技术产业已成为深圳经济持续快速发展的主要驱动力

深圳高新技术产业是从 90 年代初开始起步的, 特别是 1992 年小平同志第二次视察深圳, 明确提出要发展高科技, 要求深圳要敢闯, 要搞快一点, 深圳的高新技术产业得到了迅速发展; 1994 年, 江泽民总书记视察深圳时更是有针对性地要求深圳“增创新优势, 更上一层楼”, 要依靠科技进步, 在发展高新技术方面走在全国前列, 发展高新技术产业成为深圳经济发展战略的重点。在“八五”计划中, 深圳明确提出“以高新技术产业为先导, 先进工业为基础, 第三产业为支柱”的产业发展战略, “九五”计划提出把深圳“建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生产基地”的目标。经过短短几年的发展, 高新技术产业成为深圳经济发展的主要驱动力、第一增长点, 深圳成为全国重要的高新技术产业中心城市。1998 年, 深圳高新技术产品产值达 655 亿元, 占全市工

业总产值的比重达 35.4%。已基本成了电子信息、生物工程、新材料、机电一体化、激光等五大领域的高新技术产业集群, 特别是电子信息(包括计算机及其软件、通信、微电子与基础元器件)、生物技术、新材料产业已经成为深圳市三大高新技术产业支柱产业, 一大批规模大、管理好、技术先进的骨干企业迅速成长。1998 年, 深圳共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129 家, 创造产值 540 亿元, 占全市高新技术产品产值的 82.4%。产值超亿元的高新技术产业达 51 家, 其中超 10 亿元的有 15 家, 超 20 亿元的有 7 家, 超 80 亿元的有 2 家。深圳高新技术产业不仅规模大, 而且科技开发能力较强, 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新技术产品占全部高新技术产品产值的比重较高。技术创新是经济发展的根本动力, 是强国富民的不竭源泉。深圳在引进基础上发展高新技术产业的同时, 十分重视自主创新, 十分重视具有知识产权的高新技术产品的开

发、生产。1998年全市生产的高新技术产品中,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新技术产品产值占全部高新技术产品产值的43.9%,在电子信息、新材料、医疗器械、生物技术等产业形成了一批具有自己知识产权产品的骨干企业。1998年,全市申请专利总数为2093件,其中绝大部分来自于企业,是全国第一个以企业专利为主要构成的城市。

下面我们采用一种比较简明的分析方法来分析技术进步在深圳经济发展中的作用。技术进步率是一项反映在一定时期内年技术进步快慢的指标,其计算公式是:技术进步率=实际经济增长率- $\alpha$ ×实际投资增长率- $\beta$ ×劳力增长率( $\alpha+\beta=1$ ),参照世界银行对中国经济增长因素的分析,本文 $\alpha$ 值取0.5。技术进步贡献率是直接反映技术进步对经济增长影响的一项综合指标,它可以表明技术进步在总产值增长中的贡献大小或所占的比重,其计算公式为:技术进步贡献率=技术进步率/实际经济增长率。依据上述公式,我们可以测算出1980—1998年深圳的技术进步率和技术进步、投资、劳力等因素在深圳经济增长中的贡献率(见下表)。

深圳市经济增长因素分析表

年份	实际GDP增长率	技术进步率	技术进步贡献率	投资贡献率	劳力贡献率
1980—1984	44	4.5	10.2	65.9	23.9
1985—1989	16	4	25.2	12.5	62.3
1990—1994	32	10	31.2	39.1	29.7
1995—1998	17.5	9	51.2	39.8	18.8

从上表中可以看出,在深圳经济发展初期(1980—1984年),投资是影响深圳经济增长的决定性因素,对国内生产总值的贡献率高达65.9%,44%的国内生产总值年增长率中有29%要依靠投资来实现。劳力的贡献率占第二位,为23.9%。这一时期的技术进步贡献率仅

为10.2%。这说明在经济特区建立初期,依靠特区特殊优惠政策,深圳吸引了大量外商和内联企业来投资,形成资金洼地,充足的资金成为深圳经济起飞的主要驱动力。1985—1989年,由于受到国家宏观经济调控的影响,资金投入大量减少,投资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降为12.5%,这一时期的经济增长率也明显降低,仅16%。但由于深圳经济建设开始形成一定规模,“三来一补”的劳动密集型的企业开始有了较快的发展,因此吸引了大量的移民进入深圳,使劳力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大幅度提高,达到62.3%。这一时期,尽管技术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有所提高,但还是低于当时的全国平均水平。这说明在这一时期劳力是经济发展的主要驱动力。1990—1994年,深圳的经济增长方式出现显著的变化,尽管当时全国经济增长率是改革开放以来的最低水平,但深圳仍然保持年均32%的速度增长,技术进步贡献率大大提高,初步形成了技术进步、投资和劳力对经济增长的贡献大约各占1/3的新的增长格局。技术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已大致接近了全国平均水平,政策优惠不再是深圳经济高速增长的主要因素。1995—1998年,深圳经济继续保持快速增长,年均增长率达18%,技术进步成为经济增长的最主要的贡献因素,技术进步贡献率达到51.4%,接近发达国家60年代的水平。这说明,高新技术产业已成为深圳经济快速发展的主要驱动力、第一增长点。

## 二 深圳发展高新技术产业的几点思考

在新的世纪,深圳必将继续以高新技术产业作为经济发展战略的重点,并将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促进其发展。下面,就如何进一步促进深圳高新技术产

业的发展谈一些看法。

1. 加大产业结构调整力度,寻求经济增长空间。

目前,世界经济全球化的步伐在加快,各国都在为争得市场份额调整产业结构,寻求经济增长空间。二战以后,美国等发达国家集中财力、物力、人力发展高新技术产业,把传统产业转移至日本,日本发展起来后转向亚洲“四小龙”,“四小龙”发展起来后又转向亚洲其他国家,包括转向我国深圳等经济特区和沿海地区。大转移结果在造就转移地的经济繁荣的同时,也使转移地缺乏新产品参与世界市场的竞争,传统产品在国际市场有效需求日益萎缩,没有多少优势,而国际高新技术产业市场,美国一枝独秀。

在新的环境下,我国比较发达地区都在制定经济结构调整战略。上海提出聚焦高新技术,把信息技术和信息产业的放在经济发展的主导地位来实施,同时,充分注意发挥高新技术产业对传统产业的改造作用。针对传统体制下长期存在的科技和经济“两张皮”脱节、科技成果转化率低、企业技术创新能力薄弱、科研工作和科研机构游离于产业之外的弊端,广东省作出《关于依靠科技进步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决定》,制定全面贯彻“经济建设必须依靠科学技术、科学技术工作必须面向经济建设”的方针,提出依靠科技进步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是当务之急。

深圳进行产业结构调整有不少困难,广东省科研、经济生活中的问题深圳也不同程度存在,深圳高等教育、科研力量还比较薄弱。但是有利因素很多:一是包袱轻,深圳是新兴的现代化城市,传统产业少,有利于更快转入高新技术产业的发展轨道;二是体制优,深圳已在国内率先建立起市场经济的框架,强化政

府宏观调控和市场二者的作用,有利于吸收国内外人才来深施展才干,有利于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三是信息灵,深圳处于两种社会制度两种经济体制交汇处,资讯发达,手段先进,有利于及时接触吸收借鉴国际最新的科研成果和高科技产品;四是深圳与内地 200 多个高校、科研院所联姻,转化科技成果卓有成效,较好地解决了科技与经济脱节的问题;五是起点高,据最新资料,深圳高科技产业在全部工业产值中的比例又有新提高,已有相当基础,具有“后发优势”。为此,深圳应站在时代的高度,高起点,高目标,依靠信息——知识资源的开发和科技进步,推动产业结构的优化升级。

2. 建立高新技术产业的资金和服务体系。

高新技术产业是一个高风险、高投入、高收益的产业,面对技术更新换代快、产品经济寿命短的风险,绝大部分企业都会对技术的创新和产品的开发和生产持谨慎态度;同时,高新技术作为智力、资金、技术密集的新兴产业,初创期的开发费用大大超过产值,即使实现产业化,进入赢利期也需较长的时间。因此,需要政府支持高新技术的开发研究,对高新技术进行投入和扶持,建立高新技术产业的资金和服务体系。一是建立多渠道、多层次的投融资体系,如银行贷款、股份制集资、风险投资、外资、民营融资等。我国由于缺乏可靠的投资和融资渠道,我们许多技术水平高、市场前景好的高科技项目难以实现产业化和商品化,科技成果的转化率太低。企业对高新技术投资的巨大风险使金融部门对之贷款也慎之又慎。同时在新技术产业发展初期,融资能力又受到银行贷款要求资产抵押的限制而明显不足。银行的职能决定其资金信贷的安全性,主要考虑

企业还本付息的能力,而较少考虑企业利润多少。这就要求建立促进高新技术产业化的投融资体制。逐步建立起以政府投入为引导,外资、民营资本投入为主体,金融贷款为支撑,社会集资(如股市、债券等)为补充的科技投入体系。政府应成立高科技产业化信贷担保基金,为高新技术企业的产业化项目所申请的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加大股票市场、债券市场和产权市场向高新技术企业融资的倾斜力度,使高新技术企业在国内外资本市场上直接融资,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借壳、买壳上市。

二是完善服务体系。发展高新技术产业首先要求每个环节都能使其创造性的活动得到相应的报酬,只有保证每个环节行为主体的利益,才能保障高新技术产业顺利发展。因此我们要致力于创造这样一种机制:(1)知识产权保护机制,使进行发明创造和投入资源开发创新成果的个人、企业的利益得到维护和保障。(2)合理的分配机制和激励机制。近年来,深圳逐步建立起技术入股制度、科技人员持股经营制度、技术开发奖励制度等,初步形成了与国际惯例接轨的,符合高科技产业特点的,以保护知识产权为核心的分配制度和激励制度,使技术和成果真正成为生产力要素,并在参与企业的经营和分配中获得它的应有价值。(3)科技成果转化的服务体系和培育机制。深圳建立起全国第一家无形资产评估事务所,并相继建立了科技成果交易中心、技术市场促进中心、技术经纪所、技术合同仲裁委员会、知识产权事务中心、知识产权审判庭等,形成了评估——中介——仲裁——交易一条龙服务的技术中介服务市场体系,吸引了一大批国内外的技术成果到深圳实现产业化。出现了一大批以技术作价入股的新型高新

技术企业。由深圳市与国家科技部、信息产业部、外经贸部、中科院联办的首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已于今年10月在深举行。高交会一年一度将在深圳长办,为科技成果宣传、推介、转化、交易提供了载体,在国内外科技界、产业界反应热烈,展厅展位供不应求,体现了人们对高新技术产业服务体系的客观要求。

3. 组建创业投资基金和风险投资公司,扶持高新技术研究及科研成果的推介转化应用。

从发达国家成果转化迅速、转化率高的经验看,风险投资起了关键作用。风险投资是在高风险的情况下,向处于起步又具有市场前景和风险的高科技项目进行的投资,是一种高风险和高收益的中长期投资,它不需要任何资本抵押和担保,通过企业的上市或收购兼并获得回报,它克服了小企业发展的资金困难,被认为是高新技术产业的催化剂。美国的风险投资在世界上首屈一指。IBM、苹果电脑、微软公司、联邦速递、遗传因子公司、程控设备公司等一系列著名高新技术公司都是风险投资扶持成功的典范。

成立企业投资基金,将为高新技术企业创业公司提供资本支持,极大地促进科技成果产业化,因此,创业投资基金又被称作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的助推器。创业投资基金的来源,可以是社会保险基金、科技主管部门的“三项经费”、财政拨出的专项资金、投资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也可以考虑条件成熟的时候通过社会募集资金,甚至国外的保险基金、投资基金也是创业投资基金的来源之一。创业投资基金实行专家管理,投资政策实行组合多元投资策略,杜绝对投资项目实行全额投资和单独控股。同时要进行

专业化经营,克服盲目多元化和分散发展。

风险投资公司是对高新技术创业公司提供资金和其他方面支持、获取风险利润的公司,是连接高新技术创业公司与创业投资基金的桥梁。为了分散风险,风险投资公司可建多家,如美国硅谷就有 350 家风险投资公司。我国组建风险投资公司已有良好的开端。由国际数据集团(IDG)设立的太平洋技术风险投资基金已与上海、北京、广东等地科委成立合资公司,将风险投资引入国内。1997 年 11 月广东省成立了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2 亿元,并从 1998 年至 2000 年每年增拨 1 亿元。太平洋技术风险投资基金与广东省科委、广东发展银行合资成立的“广东太平洋”,与“广州华生”、“广州电力”、“深圳新元”合作成立“深圳华生元基因工程有限公司”已在深圳高新技术工业园开建生产基因工程新药。

4. 创新机制,发挥知识分子潜能;提高素质,注重人力资源开发。

高新技术产业化最显著的特点是以科技知识为基础,渗透社会、经济生活中的一切领域,知识分子是知识和信息的最主要载体,在高新技术产业化中起关键和主力作用。科技的竞争,归根结底是人才的竞争。据世界银行的一项研究

结果表明,世界 64% 的财产依赖于人力资本。发达国家以移民政策、产业政策、投资政策、分配政策吸引人才。在国内,近年来北京、上海、广州、西安、青岛等大城市都在加大引进人才的力度,上海实施人才准入制度,在人才入沪、职称评聘、技术入股、人才市场体系等方面制定相应政策吸引优秀人才。深圳建特区以来,十分重视对各类人才引进工作,制定了一系列引人政策,产生了良好效果,但是面临着全方位的人才争夺战要做的工作还很多,需要继续摸索,从人才生产要素的角度为我国产业提升提供新鲜经验。目前在深圳工作的十多万知识分子为深圳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做出了很大的贡献,知识分子将越来越受到社会的重视和尊重。现在需要创新机制,在政策上、工作上、生活上创造能充分发挥知识分子作用的社会环境和氛围,我们可借鉴国际惯例,那些运用高技术从事创造性劳动的科技工作者,其报酬应与贡献大小挂钩。美国微软公司 1.6 万雇员中,百万富翁有 2000 多人。我们期望在深圳发展高新技术产业的过程中,能在科技队伍中涌现出一批百万富翁,让那些具有创新能力、贡献大的科技工作者先富起来。●

责任编辑:谭湛明

# 对国有企业改革中的会计委派制思考

□ 陈丹朵

(湖南税务高等专科学校讲师, 湖南 长沙 410116)

[关键词] 会计管理体制 经济监督 会计监督 会计委派制

[摘要] 本文从不同的角度剖析了我国国有企业现行会计管理体制设置存在的缺陷, 探讨了强化监督制约机制的意义及实行会计委派制度的可行性和操作方略。

[中图分类号] F23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 7326(1999) 11- 0047- 04

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确立和国有企业改革的不断深化, 中央决定在国有企业、国有控股企业试行资产经营责任制, 同时改革现行会计人员管理体制, 试行会计人员委派制。这是明确权责、加强监督的有效方式, 有利于加强会计核算的有序性, 防止会计信息失真及国有资产严重流失, 也是确保国有大中型企业实现三年扭亏为盈的重要步骤和关键环节。

## 一、国有企业的会计主体问题

1. 我国现行会计体制中, 会计人员所在单位与会计主体合一, 致使会计信息严重失真。会计核算的重要前提之一是具有的会计主体。而现行体制中, 会计人员所属单位和会计主体是合二为一的, 会计人员作为利益关系人, 在对所属单位之外提供会计资料时, 无形中会选择对本单位有利的方式, 扭曲或粉饰财务成果, 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会受到相当大的影响。例如某企业本年度收入利润任务完成均不错, 但担心完成任务好了, 下年度上级主管部门会加大收入计划, 来年计划大了不好完成, 再就是少拿收入奖、承包兑现奖, 于是便

在年度报表中, 减少收入, 夸大成本, 编制虚假会计报表, 达到降低收入指标的目的。还有的采取虚列待摊费用、预提费用等手段人为调节成本, 来达到减少或夸大财务成果的目的。

2. 会计人员从属于单位, 限制了会计人才培养、使用、流动和优化配置。在现行体制中, 会计人员由本单位任命, 服务于本单位。由于岗位分工单一, 实践机会较少, 会计人员接触面仅限于本系统, 使会计人员知识面的拓展, 受到一定的限制, 综合业务能力的培养, 客观上受到一定的局限。有的会计人员, 在一个单位工作十几二十年, 单调重复, 很容易产生惰性和知识面狭窄; 由于会计人员流动难, 造成单位之间会计人员素质参差不齐, 使会计人才的使用、优化配置受到极大的限制, 难以人尽其才, 造成资源浪费, 从而影响会计队伍整体质量的提高。

3. 会计人员隶属单位管理, 独立性较弱, 从客观上削弱了会计监督的力度。现行会计管理模式中, 会计机构受制于单位行政领导, 对会计人员任命、使用、提升、聘用或下岗分流等权力都在单位,

会计工作在行政上属于被领导的从属地位,独立性较弱。在会计原则和领导指令面前,会计人员往往会屈从于领导旨意,其监督职能的发挥受到很大的负面影响和制约,从而使经营者过分地在消费如公费吃喝、公费旅游、公费出国等腐败现象难以遏止,造成国有资产的大量流失。

4. 会计人员工资、福利待遇依靠本单位,主观上会产生“本位主义”、“小团体观念”。现行体制中,会计人员由单位任命,级别、技术职称、住房等福利待遇都受之于单位,自己的利益和单位的利益是紧密相连的。因此,在会计核算过程中,会计人员会在国家、整体利益与单位、小团体之间,将天平压向与自己利益相关的本单位,选择对本单位最有利的办法、程序,甚至会采取违法违规手段,为谋取单位利益不惜损害国家利益和整体利益。如在会计核算中,不按权责发生制核算;甚至收入按收付实现制、支出按权责发生制;在费用的列支上,混淆收益性支出与资本性支出界限,在成本中列支固定资产;将应由福利费、工资基金支出的款项挤列成本等等。

总而言之,由于我国现行的会计管理体制存在着种种弊端,使会计监督流于形式,无法发挥其真正的监督功能。

## 二、会计委派制的含义与系统配套

我国改革之初,为了使经济管理体系尽快与国际惯例接轨,我们忽略了各国经济管理模式的差异,将国外的以私有制为主体的国家对企业的管理模式嫁接到我国以公有制为主体、国有企业占主导地位的经济管理模式上。希望通过制度的统一规范,达到对国有企业财务管理活动的规范和管理,没有明确国有资本的出资人的管理空间,对企业理财自主权放得过宽过大,将许多属于出资

人的职权也一并交给企业的经营者,在缺乏有效社会监督和自我约束机制的前提下,出现企业经营者滥用权力就不足为怪了。按《会计准则》所认定的企业会计必须同时考虑和满足国家、企业出资者和经营者三个方面的需求,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国家对企业不再进行直接的行政监督,在国有企业和国有控股企业之中,国家政府如果再不以出资人的身份进入管理空间,那么三者之中就只剩下企业经营者唱独角戏了,其后果的严重性可能导致整个经济体制改革的失败,这一结论并非耸人听闻。

因此,我国政府站在出资者(所有者)角度,向企业委派会计是十分必要的,这可从根本上解决经营者财务中的“内部人控制”引发的财务收支混乱、国有资产流失、会计信息失真等问题,抑制腐败的增长,以保证国有资产的安全和增值。从经营者财务角度来看,可解决会计信息失真引发的经营决策失误、经营资产不高、经营管理混乱等问题,以确保资产经营责任制考核指标的实现。因此,无论所有者财务还是经营者财务,都必须十分重视会计中的监督管理。会计委派制度能最终控制“内部人控制”的作用,其机理在于:委派的会计人员是作为所有者的代表,以独立于经营者的身份参与经营活动,把会计人员内部角色外部化,再赋予其所有者的监督职能,这可以从根本上破坏“内部人共谋”的格局,从而达到加强监督的目的。

现代企业制度关于所有权与经营权的分离是相对的,它的确切含义应该是形成两权相互制约、促进保证的关系。按照企业委托代理理论,所有者和经营者之间实质上是一种委托代理关系。作为委托方,所有者将日常财务管理活动委托给经营者具体组织实施,而保留最

终的控制权和对经营者业绩和行为进行奖惩的权力;作为代理方,经营者负责组织日常财务活动并根据其活动结果获得报酬。作为所有者,不能不对经营者行为进行监控,以防止经营者通过损害所有者利益而实现自身利益的行为。

实行会计委派制度对经营者行为及单位财务活动进行监督,并不是干预经营者的经营权,而是试图建立一种比较确定的互相制约的机制,硬化所有权对经营权的财务约束,使经营者在单位重大经营决策和财务收支活动方面最大限度体现所有者权益,这也是国际上处理“两权关系”的通行作法和任何社会经济制度下企业应遵循的基本原则。

因此,政府作为所有者,委派会计人员对企业实行内部经济监督,对于达到直接或间接控制其投入资本的目的是十分必要的。然而,实行会计委派制是全新的监督管理体制下的一种监管运作方式,既无规定模式可以模仿,也无经验可以借鉴,只有靠周密组织,在实践中积极探索,才能保证会计委派制的成功实施。

1. 改革会计组织归属制度,成立独立核算的会计公司或会计师事务所,由政府(企业所有者)委托事务所负责对企业实行具体核算。企业会计人员的权益依赖于事务所,而不受企业经营者的制约。

2. 注册会计师事务所除了负责三资企业和股份公司的年度报表审计外,还应负责对会计师事务所定期实行审查,以达查漏补缺的目的。

3. 各行政、司法、审计部门和银行等社会监督机构负责对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和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

4.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对执业人员的专业管理和技能培训。会计师事务所成立后,要对现有会计人员进行普遍的

岗位轮训,并进行分系统的人员调剂,使会计人员得到合理配置。会计师事务所要对会计人员进行定期的岗位交流和跨系统交流,以丰富会计人员的工作阅历,拓宽知识面,实现一岗多能,一专多能。

5. 建立完善的内部监督和控制机制。会计管理机构要强化财务监察工作,进行经常性的检查和监督。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受托人,要加强对执业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要对会计核算质量负法律责任。对会计主管要定期进行调岗、交换单位,避免其与单位串通违纪。对所有会计人员实行严格的奖罚制度,凡发现在工作中有意违规违纪的,一经发现,予以除名。工作中出现非故意失误的,要进行下岗培训。对会计执业人员每年要进行考核,成绩突出的给予提拔、晋级、重奖。只要按规范核算的,均能保证较好的收入和待遇。使从业人员树立自觉遵纪守法的良好职业作风。

总之,只有使会计监督独立于法人负责制之外,才能使会计监督不流于形式。由于行为主体是具有相对独立地位的“第三者”,因此会计监督的目的性、客观性、可操作性能够得到充分显示。企业在这种氛围中提供的会计信息,既能实现良好的内部控制,又能在这种监督机制下步入良性循环的轨道,从而促进社会经济的稳定发展。

### 三、会计委派制的利弊分析与应对方略

任何一种解决问题的方法都不是万能的,“会计委派制”也不例外。正确认识“会计委派制”,权衡利弊,扬长避短,有助于企业的顺利发展。我们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来看:

1. 实行“会计委派制”,虽然有利于防止会计信息失真,但同时可能出现企业经营者封闭信息的情况,即产生信息



不对称问题。这样就使委派会计的监督功能受到影响。

在现行会计管理体制下,企业会计人员出于企业经营者的压力和自身利益的驱动,往往通过做多套账的方法来对付方方面面的监督,致使会计信息严重失真。而政府委派会计虽然在企业经营者的领导下,但由于政治素质较企业自聘会计高,经济上又脱离了企业,从而敢于打假。但是,作为政府委派会计,也受到权限的限制,加之初来乍到及岗位轮换甚至自身素质等原因,在对企业不了解的情况下,经营者可能委派会计封闭信息或提供虚假的原始资料。要克服这种现象,一方面要加强委派会计的职业培训,提高其职业敏感性;另一方面要制订统一的核算标准和规程,加强审计和财务检查,对于隐瞒会计人员的违法违纪行为,要对单位第一管理者和有关责任人进行重处。

2. 会计委派制无形中使会计人员与单位经营者处于对立地位,会计人员特别是会计主管,不再处于现有体制下的“心腹”地位,单位领导对会计人员的信任感降低,在一些重大决策上,不让财务部门参加,应由财务部门管理的事情,交由其他部门去管,从而使会计人员参与管理的职能减弱。另一方面,会计人员工资、福利待遇与单位无关,会出现对单位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情缺乏动力,不积极争取。同时,由于会计人员工作的单位和所属的单位相分离,在对人员的考核评价方面,也会出现不协调或分层的情况,因此,在实施会计委派制时,必须明确会计的职能不能改变,重大经营管理决策和事项,财务部门必须参与。应加强对会计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实行单位评价与会计公司执业管理相结合的考核办法,如实行内部等级薪金制,每

年进行一次综合评价,根据技术能力、工作态度、工作业绩等综合评定等级,调整工资待遇。以此培养会计人员的敬业精神,增强责任感和激发、调动从业人员的积极性,从而提高会计核算的质量。

3. 实行“会计委派制”,虽然有利于会计队伍的管理与建设,但同时加大了财政支出,不利于实现政府精减机构的目标。

我国会计人员总体业务水平本来就较差,加之一系列的重大经济管理体制改革,对会计人才的培养及会计人员的后续培训的必要性,会随着“会计委派制”的推行而更加突出,这对会计从业人员来说无疑是一件好事。但成立会计管理机构、负担委派会计人员经费,同时也增加了财政负担,所以要把钢用在刀刃上,委派范围不宜过大,更不能“一刀切”。对于企业而言,不能像行政事业单位那样委派会计机构负责人和全体会计人员。一般说来,对于国有大中型企业,由政府部门直接委派稽查特派员或财务总监(可作为副总裁);对于国家控股公司应按公司法由政府部门委派董事长及理财专家(也可作副董事长),并经董事会委任总裁及财务副总裁(或总会计师),由财务副总裁(或总会计师)任用子公司及所属各单位全体会计人员;而对其他企业应因地制宜,谨慎行事。

综上所述,不难看到,要真正明确国有企业经营者的监督问题,单纯依赖会计委派制是远远不够的,还必须完善包括董事会功能、结构和董事长或总经理的权利及监督方面的制度安排等内容的公司治理机制,建立包括资本市场、劳务市场、产品市场等一系列完整的竞争体制。●

责任编辑:谭湛明

# 析中小企业融资难

□ 方孝成

(中国人民大学区域经济研究所, 北京 100870)

[关键词] 中小企业融资 问题 建议

[摘要] 文章探讨了我国中小企业融资的难点, 建议应从如下几方面着手加以解决: 1. 合理减轻中小企业的负担, 增强其自身积累的能力; 2. 四大国有商业银行应加强对中小企业的信贷服务; 3. 应考虑在适当的时候取消对中小企业贷款的利率限制; 4. 应尽快建立我国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体系。

[中图分类号] F2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1999)11-0051-03

1998年6月,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在发表的一份研究报告中提出, 要从战略的高度重视中小企业的发展, ①不久, 人行即要求各大商业银行加强对中小企业的信贷支持。从1998年下半年开始, 长期困扰中小企业发展的融资困难的问题, 被郑重地提上了各大商业银行的议事日程, 并在理论界一度掀起讨论的热潮。

从理论上讲, 中小企业的融资可以分为内源融资和外源融资, 而外源融资又可分为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中小企业融资困难是个由来已久的话题, 细加探讨, 这种困难主要是源于以下几个方面的原因:

内源融资, 是指不依赖外部资金, 通过企业以往的利润资本化等方式筹集企业发展所需的资金。与外源融资相比, 由于经营规模、资金实力、信誉保证、还款能力等方面的局限性, 中小企业在内源融资上要容易一些, 成本也较低。因

此, 从世界范围看, 中小企业基本上是靠自身积累发展壮大的, 如在美国企业的资金来源中, 内源融资一般都在50%—60%, 高的时候达到80%, 而中小企业则明显高出这个比重。与此形成鲜明对照的是我国的中小企业, 由于运行机制、技术水平及经营规模等内在原因及名目繁多的费和税所带来的沉重负担等外部原因, 一直存在着自有资金不足、自我积累有限的问题, 造成内源融资困难。

在外源融资方面, 中小企业直接融资困难, 是一个世界性的普遍现象。具体来看我国的实际情况, 在股权融资方面, 我国的中小企业已开始涉足。极少量的中型企业通过股份制改造, 其股票已在深、沪市上市; 有的通过收购股权、控股上市公司, 达到买“壳”上市; 还有的采用逆向借壳方式上市(通过被上市公司收购的方式上市), 等等。但纵观这类中小企业, 多是那些规模较大、技术或产品化较成熟、经营管理较好、经济效益较

佳、发展前景较好的高新技术产业和基础产业类中小企业,而并非所有或大部分中小企业能够如愿通过股权融资的方式获得发展所需要的资金。实际上,这类幸运的中小企业只占极小的比重,股权融资基本上与中小企业无缘。

至于债务融资,目前我国企业债券市场的发育远远落后于股票市场和银行信贷市场的发育。由于受到发行规模的严格限制,即使是那些效益良好、活力充沛的大企业也难以通过发行债券的方式来筹集资金,更不用说中小企业了。

人们通常情况下议论的中小企业融资难,是指外源融资的间接融资难,也就是通过商业银行体系融资比较困难,其原因较为复杂,大致说来有以下几方面:

1. 四大国有商业银行基于所有制的差别对以非国有为主的中小企业存在或多或少的歧视。1998年,中国人民银行对15个省的7大商业银行进行调查的结果显示:在86524亿元的贷款中,对非国有经济的贷款仅占42%,而四大国有商业银行仅占32.8%。②这与非国有经济在我国经济中已达7成的比重严重不符。同时说明四大国有商业银行仍未摆脱国有企业的“输血工具”这一传统角色,真正走上商业化的道路,四大国有商业银行的商业化改革观念亟待更新,进程亟待加快。

2. 中小企业由于其自身的特点,决定了国有商业银行对其贷款时存在风险大、成本高、利差小三大障碍,这是导致中小企业间接融资困难最直接、最现实的原因。相对于大企业而言,中小企业规模小、抗市场风险的能力弱,经营前途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为数众多的中小企业也使商业银行难以对其资信情况进行全面、深入的了解,获取信息的成本加大。而且很关键的一点,由于其自身资

产有限,在贷款中很难找到合适的抵押品,这都使商业银行对其贷款时承担了过大的风险。同时中小企业贷款数额有限,与大企业的巨额贷款比较起来,如同“零售”之于“批发”,难以收到金融资产规模经营的效果,造成交易成本太高,而我国目前商业银行贷款利率的浮动空间又非常有限,这决定了商业银行难以动用利率对其高成本进行弥补。这都使得高成本、利差小成为商业银行对中小企业贷款中一个不可否认的事实。

3. 在改革开放进程中源于“诱发性制度创新”,而在沿海市场经济发达、资金需求旺盛的某些地区出现了民营金融机构,这类金融机构由于与中小企业的天然的亲和性而在地方上成为中小企业融资的重要渠道。但这类金融机构由于其经营规模小,抗风险能力弱,加之目前我国金融体系监管不力,金融制度尚不健全,在实际运营中问题较多,政府对其并未采取积极的支持态度,相反,不少地方纷纷取缔了一些民营金融机构。同时,分税制的实施使地方政府与中央政府利益上的分歧进一步显化,为了支持地方国有企业的发展,及为自身的活动提供强有力的金融支持,地方政府纷纷对这类金融机构进行收编和改造,其“民营”性质若有若无,其与中小企业之间天然的亲和性在很大程度上已被切断。这使得中小企业通过民营金融机构融资也变得困难。

以上诸方面的原因造成的中小企业融资困难已严重束缚了中小企业的发展。鉴于目前巨大的就业压力急待缓解,国民经济的整体素质不高而急需科技创新来促使其得到提升,中小企业的发展已被提升到战略高度而给予重新认识,中小企业融资困难的问题理应得到充分的重视并加以解决。综合考虑其各

方面原因,建议从以下几个方面入手:

(1) 合理减轻中小企业的负担,增强其自身积累的能力。以中央开展费改税为契机,取消对中小企业的不合理收费,规范中小企业的税负。对于新建的中小企业,可考虑在一定期限内减免其税负,对于高新技术类中小企业及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其他各类中小企业可考虑实行优惠税率。通过减轻中小企业负担,增强其自身积累能力而使其减少对外部资金的依赖。

(2) 四大国有商业银行应严格按照商业银行的标准,加强对中小企业的信贷服务。战后西方国家金融发展的历史表明,经济的发展伴随着金融创新和金融深化,为满足社会资金供求双方多方面的要求,各种金融衍生工具不断地被创造出来,时至今日,在美国,银行在整个金融体系中所占的比重只有 30%—40%。同样,在中国,目前股市和各种基金正在迅速成长。可以肯定地说,将来越来越多的企业将绕过银行、借助股市等以直接融资的方式获得自身发展所需的资金,这是金融创新和金融深化的必然。四大国有商业银行应深刻地认识到这种形势,努力拓展自己的生存空间,做好对中小企业的借贷服务。首先应认识到由于体制上的原因,在经济发达的沿海地区、民营企业的经济效益已远远超过国有企业。国有商业银行应抛开基于所有制的狭隘偏见,解放思想,一视同仁,认识到今天的民营中小企业,可能就是明天极具竞争实力的大企业。其次,在实际操作中,各大商业银行应成立专门的中小企业信贷部,以专门对中小企业进行信贷服务、批量作业、降低成本。同时借助自身资金、信息等方面的优势,

对中小企业开展诸如为改制牵线搭桥和提供资金、提供咨询等全方位的服务,一方面可以拓展自身的业务,另一方面可以获得中小企业的信息。

(3) 为了有效地解决向中小企业贷款利差小的问题,应考虑在适当的时候取消对中小企业贷款的利率限制。

(4) 为了解决中小企业贷款担保难这一关键性问题,应考虑尽快建立我国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体系。在条件成熟的时候还可以成立中小企业信用保险公司,为担保基金的担保提供保险,进一步分散贷款风险,推动中小企业融资的健康发展。

(5) 在建立健全我国金融监管体制的基础上,促进民营金融机构的健康发展。目前在我国大多数地方都已形成了多种经济成分、多层次经济结构并存的格局,与这种格局相适应,除了覆盖全国的四大国有商业银行外,理应存在大量的面向区域市场、为民营企业服务的民营金融机构。民营金融机构产生于民营企业,特别是民营中小企业对资金的需求,能较好地适应中小企业的特点,满足其融资方面的要求。

(6) 在时机成熟的时候,应在治理、整顿我国各地的证券交易中心的基础上,建立我国的股市第二板块及场外交易市场,以充分地启动民间资金来发展中小企业。●

---

①《从战略高度重视中小企业发展》,《金融时报》1998年6月9日。

②《中小企业:经济增长最活跃因素》,《城市金融报》1999年4月28日。

责任编辑:谭湛明



# 也论历史客体

□ 郭文佳

(商丘师专历史系讲师, 河南 商丘 476000)

[关键词] 主体 客体 历史观感 选择后的历史

[摘要] 史学界在历史客体的研究方面存在着“本体说”、“史料说”等几种倾向, 实际上, 由于史料自身的局限性, 使得作为历史主体认识、研究对象的历史客体分为二重: 整体史家的认识客体“历史观感”和个(群)体史家的认识对象“选择后的历史”。

[中图分类号] K0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1999)11-0054-05

历史客体是什么? 这种客体究竟有几重? 这是史学界广泛争论的问题, 或“本体说”, 或“史料说”, 或“二重说”, 反映出史学家各自不同的认识角度和认识视野。笔者也试图对这些问题作一初步探究, 祈方家匡正。

## 一、历史客体是什么?

### 1. 历史本体不是认识客体

在历史认识论研究中, 有一个值得注意的普遍现象, 即许多论者把“历史客体”等同于“历史本体”或“历史存在”, 从而导致对“历史客体”的普遍性的模糊认识。

什么是客体? 客体是相对于主体而言的, 是指进入主体的实践和认识范围的对象。它和主体一起构成主体对象性认识活动结构的两极, 成为认识论的一对基本范畴。客体的涵义不能离开主体作孤立抽象的理解。从实践和认识的发展趋势来说, 物质世界都可能成为客体。但现实的客体是物质世界中成为人的实

践和认识对象的那个部分和层次。自然界的那个部分、层次成为现实的客体, 是由实践规定的。“被抽象地孤立地理解的、被固定为与人分离的自然界, 对人来说来也是无。”<sup>①</sup>“我们对事物不能加以研究, 那末它们对于我们来说就是不存在的了。”<sup>②</sup>还没有与认识主体发生对象性认识关系的, 仅在人们的思想中加以抽象肯定的客观存在, 对于从事研究的认识主体, 对于现实的人类都是毫无意义的。

历史本体是超越于人类的感知、认识能力之外的过往社会的客观发展过程。其先前的发展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 现在作为已经消失的东西, 更不因为史学家的种种主观因素而改变自己的面貌。对于史学认识本体来说, 它仅仅是一种自在之物, 完全独立于史学家的意识之外, 表现出不以任何认识主体的思维、意志、目的和愿望为转移的客观存在性。

马克思曾说过：“从前的一切唯物主义——包括费尔巴哈的唯物主义——的主要缺点是：对事物、对现实、感性，只是从客体的或者直观的形式去理解，而不是把它们当作人的感性活动，当作实践去理解，不是从主观方面去理解。”③他又说：“对象如何对他说来成为他的对象，这取决于对象的性质以及与之相适应的本质力量的性质……，任何一个对象对我的意义都以我的感觉所及的程度为限。”④这就是说，作为一种客观实在的事物，要成为对主体有意义的客体，取决于该事物的性质以及主体本质力量的性质，这是它由客观实在进到认识客体的两个必要条件，离开主体的本质力量，客观实在永远迈不过客体范畴的门槛。

⑤历史本体是一种自然存在，而史料的局限性又限制了历史认识主体——历史学家的本质力量，所以历史本体永远不能成为历史认识的客体。

2. “历史观感”是历史唯一的现实存在

在谈到主体认识能力的时候，池田大作曾经错误地指责过恩格斯所说的“通过感觉认识的物质是唯一的现实世界”。⑥他的错误在于把“现实世界”同“宇宙存在”等同起来，将历史本体——认识主体无法感觉、无法认识的“物质”逐出客体的门槛之外。

恩格斯指出的那个唯一的“现实世界”，就是人类通过感觉认识的世界，它以其与人类的密不可分而成为人的世界。同样，我们可以说，通过感觉（当然是主体历史学家的感觉）认识的历史物质，是历史唯一的现实存在，感觉认识不到的历史物质，则是历史的客观宇宙存在。在认识论的意义上，这种现实存在就是进入整体史学家视野的历史本体的可知部分，即历史传说、历史文献和历史

遗物的集合体。它是历史本体的一种残缺不全的现象，是人们对历史本体的一种观感，我们姑且称之为“历史观感”。

“历史观感”具有二重性，即主观性的存在形式和客观性的实际内容。

第一，主观性的形式。

历史观感是进入史学家学术视野的那部分历史存在，但在历史认识中，历史学家永远无法直接面对这些存在。唯一能使史学家和这些存在建立起对象性联系的桥梁，只能是史料（即历史传说、历史文献和历史遗物）。史料是一种观念性的东西，作为史料的三大材料本身，无论是记录还是其解释，都是记录者主体意识的产物，是一种精神产品，都有记录者和解释者的主观意念渗透其中，带有一定的时代和个人烙印。但不论如何，史料都是历史观感的存在形式。

第二，客观性的内容。

历史观感的存在形式是主观的，但它的实际内容却是客观的。这种客观性表现在它的原象、映象都具有客观性。

其一，历史的现实存在具有客观性。历史的现实存在是历史观感的原象。作为历史本体的一部分，它与历史存在一样具有不以主体意识为转移的客观性，有它自身存在的内在本质和规律，并独立于史学家的主体意识之外。其二，史料自身的客观性。史料尽管是一种精神产品，但这种精神产品一旦产生，和一种物质媒介相结合，用字的形式表述出来，便取得了一种固定自身的存在方式，获取一种和一般物质实体相类似的物质存在的属性，具有为他人而存在的客观属性。特别是相对于现实的历史认识主体来说，它具有一种需要被认识、被理解而不能随便加以篡改的客观性，这是史学认识的一条公理。⑦其三，史料内容的客观性。尽管任何史料中都包含有记录

者的主观因素,但是任何历史记载,都包含有不依赖于记录者的客观内容。作为历史现实存在的主观映象,原象的客观实在性,赋予了映象的客观实在性。正如列宁所说的,“观念像客体一样,也是实在的,它是客体在头脑中的反映。”<sup>⑧</sup>纵然是那些歪曲历史事实的历史记载,也具有不以作伪者本人意志为转移的客观性。<sup>⑨</sup>

“历史观感”的主观性的存在形式,保证了认识主体的接纳力量,而使之进入主体的认识系统;它的客观性的实际内容又保证了它的不可动摇的客观性质,从而使历史观感迈入客体范畴的门槛,而成为历史认识的客体。

### 3. “选择后的历史”也是客体

我们在确认“历史观感”属于历史客体的同时,还要注意到作为历史研究实践中主客体关系中的主体——历史学家具有自身的特性。不仅每一阶段、每一时代的研究群体都具有不同于以前和以后的种种内容,这表现为感受、价值系统和研究取向的差异,而且,也必然因为史学家自身的规定性而形成它所独有的个性化的价值系统。所以,在历史认识实践中,任何历史学家个体或群体都不能对历史观感进行完整地研究和认识,而只能根据自己的理论负荷,对其有所选择,即“历史总是历史学家选择后的历史,这种历史仅仅由历史学家眼中的重要事件组成。”<sup>⑩</sup>换句话说,历史观感是整体史学家的认识客体,却不能作为个体或群体史学家的认识客体,个体或群体史学家的认识客体,只能是史学家以自身为中心的历史视野,即历史观感中的视野。因其是对历史观感有所选择的产物,所以我们称之为“选择后的历史”。作为历史观感的一部分,它同样有历史观感的二重性。

在历史认识实践过程中,任何一位历史学家都不可避免地面临四种关系,并时刻处于这四种关系之中:

第一,他必须立身于某个史学流派或某个观点群体中,包括自觉的或不自觉的,然后进行历史活动;

第二,他必须接受某一流派或观点群体的观点,并用这种观点去开展认识和理解活动;

第三,他接受或理解这种观点的同时,便已置身于这一流派或观点群体当中了;

第四,他的认识和理解活动之所以成为可能,就在于他已置身于某个流派或群体之中,拥有了这种观点,并怀着某种使命感(对过去的疑问,对现实的困惑,对未来的期望等),而使这种流派或群体有所发展或建立起新的流派或观点群体。

这四种关系交织在一起,就意味着在历史认识领域,离开流派或观点群在具体的历史观点上的延续,历史认识活动将成为不可能;历史学家接受观点,拥有观点的同时,就是接受进入流派或观点群之时;史学家正是在流派所能给予他的视野上进行认识和理解活动,从而推动史学研究的深入和繁荣。

正因为个体或群体史学家对历史的认识和理解活动都存在不可弥补的局限性,这种局限性同时表现在认识的映象和原象上,因而给历史客体形成了两个层次:整体史学家所认识的客体——历史观感和个体或群体史学家所认识的客体——选择后的历史。选择后的历史是历史观感的一部分,随着主体认识的增强,可以无限接近历史观感,正如随着史料的发现,历史观感也可以无限接近历史本体一样,但终不能相等,因为“客体代表着一个本身永远不会被达到的极

限。”<sup>⑪</sup>

## 二、与历史客体相关的两个基础问题

### 1. 历史存在的三层含义

从存在的角度看,历史对于人有三层含义:第一,历史自然存在着。第二,历史学家思考着的历史的存在。第三,历史学家以本能进行反抗,用自己的思考和特性去改造历史的存在。

第一层意义上的历史,延伸出“历史本体”(或历史的客观存在)、“历史的自在状态”等,它对于历史学家来说,是个必然性的问题,是历史学家的力量所无法改造的。它因无法和历史学家建立对象性关系而不能成为客体。第二层意义上的历史,是认识论意义上的历史,它延伸出“历史观感”。对历史学家来说,它是既具有必然性又具有偶然性的问题,是历史学家无法选择的,因而是整体史家认识的客体。第三层意义上的历史,同样属于认识论意义上的历史,延伸出“选择后的历史”。在前两种存在规定的前提下,它是可以选择的,因而只是个体或群体史学家认识的客体。这正是由于主体意识的渗透,而使史学家在具体历史认识上产生分歧的根源所在。

所以,历史本体和两层历史客体构成历史对于人的存在的三层含义。在三者关系问题上的模糊认识,就是把历史客体等同于历史本体,结果造成概念上的混淆。其结果,论者多有论及,此处不再赘述。

### 2. 关于史料之真和历史之真

史料是历史客体的存在形式。史料再完全、再详尽、再真实,都只能是程度不同的片断而已,任何文献集都无法把当时发生的事情完整地描述出来。此外,由于私利和偏见所造成的作伪、遗漏,记录的散失所造成的断裂等,都可造

成史料反映历史真实的误差。而且,作为认识基础的历史传说、历史遗物、历史文献这三大材料本身都不过是前人的主观产物,因而,如果仅仅以史料来研究历史,如何能保证获得历史真理?在这个问题上,我们坚持两点:

第一,史料的主观存在形式,决定了历史真理的相对性。

前面我们已论及史料的主观性。任何客观历史一经史家的手笔记载下来,就经历了记载者的主观意识的改造,而失去了客观属性。历史真实不止是记录的真实,还包括解释的真实。任何史学家都不可能按照历史的本来面目记载和解释历史,即使是真正尊重历史的真诚的史学家也是如此,这是一件无可奈何的事情,因而,任何史料都不能说是对客观历史事实完全真实的反映。

为了获得历史真理,人们从内外两个方面作出尝试。其一,期望历史自身有一种客观性,这种客观性不但保证历史不受主观的随意曲解,同时也是衡量历史解释是否客观的标准。然而,历史自身的客观性,还需要经过历史学家才能表现出来。但是第一,历史学家对历史事件重要性的判断力是造成历史客体性及历史理解不稳定的因素;第二,历史客观性的逻辑性,需由一定的方法形式来表现,而方法本身又是人为的;第三,历史的不可复原性,造成历史与历史学家之间的时空距离,使历史语言同时具有现在性和过去性,从而造成模糊;第四,解释历史最终在解释和理解人,历史是人的过去,却又与今天的人不同。这四个方面的客观性不可能不卷入主观性,这使得历史真理只能是为理性所不能完全澄清的相对真理。其二,幻想求助于科学的功能来获得历史真理。实际上,历史科学的原始功能,就是研究



作为现实存在的那个历史客体——历史观感,只能从史料入手。历史科学同其他任何一门科学一样,并不具备完整地研究历史的自然存在的能力。所以,作为历史客体的存在形式,史料自身的存在状况,就已经决定了历史认识只能达到一种相对真理的程度,主体是不可能求得绝对的历史真理的。

第二,不能以史料的主观性否认其客观性及现实意义。

首先,语言是传递历史的主要途径。历史是人自己的历史,历史之谜也是人对自身的迷惘。人在创造和解释历史的同时,就是形成和解开自我之谜的历程。所有的理解和解释行为,同时都是人的自我理解行为。而每一代人、每一个人同历史建立联系的唯一方式,便是学习和使用历史负载下来的语言。史料是语言的文字化。对语言、文字的使用实际上是一种每代人、每个人都不得不从事的与历史建立联系的活动。历史和人在语言中得以存在、得以延续。“史学家由史料而理解历史,才是史学家对‘历史原本是什么’的答案”。<sup>⑫</sup>脱离了各种文献记录,脱离了史料,我们既不知道过去发生了什么,甚至无法对自身的来历有个明晰的观念,这也是一件无可奈何的事情。

其次,史料的客观性,由其原象及内容的客观性来保证(这一点,前面我们已经论及)。否认史料的客观性及现实意义,只能导致这样的后果:一、将历史本体当作历史客体。既然否认史料的客观性及现实意义,那么我们如何认识隐藏

在史料背后的历史本体?既然出现在主体与本体之间的是一条无法逾越的鸿沟,就必然抹煞了主体的能动性,从而导致不可知论。二、表现为一种神秘主义的希望历史观,由信仰来解释历史,给予历史以意义,而由信仰而来的历史意义,本来不是历史的意义。“历史可以解释信仰,但信仰解释不了历史。”<sup>⑬</sup>三、导致出现对历史的怀疑主义,可以任意宣泄个人成见,结果使历史成了“彼亦一是非,此亦一是非”<sup>⑭</sup>的东西。●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第178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61页。

③《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6页。

④《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第125—126页。

⑤⑦李振宏:《历史学的理论与方法》,河南大学出版社1989年版,第191、197页。

⑥《展望二十一世纪——汤因比和池田大作对话录》,第337—338页。

⑧《列宁选集》第2卷,第205页。

⑨梁启超:《古书真伪及其年代》第五章《伪书的分别评价》,《饮冰室合集·专集》第24册。

⑩⑫⑬殷鼎:《理解的命运》,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8年版,第291、110、289页。

⑪皮亚杰:《发生认识论原理》,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第103页。

⑭《庄子·齐物论》,见《庄子今注今译》,陈鼓应注,中华书局版,第54页。

责任编辑:郭秀文

# 意义重大 壮志未酬

——析临时大总统孙中山的 90 天

□ 方志钦

(广东省社会科学院研究员, 广东 广州 510610)

[关键词] 临时大总统 孙中山 袁世凯

[摘要] 孙中山出任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仅有 90 天。虽然由于时间的短暂而使他难以施展抱负, 并留有很多遗憾, 但他却在三个月的总统任内作出了超常的贡献。他的历史贡献与其任期之短成反比, 其总统业绩将与其毕生革命贡献一起永垂千古。

[中图分类号] K258·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1999)11-0059-06

孙中山任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的 90 天, 是他一生最有意义的时光, 也是中国历史上从君主专制走向民主共和的转折点。这一瞬, 给人们留下了极其深刻的印象, 回味无穷。

## 一、受命于和战交互之际

1911 年 10 月 10 日武昌起义的胜利, 敲响了清朝统治的丧钟, 辛亥革命的高潮到来了。仓促起义意想不到的胜利, 并没有给革命党人以掌握和运用革命政权的充分准备。革命领袖孙中山尚在海外, 国内的革命党人群龙无首。10 月 12 日, 孙中山从美国报纸上得悉武昌起义胜利的消息, “本可由太平洋潜回, 则二十余日可到上海, 亲与革命之战以快生平”, 但是他并不急于回国, 认为“此时吾当尽力于革命事业者, 不在疆场之上, 而在樽俎之间, 所得效力为更大也。故决意先从外交方面致力, 俟此问题解决而后回国”。<sup>①</sup>他以英国作为“举足轻重”的“外交关键”, 故前往英国活动。从

10 月 13 日至 11 月 9 日, 他假道美国的圣路易、芝加哥、纽约前赴英国, 沿途有所活动, 直至 10 日才抵达伦敦。在伦敦盘桓了 10 天, 21 日始抵巴黎, 迟至 24 日才从马赛启航回国, 12 月 21 日到达香港, 抵达上海时已是 12 月 25 日了。12 月 29 日, 他被在南京的 17 省代表选为中华民国首任临时大总统。

笔者早就认为: “正当国内革命运动急需一个有威望的领袖来领导的时候孙中山在国外留连不返是一大失着。革命成败的关键, 不在于国外的外交谈判, 而在于国内的革命力量与反革命力量的生死搏斗。孙中山在国内两军对垒, 政治风云变幻莫测之际, 却致力于与外国人‘折衷樽俎’, 是犯了舍本逐末、舍近求远的错误。混入革命队伍的旧官僚和立宪派, 正在假借革命的名义, 一步步地对革命领导权和政权进行篡夺, 并从暗中到公开地与反革命势力的新代表袁世凯勾结, 开始了旨在断送革命的和平谈

判。”②经过多年的思考,现在仍保留这一看法。

革命力量虽有发展,南北战事仍在继续,但妥协和拥袁之风已盛。这就是孙中山当选临时大总统时的形势。

孙中山归国后,经过同盟会内部的酝酿和 17 省代表的投票,于 12 月 29 日当选为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然而孙中山的当选,却有一个不成文的默契,就是早在两天前各省代表已作出决议:临时大总统之职“暂时留以有待”袁世凯,条件是袁“赞成共和”。孙中山当时表示,如自己当选临时大总统,“那也不要紧,只要袁真能拥护共和,我就让给他。”③因此,28 日“代表会对于保留总统位置予袁一节,认为不必要”。④由此可见,在选举临时大总统时,不管是孙中山还是各省代表,都无法摆脱袁世凯的阴影。尔后孙中山在临时大总统的任上,有袁世凯的阴影紧紧相随,制约着他的许多活动。孙中山当选后,即日致电袁世凯,向袁解释他任职的原因是:“文既审艰虞,义不容辞,只得暂时担任。公方以旋转乾坤自任,即知亿兆属望,而目前之地位尚不能不引嫌自避;故文虽暂时承乏,而虚位以待之心,终可大白于将来。”⑤

孙虽当选临时大总统,却要在上任前表示“暂时承乏”。这个“临时”加“暂时”的总统,肯定是时日无多的。孙中山未必甘心情愿这样做,但是他个人的力量无法改变既成的局势。

## 二、建功于推翻帝制之时

临时大总统的选举是匆忙的,从孙中山回国至当选,只有短短的 5 天,准备很不充分。临时大总统的就职也是匆忙的。1912 年 1 月 1 日上午 11 时,孙中山乘火车由上海出发,匆匆赴任,至下午 5 时抵达南京,直到深夜 11 时才在总统府宣誓就职。因为要赶在 1912 年 1 月

1 日 24 时前宣布成立中华民国,以是日为民国元年岁首,为了要配合“改正朔”之期,不得不如此。

就职誓词是庄严和忠诚的。“颠覆满洲专制政府,巩固中华民国,图谋民生幸福”,“以忠于国,为众服务”。这表现了中国第一个民选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的大公无私精神。誓词也是悲壮的,或者说是沉郁的。“至专制政府既倒,国内无变乱,民国卓立于世界,为列邦公认,斯时文当解临时大总统之职。”⑥这既是就职宣誓,也是预告解职宣誓。孙中山一就职,就要面对袁世凯,并且从此要用许多时间和精力来和他周旋,处理其他公务的时间则更为短暂,难以施展其抱负。

毫无疑问,孙中山的革命理想是在中国实现其三民主义。但是鉴于总统职务的临时性,他不可能作长远的打算,只能顾及短暂的“近期目标”。观其誓词,“近期目标”则是“专制政府既倒,国内无变化,民国卓立于世界,为列邦公认”。

从孙中山 90 天任期的日程来看,他的首要任务是掌握达成南北和谈的原则并使之落实,即是以清帝退位,袁世凯赞成共和,作为“让袁”的交换条件。

孙中山的 90 天任期,大部分都与袁世凯有关。在某种意义上说,孙中山的任期主要用于对袁交涉,其余时间则屈指可数了。

笔者据《孙中山全集》第二卷作出统计,⑦自孙就职至袁世凯宣誓就职的 3 月 9 日,孙致袁的电报凡 16 件,函一件,自袁就职后至孙去职前,孙致袁电 6 件,两项合计共函电 23 件。而对于代表南方对袁氏代表谈判的伍廷芳,孙通过频繁的电报指示机宜,计在 2 月 23 日前共发电报 32 件。致伍的电报,其实也是间接与袁世凯打交道的。总计孙发出对袁

的函电共 55 件。如以平均每天发一件计,则孙任期中的 60% 以上的日数,都要考虑和处理对袁问题(当然不是每天全天)。

南北和谈之际,双方仍有战事,但均非重大战役,所以指挥和部署作战并不是孙中山的主要工作。现已知孙中山当时发出的有关作战的文电只有 8 件,可见和局已不可逆转。

在其余的时间里,孙中山做了大量的工作。在 90 天的总统任上,他发的文告、指令很多,据笔者统计,孙大总统签发的文电分类如下:有关除旧布新者 4,兴利除弊者 8,立法建制者 35,教育者 4,外交者 1,整饬军纪者 2,盐政者 7,交通者 7,抚恤烈属和追悼烈士者 17,赈济者 6,有关袁世凯者 2(不包括在上述对袁函电之内),还有其他一些处理零碎事务的文件。此外,孙中山还要出席会议,接见记者、下属和群众代表,会见外国人,巡视工作,发表演说,批阅人民来信等。

作为首任民国临时大总统的孙中山,深知在任时日无多,所以抓紧时间活动,希望能在任上解决一些重大问题和尽量多做工作。他办的事,多是随机性的,碰到什么问题就处理什么问题。表面看来,这似乎是毫无章法和凌乱的;但是孙中山不可能像那些若干年一任的总统那样有计划、有步骤地工作,因为实际上他的任期是按日计的,而不是按年计的。明乎此,才能认识这位总统的伟大之处。

孙中山的“任期目标”究竟完成得怎么样呢?

首先是宣告了中华民国的成立,宣告 1912 年为中华民国元年,改用新历。这是建国和“改正朔”的大事,孙中山上任的第一天便做到了。

其次是推翻帝制。在孙中山和多数革命党人的坚持下,清帝终于在 1912 年 2 月 12 日宣布退位,中华二千余年的封建帝制从此结束,我国开始了没有皇帝的新纪元。

第三是颁布了《中华民国临时约法》。这虽然是临时的,但其历史意义是长远的。经孙中山极力坚持而写入约法的“中华民国之主权属于国民全体”,<sup>⑧</sup>在中国破天荒地肯定了“主权在民”的神圣性。约法还规定了民众一系列的权利和义务,其意义至少是一新了做惯“贱民”、“子民”、“小民”的老百姓的耳目,使他们知道自己应当是国家的主人。《临时约法》颁布的一个直接的意图,就是防止继任临时大总统袁世凯谋叛。它在袁宣誓就职后一天颁布,决不是偶然的。

第四是除旧布新。3 月中下旬,孙中山颁布了一系列政治改革和社会改革的法令,如禁止体罚和刑讯,禁止缠足,严禁鸦片,革除对蛋户、义民、剃发者及优、娼、隶卒等民人的歧视,给予他们与其他民人同样平等的地位,禁止贩卖华工出洋和买卖人口,颁布暂行法律和各种例则、法令,推行新的军制、官制,通令全国剪辮等。

值得注意的是,孙中山在 90 天的公务活动中,还亲自审批了一些平民来信。这些事虽无关军国大计,但说明总统有呈必批、认真负责、关心民疾。据查《孙中山全集》第二卷中,总统批平民(从内容推断其身份)来呈共 18 件,呈文者包括工人、商人、学生、教师、职员、牧师、华侨等。此种活动,证明孙中山践履了他的就职誓言——“为众服务”。

除了对袁问题,困扰着孙中山的还有军饷和财政等许多问题。正如他所说,“政府新立,庶政待兴,益以戎马倥偬,日夕皇皇”。<sup>⑨</sup>现在中央财政极形

困难,而整军北伐在在需款,殊深焦虑”。军饷发不出,不仅在和谈结束前不能北伐,就是在和谈结束后也可能引起军队哗变。用发行公债的办法来筹集军饷、解决财政问题,也收效甚微。后来想用汉冶萍公司的名义向日本借款,也引来了许多非难,结果是不能实行。由此可见“日夕皇皇”和“殊深焦虑”的确是孙中山在总统任上心情的真实写照。

孙中山三个月总统任期的历史贡献正好与其任期之短成反比例,其总统业绩与其毕生革命贡献一起永垂千古。

### 三、卸任于革命退潮之始

经过南北双方的多番讨价还价之后,袁世凯终于答应以清帝退位、承认民国作为他出任临时大总统的交换条件。他接着又以讹诈的手段,迫使革命政府和参议院同意他在北京宣誓就职,并同意以北京为中央政府所在地。南方当局的“调虎离山”之计因此不售,反而“放虎归山”,贻害非浅。

2月12日清帝退位后,孙中山即于次日向临时参议员辞职,荐袁世凯自代。他在辞职咨文中认为:“现在清帝退位,专制已除,南北一心,更无变乱,民国为各国承认旦夕可期。”<sup>⑩</sup>清帝一退位,孙中山就要辞职,表现出他一诺千金、不恋权位的君子之风,殊足钦仰。孙在就职誓词中,曾以“民国卓立于世界,为列邦公认”作为他解职的条件之一,而在辞职咨文中,却以“民国为各国承认旦夕可期”敷衍过去,表现出一种急于求去的心情。这种心情是革命潮流开始低落,革命党人士多已无斗志的形势造成的。

鉴于形势,临时参议院于2月14日决议接受孙中山辞职,并于次日举袁世凯为第二任临时大总统。至此,革命政府大势已去。但是,孙氏对辞职让袁之事,仍持乐观的估计。他在南京总统府

庆祝南北统一典礼中演说云:“清帝退位,南北统一。袁公慰庭为民国之友,盖于民国成立事业,功绩极大。今日参议院选举总统,若袁公当选,余深信必能巩固民国。”<sup>⑪</sup>在袁世凯当选之日(2月15日),孙氏在《致黎元洪及各省都督电》中称“清帝退位,民国统一”,“革命目的已达”。<sup>⑫</sup>他还认为“至虑总统辞职,人心动摇等说,现在南北联合,民国统一,战事既息,人心自安。更电参议院编定宪法,使临时政府得以遵守,自不致有损害秩序之虞。”<sup>⑬</sup>对于华侨及广东各团体对“让袁”的不满,孙氏出面辩解,称他们的意见为“误会”,认为“覆满清而建民国,今目的已达,以此完全民国,归诸全体四百兆人之手,我辈之义务告尽,而权利则享自由人权而已,其他非所问也。”“前日之袁君为世界第一人;今日之袁君为民国之份子。量才而选,彼独贤劳。正我国民所当慰勉道歉,责之以尽瘁,爱之以热诚者。总统非酬庸之具,袁君即为任劳之人。宜敬观其从容敷施,以行国民之意,使民国之根基,由临时尽力维持而完固焉”。他还要人们“鉴文之微忱”,像他那样乐观地相信袁世凯。<sup>⑭</sup>于是袁世凯在孙中山等人寄予厚望的情况下在3月10日宣誓就职于北京。

3月29日,唐绍仪在北京组成新内阁。至此,南京政府已完全失去作用,于是孙中山在4月3日解职。

袁世凯的篡权和孙中山的解职,意味着革命低潮的开始。这事本来是革命失败的标志,但孙中山的估计却完全相反,认为革命成功了。他在解职誓词中说:“三月以来,南北统一,战事告终,造成完全无缺之中华民国”,“在本总统受职之初,亦不料有此种之好结果,亦不料以极短之时期,而能建立如此之大事业。”<sup>⑮</sup>同日,他对南京的同盟会员演说

道：“今日满清退位，民族民权两主义俱达到，唯有民生主义尚未着手，今后吾人所当努力的即在此事。”<sup>①⑥</sup>不久，他又对记者说：“政治上革命今已如愿而偿矣，后当竭力从事于社会上革命。”<sup>①⑦</sup>对军界说：“仆之解职，有两原因，一在速享国民的自由，一在尽瘁社会上事业。吾国种族革命、政治革命俱已成功，惟社会革命尚未着手。故社会事业，在今日非常紧要。”<sup>①⑧</sup>

孙在卸任后，对袁的信任也有增无己。4月27日，他在广东对记者们称赞“继任总统袁君，其人甚欲建大功于民国，服从舆论，绝无自私自利之心”。<sup>①⑨</sup>8月18日，孙应袁之邀，在上海登船北上，行前对劝阻他的人说：“无论如何不失信于袁总统，且他人皆谓袁不可靠，我则以为可靠，必欲一试吾目光。”<sup>②⑩</sup>在京与袁会谈后，孙又于8月28日公开表示：“第二期总统非袁公不可”。<sup>②⑪</sup>同日，在袁世凯的宴席上说：“今袁总统富于政治经验，担任国事，可为中国人庆”。他“最崇拜袁总统”。最后，他举杯高呼“袁大总统万岁！”<sup>②⑫</sup>直到10月6日，他在对国民党人的演说中，还批评“致疑袁总统有帝制自为意”的人为“不知(智)者”，认为“袁总统既赞成吾党纲及主义，则吾党愈当出全力赞助之也”。<sup>②⑬</sup>同月，他坚持认为袁“绝无可疑之余地”。<sup>②⑭</sup>

如果说孙中山“让袁”是迫于形势，有诸多客观因素，但对袁世凯其人的认识，则是主观因素居多，并且每况愈下，以致更使人对袁世凯产生幻想。

客观的事实是，袁世凯以握有重兵之利，对清廷和革命党两面讹诈，以遂其篡权的阴谋。由于清廷的昏庸和革命党人的软弱，使袁氏得售其奸。袁氏窃柄之后，在民国招牌之下，先是在中央政府中排除异己，安插亲信，继而大裁南方军

队，进而屠杀革命党人，甚至滥杀革命之勋方维、张振武，更甚至大喊“凡有倡言革命，敢为国民公敌者，查有实据，即行按法严惩。”<sup>②⑮</sup>孙中山等革命党人，却中了袁的奸计，与黄兴先后到北京与袁会谈，把袁的虚与委蛇当成是真情厚意；而对袁的狰狞面目却视而不见，甚至在方、张被杀后，还表示对袁“弹劾大可不必，盖于事实毫无补救，徒费良好时光”。<sup>②⑯</sup>

认败为胜，这是孙中山和许多革命党人的严重错误。正当孙中山不无高兴地表示要早享国民之自由平等之日，正是本来就不多的自由民权得而复失之时。当他们纠正这种错误认识的时候，已经是太迟了。直到1913年3月20日宋教仁遇刺案发生后，孙中山才如梦初醒，才开始尝到壮志未酬的滋味。那时等待着他的已是再次失败和再次海外流亡，要重整旗鼓就更加困难了。

#### 四、公仆意识垂范千秋

孙中山在90天临时大总统任期上，除了建立卓著的勋劳和留下创业未竟的遗憾之外，还在中国留下了永远令人难忘的公仆意识。

孙中山生平以救国救民为职志，深以图个人的升官发财为耻。他当上了临时大总统后，即以“国民公仆”自任，而不以高官厚禄自矜。

他在1912年2月13日的辞职咨文中说：“当缔造民国之始，本总统被选为公仆，宣言、誓书实以倾覆专制，巩固民国，图谋民生幸福为任。”<sup>②⑰</sup>很明显，他认为自己身为总统，登上的并不是俗人眼中的至高无尚的“宝座”，而是“仆人”的位置，只不过不是“私仆”而是“公仆”而已。孙中山就职时就开宗明义地宣告：“国家之本，在于人民。”<sup>②⑱</sup>后来又在他颁布的《临时约法》上写下“中华民国之主权属于国民全体”等字样。“人民”和“国

民全体”就是“公主”，而总统及文武百官都是“公仆”，这是孙中山一贯的观念。他作为首任临时大总统，亲自反复强调这一观念，一有反仆（人民）为主，反主（官员）为仆，扭转历史的意义，二有亲作表率的作用。自今以后，谁任总统而不循此观念，就是“仆”篡“主”权或是仆人反对主人，全国民众得群起而攻之。孙中山以外的历届中华民国总统，都与此观念背道而驰，都是背主之仆，所以成了人民革命的对象。

孙中山的公仆意识，的确是他对民权主义大彻大悟的表现。他曾对海内外同胞一再强调说：“至于服务的行政团，若总统类者，皆我自由国民所举用之公仆，当其才者则选焉。”本此，他特发了《令内务部通知革除前清官厅称呼文》，申明“官厅为治事之机关，职员乃人民之公仆，本非特殊之阶级，何取非分之名称”，而民国官厅沿用前清官厅称官员为“大人”、“老爷”，“殊为共和政治之玷”，“受之者增惭，施之者失体，义无取焉”，故“嗣后各官厅人员相称，咸以官职，民间普通称呼曰先生、曰君，不得再沿前清官厅恶称”。<sup>⑲</sup>这不单纯是称呼问题，孙中山的深意在使公仆名实相符，为公仆正名，不让反仆为主。

“公”者，无私也；“仆”者，服务也。作为公仆，孙中山确是无私地为民众服务的。他在任 90 天，可谓全力服务，一心为公。辞职让袁，虽有消极的一面，但还有崇高的一面。当别人争权夺利之兴正浓时，孙中山却以国事为重，坦然辞职，对总统的高位无所萦怀，实在是难能可贵。只有公仆意识很强的人才能对权

位如此淡薄。

尤有感人者，孙中山在解职前 4 天（3 月 28 日），还念念不忘保障人民利益。他针对“各地方行政长官及带兵将领”中的不良分子“凭藉权势，凌轹乡里”，肆行虐民的情况，特电令各省都督，“务须严饬所属，勿许越法肆行”，并出示晓谕受害民众，“许其按照《临时约法》来中央平政院陈诉，或就近向都督府控告”。在电令的最后，孙中山语重心长地说：“本总统解职在即，然一念及民生涂炭，国本所关，不敢自暇。愿我各省都督百僚有司共勉之。”<sup>⑳</sup>在去职之际，还殷殷以民生国本为念，一副忧国忧民的公仆热肠尽现纸上。

孙中山作为中国第一位“国民公仆”的光辉形象，将垂范千秋，启迪来者。●

①⑥⑧⑨⑩⑪⑫⑬⑭⑮⑯⑰⑱⑲⑳㉑㉒㉓㉔㉕㉖㉗㉘㉙㉚㉛㉜㉝㉞㉟㊱㊲㊳㊴㊵㊶㊷㊸㊹㊺㊻㊼㊽㊾㊿《孙中山全集》第二卷，第 244、1、220、62、84、98、100、104、112、317、319、332、335、348、401、416、419、485、437、84、2、155、291 页。

②《辛亥革命简史》，广东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第 136 页。

③④《孙中山生平事业追忆录》，第 779—780 页，转引自《孙中山年谱长编》，第 600—601 页。

⑤《孙中山全集》第一卷，第 576 页。

⑦以下的统计均据《孙中山全集》第二卷算出，不另加注。

④《民立报》1912 年 9 月 6 日。

⑤《袁大总统公牍汇编·通令严惩倡言二次革命党徒文》。

责任编辑：郭秀文

# 华侨社会思潮研究

(19世纪末—20世纪初)

□ 胡 波

(中山学院中文系副教授, 广东 中山 528403)

[关键词] 华侨 社会思潮 华侨社会

[摘要] 19世纪末 20世纪初, 随着祖国民族危机的日益深重及改良与革命两种思潮的冲击, 海外华侨爱国爱乡的热情亦由情感而入理智, 形成了影响广泛而持久的时代思潮。本文作者从内容、性质、特征、表现形式和影响等几方面对这一时期华侨的社会思潮进行了整理和研究, 弥补了以往研究的不足。

[中图分类号] K256·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1999)11-0065-07

## 一、引言

19世纪末 20世纪初, 世界各资本主义国家先后掀起了排华浊浪, 华侨身心倍受摧残。①而昏庸腐败的清政府又不能在外交上给予华侨强有力的保护, 更使华侨孤立无援, 成为真正的海外孤儿, 处境日趋困难。②他们一方面要活在国际政治斗争的夹缝里; 另一方面又要在各地方狭隘的民族主义排挤少数民族的压迫下图生存。伴随着祖国民族危机的日益深重和改良与革命两种思潮的双重冲击, 海外华侨亦开始“愤悻”、“讲画”、“变力”, 爱国爱乡的热情, 由情感而入理智。③华侨那种纷乱的思绪、复杂的心理和模糊的认识, 在海内外各种新思想新主张相互激励和振荡下, 终成气势磅礴、影响广泛而持久的时代思潮。

对于这一时期华侨社会思潮的整体和深入细致的研究, 目前尚属阙如。大多数论者虽然注意到这一时期华侨社会思想观念变化的趋势, 但总是喜欢用笼统模糊的爱国主义思潮下定论。事实上, 爱国主义思潮只是华侨社会思潮中的主流, 而不是社会思潮的全部。而且

爱国主义的思潮在不同时期有着不同的内涵和意义。④笼统含糊地谈论华侨爱国主义思潮, 既不利于我们全面和具体了解华侨社会的思想动态和内容实质, 又不利于深化人们对华侨社会的历史认识。

## 二、表征

19世纪末 20世纪初的华侨社会思潮, 从它产生之日起就一直处于一个不断变化发展的过程之中。其内容、性质、特征和表现形式, 事实上在这一时期实现了重大的甚至是根本性的转变。

第一, 这个时期华侨社会思潮由狭隘的民族主义向进步的爱国主义转变。其理论形态表现为从“反清复明”到“振兴中华”的转变; 其心理形态表现为由仇恨满清, 敌视异己, 不满现状和念念不忘家乡田园庐墓, 转变为思乡爱国, 渴望祖国强盛, 关心中华民族和祖国的历史命运, 甚至自觉地把命运与祖国的兴衰联系起来。

早期华侨为了寻求生命财产的安全、生活的稳定和心理上的满足, 几乎所有的人都参加



了各种各样的组织,其中有相当多的人加入了海外“洪门”。⑤洪门虽然具有反清斗争的传统,但是“会员多半泥守旧习,毫无远大思想”,⑥“对于种族观念之表现,渐失本来面目”。⑦而且组织内部成员复杂,团体涣散,难于集中统一。到了19世纪末叶,由于祖国国运日趋式微,民族危机与日俱增,以及华侨自身在海外的惨痛经历使他们感同身受,其思想认识在内外交困的双重压力下,开始了新的调整。

表现之一,华侨开始把祖国、家族、个人三者看作一个整体。中国人向来就没有民族和国家意识,在他们的意识中处于支配地位的是以中国为中心的“天下一统”的思想和宗族、乡土意识。但是,19世纪末20世纪初,华侨开始突破宗族和乡土观念,从国家、民族利益和前途去审视海内外时局的变化。新加坡《天南新报》认为:“非国弱民贫无人保护,即使天降丧乱,疫症流行亦不至为异种人虐待至此也……凡我出洋六百万同胞,尚其念有国即有家之义,亡国即家破,随之而各以保国为心,保国先以保皇为念”,⑧他们深虑中国“一旦瓜分,则进之既无所立,退之复无所归,斥之逐之围之仆之刀俎之鱼之将一任人所为,冤惨谁呼号谁问,切身之祸已来,噬脐之悔何及”。⑨认识到“我辈今日所以受此惨毒者何也,为国之不强”,“我国能维新自强,何至有今日之事(中日甲午战争)。”⑩因此他们“总是想把中国造成一个体面的国家”。⑪即使是那些社会地位低的华侨小商贩,也认为“没有祖国,我们华侨就永远受人欺负”。⑫1909年巴城华侨书报社主办的《华铎报》更“以培养华侨独立,合群尚武的品德,和国家观念”为宗旨。⑬华侨这种把个体、家庭的前途和利益与祖国的命运联系起来进行整体性的思考,并进而切盼祖国迅速强盛起来,说明华侨社会民族主义思潮开始复苏和华侨爱国思想境界得到大大提升。⑭

表现之二,这一时期华侨日益关心祖国的命运和政治形势变化的趋势。1894年中日甲午战争爆发后,日军扑过鸭绿江并侵扰辽东半

岛和中国军队败绩的消息传到海外,引起了广大爱国华侨的关注,爱国救国的情绪迅速高涨起来。最明显的表现是,华侨对国内的改良运动和革命运动等都表示了极大的政治热情,有不少人直接参与了这些运动。《天南新报》等海外华文报刊对康有为和梁启超的变法维新运动,就给予了舆论和道义上的支持。⑮1906年清政府下诏预备立宪,但到1910年仍然没有什么大的动作。为了早开国会,早行立宪,海外各地华侨也积极地以各种方式吁请速开国会。三藩市中华会馆邓晋卿等25名华侨连名上书请愿,强调“能实行立宪者,无不群焉振兴,如火如荼;其宪政未立者,无不相继贫弱,序于灭亡。”指出“我国今日大势,与列强对待我国之情形,若非国会速开,缩短立宪年限,合大群以筹对付,恐不待九年之远,而国势不可收拾。……所丧失之土地主权,更有一止于今日东三省。”⑯认为只有实行立宪,中国才能“不为强邻所吞噬;海外侨寄,更不至为无国之民……国会早开一日,则宪法早成一日,中国之危局亦早安一日。”⑰与此同时,华侨对孙中山所倡导的民主革命也倾注了不少的热情和精力,在多方面给予了孙中山以极大的支持和帮助。为了在华侨中传播孙中山的民主革命思想,促进华侨革命运动的高涨,一部分华侨中的革命党人,也开始创办了一批革命书报社,收集各地出版的革命书报公开陈列,供人阅览。⑱并且办起了报纸,在华侨中大造革命舆论。如《檀山新报》、《图南日报》、《中兴日报》、《光华日报》、《少年中国晨报》、《民生日报》、《自由新报》等,⑲在战胜改良派的影响,加速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思想的传播,促进华侨革命意识的高涨,组织和动员海外侨胞支援国内的民主革命斗争方面,起了很大的作用。”⑳海外华侨之所以积极支持孙中山的民主革命思想和革命活动,有着深刻的心理动因。对此,美国学者麦礼谦先生作了十分精辟的分析,他说:“海外华人关怀家乡的发展,是很自然的心理,但华侨及土生华裔在美国曾受排挤



与歧视,更进一步促使他们关注中国的政治局势,甚至直接参加中国的政治活动。主观动机是帮助改革中国社会,扫除通往现代化路途上的一切障碍。中国富强起来,一方面可以给予海外华人,尤其是新兴的华侨资产阶级及新型华侨和土生华裔知识分子,在中国有发展的机会;另一方面,中国的国际声誉的提高,也可以帮助改善华人在居留国的待遇与社会地位,因此,在这大前提下,尽管各阶层有不同的利益,各人对事物有不同的见解而产生不同程度的表现,但美国华人对于中国政治的立场,基本上不会脱离反对帝国主义及反对封建制度这两个原则。而能够以这两点为号召的政党,一般是会得到他们支持的。”<sup>②1</sup>可以说美国华侨的心态和思想倾向,在世界各地华侨社会中具有一定的代表性。

第二,19世纪末20世纪初华侨社会思潮表现为改良主义与革命民主主义两种思潮的斗争和转化,最终以革命民主主义思潮成为时代的主流而告捷。在理论形态上,由“变法救中国”到“保皇救中国”和“君主立宪”,再到“革命排满”和拥护孙中山的三民主义。在心理形态上,表现为大多数华侨由相信天命、畏惧皇权、崇拜权威、寄希望于“好皇帝”、害怕革命,反对激进行为,而转变为排满反满,倾心民主革命,在情感和理智上全力支持孙中山的思想学说和革命活动。

华侨社会改良主义思潮和革命民主主义思潮的勃兴,与维新派革命党人在海外的宣传鼓动和说服教育分不开。<sup>②2</sup>因为,华侨虽然具有强烈的民族主义意识和爱国主义精神,但他们也和国内广大农民一样,有着浓厚的皇权思想和拥护好皇帝的热情,而且很多人仍“以捐官为荣耀,以戴顶子为光宠”,希望有朝一日能衣锦还乡。<sup>②3</sup>康、梁号召维新变法受到光绪皇帝“恩宠”的传说流播海外,无形之中抬高了他们师徒二人的身价,因此他们的保皇论调很容易引起华侨社会的共鸣。有人就指出,华侨“参加保皇党的目的有两个:一个是希望有朝

一日,康有为的保皇党在清朝掌握了大权,能够得到一官半职;一个是将来回国探亲时,可以穿起官袍顶戴,炫耀乡里,他们为了这些目的,拿出不少钱给保皇党,换取了清朝的官服靴帽。”<sup>②4</sup>相比之下,孙中山的革命民主主义思想进入华侨社会就显得举步维艰。保皇党人的四处游说和华侨的守旧心态,一直是孙中山民主革命思想传播的障碍。革命民主主义思潮能战胜改良和保皇主义思潮而成为20世纪华侨社会思潮之重镇,其原因:一方面是1900年后清朝统治者威信扫地,康、梁“保皇救国”论的徒托空言。新知识新思想新观念在华侨社会中的传播,以及反满书报社的盛行,在在启发了华侨的民族民主意识和催发着他们向望革命之心;另一方面也由于孙中山等革命党人在海外华侨社会进行了艰苦细致的宣传教育工作,以及在革命活动过程中表现出的实干和献身精神,处处与康、梁改良派形成鲜明的对比,事事感召着关心祖国前途和命运的炎黄子孙,使他们迅速抛弃改良主义幻想而转向革命民主主义。

第三,“实业救国”思潮几乎弥漫于19世纪末20世纪初的华侨社会。其理论形态虽不够完备,亦无固定的学说体系,但却具有较强的理性力量,在华侨社会中有相当的影响;其心理形态则表现为崇尚实际,注重效益,讲求实惠,追求进步,对西方近代物质文明持积极认同的态度。强调学习西方的先进性,相信实业发达则国家强盛。

毫无疑问,华侨社会的实业救国思潮,既是东西方各资本主义国家近代物质文明和社会进步的事实,以及华侨经济力量的增长在华侨心理上的一种反映,又是国内“实业救国”思潮在海外华侨社会中的一种延伸。<sup>②5</sup>在19世纪70年代,国内就有不少人提出了“商战”和“实业救国”的口号。如果说在国内“实业救国”思潮只是反映了民族资产阶级的要求和明智者的看法,那么,在海外华侨社会里,“实业救国”思想则直接表达了大多数华侨的愿望。

在海外华侨社会中,实业救国思潮有着较深厚的社会基础、经济基础和心理基础。华侨在海外目睹了东西方资本主义国家因实业发达而带来的社会进步和国家强盛的现象,意识到外国资本在中国投资的危害,懂得发展实业对于国家、民族和个人的作用和实际意义,因此,他们很容易产生和接受实业救国的思想主张。对于生活在海外的华侨来说,西方文化不是一种抽象的思想,而是一种每时每刻都在影响、左右他们生活各方面的现实力量。诚然,事实上很多华侨都有保存本民族传统文化的强烈愿望,但他们同时不能不看到只有采取了先进的西方文化才能与洋人竞争,才能与洋人立于平等的地位。陈序经就曾指出:“华侨既饱尝这种优胜劣败的滋味,那么华侨应该格外觉悟努力,去提倡西化了。”<sup>④6</sup>尤其是华侨社会的上层阶级,他们不仅具有实业救国的思想认识,而且还有将这种思想认识付诸实践的能力和条件。在当时,华侨中上层大多数人都认为,振兴实业就能富民强国,就可以挽回利权,就可以安定社会秩序,就可以抵抗外国的侵略。南洋华侨张振勋就认为,要使中国富强,利益不外流,就必须“寓商于农、寓商于工、寓商于矿。”爱国华侨陈宜禧就是抱着“实业救国”的理想,回国先后办厂和修筑铁路的。澳洲香山籍华侨马应彪也表示:“仆等久历商场,静观时局,慨华侨之疾苦,哀民生之多艰,爰拟创设公司,厚集股本,专设纺土纱局,以供各物之制造,一则养游民而营实业,一则兴土货以挽漏卮。虽属营业之施为,实具慈善之性质。利国利民,窃以为莫大乎是。”<sup>④7</sup>显然,他们都把实业建设看成是救国强国的法宝。受“实业救国”思潮的影响,华侨回国投资兴办实业在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已是蔚然成风。<sup>④8</sup>

国内“教育救国”思潮也不同程度地波及到海外华侨社会,它不仅使华侨认识到教育的重要性,而且促使许多华侨回国兴办学校,发展教育事业。<sup>④9</sup>光绪年间的《新宁县志》就记载有“适洋务大兴,壮者辄走外国……近年颇

藉外洋之资,宣讲堂、育婴堂、赠医院、方便所、义庄诸善举所在多有。”<sup>⑤0</sup>对教育的重视,是华侨社会的传统,但把教育与救国联系起来进行思考和付诸实施,则是 20 世纪初年以后的事情,尤其是辛亥革命以后,这种视“教育救国”为当务之急的思想倾向更加日趋明显。但总起来说,“教育救国”思潮在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并不是华侨社会思潮的主流。

从总体上看,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华侨社会思潮与其时国内社会思潮基本上是同步发展,有时甚至成为国内思潮的先导和源泉。如孙中山的革命民主主义思潮,就明显地是在海外华侨社会中产生、形成和发展起来的。但华侨社会思潮本身不是孤立的社会现象,它本身又深受国内改良主义、君主立宪思潮、革命民主主义思潮以及民族爱国主义思潮等社会思潮的影响。从这个意义上说,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华侨社会思潮的消长,实际上成为近代中国社会思潮的晴雨表和中国社会变迁的催化剂。

### 三、影响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的华侨社会思潮,不仅对海外华侨社会的变迁产生了深刻的影响,而且缩短了中国近代历史发展的进程。

首先,增强了华侨社会的凝聚力。

众所周知,华侨社会从一开始就良莠不齐。区域性的成见、宗族之间的纠纷、帮会之间的矛盾,使本来人口不多的华侨社会更加四分五裂。早期华侨出国,大部分是靠同宗同乡的关系牵引出去的,到国外后同宗同乡的人不仅集结在同一个地区,而且操相同的职业或行业。如移居到美国的大部分是广东人;到菲律宾的华侨大部分是闽南人;泰国的是潮州人占优势;新加坡、印度尼西亚则以粤闽两省人居多。从全球华人分布来看,在美洲,广东人特别是台山人占着突出的优势;在欧洲,浙江青田人占的比例较大;在日本,山东人、台湾人、广东人较多。<sup>⑤1</sup>华侨社会这种人口分布,不仅没有使华侨因离开祖国、身居异域而彼此相亲

相敬,相反,却更加深了彼此之间的疑虑和矛盾,强化了狭隘的乡土观念和宗派意识。1903年梁启超游历北美后就敏锐地觉察到乡帮的弊端。他说:“凡外洋之粤民,皆有所谓三邑、四邑者,是最怪事。所谓三邑,则南海、番禺、顺德也。所谓四邑,则新会、新宁、恩平、开平也”。“会、宁属广州府,恩、开属肇庆府”,但奇怪的是,“会、宁人昵其异府之恩、开,而疏其同府之南、番、顺”。“旧金山之四邑,又分为五会馆”,“其分裂之法极为可笑。”由于乡帮各异,往往“小群可合,大群不可合也。”这种帮派林立、四分五裂的局面,结果是“三邑,四邑,殆如敌国,往往杀人流血,不可胜计。”<sup>⑫</sup>清末出洋考察的五大臣之一戴鸿慈在他的日记中也称“旧金山素称藏奸纳污之藪,华人居此者三万人,大都皆下流社会也。无赖之徒,恒以赌博为业,甚或潜聚赌而科敛其头钱,与衙役朋比为左右手,言可叹”。<sup>⑬</sup>清驻美公使张荫桓认为“欲令华人不为洋人所欺,必先令华人自相和洽。”<sup>⑭</sup>

对于华侨社会这种分裂的局面,许多有识之士都深表惋惜和忧虑,甚至提出了解救的办法。梁启超认为乡帮林立是由于“国语统一之法”未曾实行,主张用国语统一之法去消除乡帮。<sup>⑮</sup>清驻外公使大都主张采用晓之以理、动之以情、绳之以法等方法去消除华侨社会内部的矛盾冲突,但是,问题并没有得到解决,华侨社会内部的纠纷依然存在。<sup>⑯</sup>

华侨社会内部的矛盾纠纷相对减少,狭隘的地域观念和宗派意识的淡化,到了19世纪末20世纪初才开始出现。首先表现为“堂斗”相对减少,乡帮之间的纠纷也少了许多。其次表现为非地域性、宗族性的组织开始出现。如以集体互助、维护和争取华侨正当权益、救恤扶贫的慈善机构——中华会馆在各地的成立,就表明旧的思想观念开始消退和组织结构开始解体。1908年7月成立的旧金山华商总会,就是统一的华人商业机构。在美国出生的华人也自动地成立了华人同源会。如果说这些

非地域性、血缘性和业缘性组织的出现,尚不能肯定是受了这时期社会思潮的影响,那么他们以不同的身份和地位加入康、梁组织的保皇会和孙中山领导的兴中会等组织,就不能说与这一时期华侨社会思潮毫无干系。事实上正是由于受康、梁为代表的改良主义思潮和孙中山倡导的革命民主主义思潮的影响,他们才放下狭隘的地域观念和宗派意识的包袱,在新的社会政治团体里握手言和或彼此相融。从这个意义上可以说,19世纪末20世纪初华侨社会思潮的兴起,在客观上增强了华侨社会的凝聚力。

其次,在理智和情感上进一步强化了华侨的祖国认同。

华侨的祖国认同本来是毋庸置疑的事情,但是,正如有人提出的那样,“虽然在移出之初,塑造历史认知的诸因素如种族血缘、文化传统、风俗习惯、价值观念、礼仪信仰等均与国内人民相同,但其后由于杂居或混血,由于接受异质文化和疏离原有文化,其历史认知难免在程度上发生变化。尤其是在现实感受上,因为祖国政府的行政管理无法施及,华侨的处境首先取决于侨居国的环境及当地政府的态度,祖国政府的作用退居其次,他们对祖国的关怀也只能凭其自愿而无法强制。因此在通常情况下,华侨既认同祖国,同时亦认同侨居地的国家政权。如果说,同样是历史认知、现实感受和未来预期三者塑造和影响人们的祖国认同,那么对国内人民来说,三者互动是在国家与人民两方面之间进行;而对华侨来说,则是在祖国、侨居国和华侨三方面之间进行”。<sup>⑰</sup>也就是说,由于历史的、现实的和未来的三方面因素的影响,华侨仍然存在着认同危机。他们对祖国的认同,实际上更多地取决于外在的助力。这种助力在19世纪末20世纪初主要来自于三个方面:清政府的华侨政策和侨务活动;康有为、梁启超领导的保皇势力;孙中山为核心的革命派。<sup>⑱</sup>这三种政治力量以不同的形式和方法,从不同的层面向华侨社会输入

了他们各自的理念(社会的理念和政治的理念),有效地开发了华侨社会的民族主义和爱国主义,成功地促成了华侨的祖国认同。

再次,助长了 20 世纪初海内外中国人的民族主义和爱国主义情绪。

近代中国,海内与海外的中国人是在相互接触、相互认同中走向团结统一和支持合作的,他们始终处在社会互动的过程之中。尽管“海内”中国人始终处于主动的地位,但海外华侨也在受影响的同时,以他们自己喜爱的方式影响着“海内”中国人。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华侨社会思潮一旦形成,也就必然以它自己特有的内容和方式,影响着海内外的追随者。近代中国社会,不仅没有“革命者”生存的政治社会环境,甚至连旨在维护封建王朝统治的改良主义者或保皇立宪者,在国内也很难找到生存的空间。因此无论是保皇派还是革命派,都只能到海外尤其是华侨社会去寻求理解者和支持者。华侨社会的理解和支持也就成为他们事业成败的关键因素。

康有为、梁启超在海外受到华侨中上层保守思想的影响,而始终坚持保皇主义,这已是不可否认的事实。<sup>③9</sup>1906 年 6 月下旬,康有为致函设在澳门的保皇会总局诸办事人,谈到新加坡华侨对勤王计划与行动的态度时,就表露了不能辜负华侨期望的心迹。诚然,康、梁其时持保皇主义有其更为深刻的原因,但受华侨保守主义思想倾向的影响不得已而为之的情况也不能排除。至于孙中山等革命党人受华侨社会思潮影响的事实就更加明显,因为海外华侨社会实际上就是革命的策源地。南洋华侨社会思潮的高涨,以及对孙中山革命事业的慷慨解囊,不仅使孙中山等革命党人受到鼓舞,而且也使孙中山在对革命形势的认识上产生错觉,甚至采取了过激的措施,出现偏激的行为。<sup>④0</sup>

尤其是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海内外中国人在反对外国侵略和革命“排满”的过程中表现出来的民族主义和爱国主义情绪,与这一时

期华侨社会爱国主义思潮和革命民主主义思潮就有一定的因果关系。相对华侨来说,身在国内的人,一般都认为救国保家是自己的天职,华侨身在国外能如此倾心爱国救国,自己更是责无旁贷。面对日益高涨的华侨社会爱国主义和革命民主主义思潮,他们更感到舍身救国义无反顾。这种心情在 1905 年的抵制美货运动中表现得淋漓尽致。<sup>④1</sup>可以说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的华侨社会思潮,是 20 世纪初国内爱国主义和革命民主主义思潮的兴奋剂,亦是民主革命运动的一种不可多得的助力。

#### 四、结语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华侨社会思潮,严格说来,实际上是国内社会思潮的输入或移植。在输入移植的过程中,由于受华侨社会自身的条件和国际国内形势等主客观因素的限制,华侨社会思潮始终没有形成自己的完整的理论形态。尽管它在中国近代社会历史发展过程中,由于处在得天独厚的相对自由开放的空间,而一度成为国内社会思潮的领头羊,甚至成为中国走向政治、经济、文化现代化的推动力。但是,作为一种社会思潮,它自身的发育仍然不够成熟,理论形态和心理形态常常不能协调一致,因而在深度和广度上都略显不足,其社会影响亦大受限制。华侨社会思潮产生、形成和发展显示出来的特殊性,使华侨社会思潮不仅成为发育不太健全的华侨社会历史文化的缩影,而且也折射出近代中国多灾多难救亡图存的时代特征。●

①[美]沈己尧:《海外排华百年史》,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②庄国土:《中国封建政府的华侨政策》,厦门大学出版社 1989 年版;[澳大利亚]颜清湟:《出国华工与清朝官员——晚清时期中国对海外华人的保护(1851—1911)》,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1990 年版。

③章开沅:《愤悱·讲画·变力——对外反应与中国近代化》,载《辛亥风云与近代中

国》，贵州人民出版社 1991 年版。

④吴雁南等编：《清末社会思潮》，福建人民出版社 1990 年版，第二章。

⑤据冯自由在《华侨革命开国史》一书中称“凡有华侨足迹者莫不有之，殆占旅美华侨全部人数的十之七八。”（该书第 54 页）而罗记瑞认为“当时美 2 洲约有华侨二十五万，参加洪门致公堂的不下二十万人。”广州市政协编：《纪念辛亥革命七十周年史料专辑》（上）第 148 页。

⑥⑦冯自由：《革命逸史》第二集第 122 页，初集第 137 页。

⑧⑨《天南新报》1890 年 1 月 10 日，1898 年 4 月 28 日。

⑩梁启超：《新大陆游记》。

⑪胡汉民：《南洋与中国》附录第 21 页。

⑫陈良口述：《在西贡堤岸三次会见孙中山的回忆》，载《孙中山与辛亥革命史料专辑》，广东人民出版社 1981 年，第 31 页。

⑬冯爱群：《华侨报业史》，台北学生书局 1976 年版，第 40 页。

⑭罗福惠：《孙中山时代华侨的祖国认同》；庄国土：《清末华侨民族主义的形成与辛亥革命》，均见《孙中山与华侨》，中山大学出版社 1996 年版。

⑮郭景荣：《孙中山革命派在华侨中优势地位的确立》，《孙中山和他的时代》（上），中华书局 1989 年版。

⑯⑰刘伯骥：《美国华侨逸史》第 508—509 页；《中西日报》宣统二年五月五日。

⑱革命派在南洋创办的第一个革命书报社是 1902 年郑聘廷等在新加坡创办的星洲书报社。

⑲史和等编：《中国近代报刊名录》，福建人民出版社 1991 年版。

⑳方汉奇：《中国近代报刊史》（下），山西人民出版社 1983 年版，第 412 页。

㉑美] 麦礼谦：《从华侨到华人——二十世纪美国华人社会发展史》，三联书店香港有

限公司 1992 年版，第 174 页。

㉒林家有：《孙中山与华侨在反清革命中的互动关系》，载《孙中山与华侨》，中山大学出版社 1996 年版。

㉓庄国土：《论清末华侨认同的变化和民族主义形成的原因》，《孙中山与华侨——纪念孙中山诞辰 130 周年国际学术讨论会论文集》，日本 1996 年神户出版。

㉔梅斌林：《孙中山在美国芝加哥》，载尚明轩等编：《孙中山生平事业追忆录》，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757 页。

㉕吴雁南等主编：《清末社会思潮》，福建人民出版社 1990 年版，第六章：“教育救国，实业救国思想的持续出现”。

㉖陈序经：《南北文化观》，《岭南学报》第 3 卷第 3 期，第 87 页。

㉗黄彦、李伯新编：《孙中山藏档选编（辛亥革命前后）》，中华书局 1986 年版，第 245—246 页。

㉘庄国土：《中国封建政府的华侨政策》，厦门大学出版社 1989 年版；林金枝：《近代华侨在上海的投资》，吴泽主编《华侨史研究论集》（一），华东师大出版社 1984 年版。

㉙杨国标：《美国华侨史》第 492—493 页。

㉚何福海等修、林国庚等总纂：《新宁县志》卷八，舆地略下，光绪十九年刻本，第六页。

㉛吴文华等：《试论东南亚华族》，载吴泽主编：《华侨史研究论集》第 92 页。

㉜方雄普等编：《海外侨团寻踪》第 18 页。

㉝戴鸿慈：《出使九国日记》卷三，光绪三十二年北京版。

㉞张荫桓：《三洲日记》卷一。

㉟方雄普等编：《海外侨团寻踪》第 18 页。

㊱庄国土：《中国封建政府的华侨政策》；颜清湟：《出国华工与清朝官员》。

㊲罗福惠：《孙中山时代华侨的祖国认同》，《孙中山与华侨》，中山大学出版社 1996 年第 5—6 页。

㊳庄国土：《论清末华侨认同的变化和民

# 论古人是如何看待方位的

□ 李启文

(广州师范学院中文系副教授, 广东 广州 510400)

[关键词] 方位 古人 认识 宇宙观

[摘要] 古人的方位概念源于其对宇宙的认识, 古人对方位词的解释也源于宇宙观。从方位概念的产生及所指, 我们可以窥探到古人对于空间的观念及对宇宙的认识, 这对于我们进一步研究古代的其它文化现象无疑会有一定的帮助。

[中图分类号] K20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1999)11-0072-04

人类处于一个圆的世界, 却时时刻刻离不开方位, 方位在人们的日常生活中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无论是古代还是现代, 我们都可以看到方位的概念所留下的痕迹。比如在古代的诞生礼仪中, 曾一度流行“射天地四方”礼。据《礼记·内则》:“(子生)三日, 卜士负之, 吉者宿齐, 朝服寝门外。诗负之, 射人以桑弧蓬矢六, 射天地四方。”郑玄注:“天地四方, 男子所有事也。”孔颖达疏:“云天地四方男子所有事也者, 男子上事天, 下事地, 旁御四方之难。故云所有事。”另据《尚书·周官》所载:“又六年, 王乃时巡, 考制度于四岳。诸侯各朝于方岳。”根据周制, 天子 12 年出巡一次, 春巡东方, 夏巡南方, 秋巡西方, 冬巡北方。以四季配合四方(四岳)显然也跟古人对方位的认识有

关。而且, 在古代, 不同的方位还被人们赋予不同的含义。从方位概念的产生及所指, 我们可以窥探到古人对于空间的观念以及对宇宙的认识, 这对于我们进一步研究古代的其它文化现象无疑会有一定的帮助。

## 一、古人对方位的认识与宇宙观有关

早在文字产生以前, 汉族的祖先就已经有方位的概念了, 至于这种概念产生的确切时间, 我们尚无法考证。我们从最早的甲骨文献里已经发现有“东”、“南”、“西”、“北”的字样。例如:

东土受年? 南土受年? 吉。西土  
受年? 吉。北土受年? 吉。

(合集三六九七五)

族主义形成的原因》, 载日本孙中山纪念会编:《孙文与华侨》, 1996 年日本神户。

③周聿峨:《华侨与保皇会初探》, 载广东华侨历史学会编:《华侨论文集》, 1982 年 5 月广州出版, 第二辑。郭景荣:《海外华侨对康梁及保皇会态度的转变》和桑兵:《新加坡华侨与庚子勤王运动》, 载《孙中山与华侨》, 中山大学出版社 1996 年版。

④仇智源、胡波:《孙中山与南洋华侨(1900—1911)》, 广东省孙中山研究会编:《孙中山与亚洲》国际学术讨论会论文集, 中山大学出版社 1994 年版, 第 234—240 页。

⑤杨国标等:《美国华侨史》, 第十章“1905 年中国的抵制美货运动”。

责任编辑: 郭秀文

甲午卜亘贞南土受年。(合集九七三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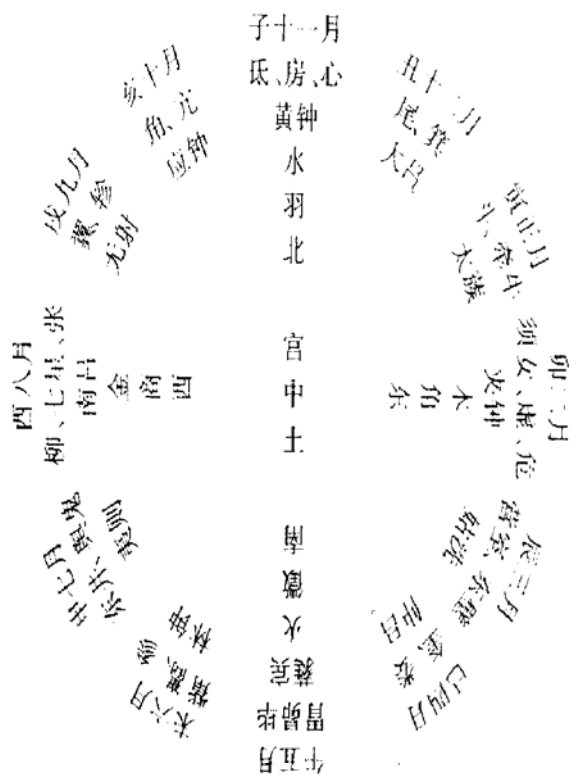
贞西土受年。(乙七〇〇九)

北方受禾。(佚九五六)

古人的方位概念源于古人对宇宙的认识。在《尚书》的第一篇《尧典》里,就有这么一段记载:“乃命羲和,钦若昊天,历象日月星辰,敬授民时,分命羲仲,宅夷,曰17.谷。寅宾出日,平秩东作。日中,星鸟,以殷仲春。厥民析,鸟兽孳尾。申命羲叔,宅南交,曰明都。平秩南讹,敬致。日永。星火,以正仲夏。厥民因,鸟兽希革。分命和仲,宅西,曰昧谷。寅饯纳日,平秩西成。宵中,星虚,以殷仲秋。厥民夷,鸟兽毛毳。申命和叔,宅朔方,曰幽都。平在朔易。日短,星昴,以正仲冬。”这一段话叙述了尧帝命令羲氏等人,通过在不同的方位推算日月星辰的运行理数,制定历法,把时令节气昭示百姓。当然,这历法的制定,也就跟方位有关了。《易·系辞上》:“易有太极,是生两仪,两仪生四象,四象生八卦。”根据学者们的研究,“易”指的是宇宙万物的最终本原,而“两仪”既可看作是由物质本原的运动所产生的阴阳两气,也可指天和地。阴阳两气相互结合然后产生万物。道家的思想里也蕴含着同样的看法,《老子》四十二章:“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这“一”指的就是世界的本原,“二”则指天和地。到了战国时期,古人更明确地认为世界由一个本原,慢慢地区分为天地两端,再演变出“四象”——以动物形象代表的东南西北四方。①《吕氏春秋·乐天》就有这样的叙述:“太一生二仪,二仪生四象。”天、地以及东南西北四方成了古人对宇宙认识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到了汉代,古人对宇宙有了更为明确、系统的认识,正如刘安在《淮南子·天文训》里阐述的:“道始于虚廓,虚廓生宇宙,宇宙生气。气有涯垠,清阴者薄靡而为天,重浊者凝滞而为地。清妙之合专易,重浊之凝竭难,故天先成而地后定。天地之袭精为阴阳,阴阳之专精为四时,四时之散精为万物。”刘安继承了道家对世界本原的看法,同时也进一步完善了道家的理

论。他还认为:“夫道者,覆天载地,廓四方,栝八极。高不可际,深不可测。……舒之11于六合,卷之不盈于一握。约而能张,幽而能明,弱而能强,柔而能刚,横四维而含阴阳,宇宙而章三光。”(原道训)“所谓一者,无匹合于天下者也。卓然独立,块然独处。上通九天,下贯九野。”(同上)我们可以看到,古人对宇宙的认识是立体的,那么,方位在古人看来也就不是孤立的了,它是跟时间、节候、五行等等,构成一个整体的概念。对宇宙的这种认识跟中国传统文化中的思维方式不无关系。张立文在《传统学引论》②一书中提到中国古代的传统思维包含三个方面,一是八卦思维,这是体现在《易经》中的思维方式,它的原理就是不断地把世界万物一分为二,然而它又可以合二为一,这样它就具有可分可合的可变性、容纳性和屈伸性的特点;第二方面是浑沌思维,这种思维主要体现在《老子》的著作里,即世界的本原是一种混然一体的表象,万物从无形到有形,从无序到有序,它对世间万物的解释有着一种联想性;第三个方面是太极思维,太极思维实际也源于《易经》,它的理论得到儒、释、道各家的发展。郭锦桴在《汉语与中国传统文化》③一书中也说道:“太极思维常常一个理论包含着—组相互联系的概念和范畴。它运用符号进行抽象思维,并为宇宙本体和万物的形成设计了一个框架或模型。”在我们看来,无论是八卦思维、浑沌思维,还是太极思维,都表明古人眼中的世界是相互关联的,方位、时间、星辰、季节等,都是相互制约、相互作用、相互产生的。甚至人,也脱离不了这种“关联”。《淮南子·精神训》:“故头之圆也像天,足之方也像地。天有四时,五行,九解,三百六十六日,人亦有四支,五脏,九窍,三百六十六节。”正如《淮南子·天文训》里所阐述的,四方、五音、五行、十二律、二十八宿及十二辰都是相配的,我们这里姑且引用陈一平先生在《淮南子校·注·译》一书中所列的一个表格来说明这种相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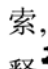

本表由内向外依次为四方、五音、五行、十二律、二十八宿、十二辰

从上面的叙述中，我们可以看出，古人对构成世界的各种因素，并不是孤立地看待，而是进行整体的把握。《韩非子·有度篇》：“夫人臣侵其主也，如地形焉，即渐以往，使人主失其端，东西易向，而不自知。故先王立司南，以端朝夕。”这段话的“司南”，据学者们的考证，<sup>⑤</sup>指的是磁指南器。用指南器来“端朝夕”，就显示了古人是把时空观念结合起来看待的。这样，我们就很容易理解古人对东南西北这几个文字的来历的解释了。




## 二、古人对方位词的解释也源于宇宙观

许慎《说文解字》对“东”的解释为：“动也。从木。官溥说从日在木中，凡东之属皆从东。”朱骏声的《说文通训定声》对其进一步注解：“《淮南·天文》训：东方，木也。按：日所出也。……《广雅·释天》东君，日也。”东表方位，应该是一个假借字。徐中舒先生认为《说文》对“东”的解释“乃据后起之字形为说，不确。”徐先生认为“东”“像橐中实物以绝约括两端之形，为橐之初文。甲骨文金文俱借为东方之

东”。<sup>⑥</sup>徐先生的看法很有道理。那么，为什么古人要借用一个有“日”形的字来作为方位词“东”的假借字呢？如果仅仅从音同这个角度来解释，我们认为缺乏说服力。根据《尚书·尧典》的记载：“分命羲仲，宅夷，曰17.谷。寅宾出日，平秩东作。”显然，我们的祖先最早是以太阳升起的地方来确定“东”这个方位的，所以很自然“东”就跟“朝”有所联系。《白虎通·五行》：“东方者，动方也。万物始动生也。”这里用的虽然是声训，但也跟古人通过太阳升起的位置来确定“东”这个方位的看法是一致的。

《说文解字》对“南”的解释为：“草木至南方有枝任也。”《说文通训定声》对其进一步注解：“按草木至夏壬大也，夏主南方火，故以为南北之南。”虽然朱骏声也认为“南”是一个假借字，但他依照《说文》对南的说解却不正确。徐中舒先生认为：“甲骨文南字下部从，像倒置之瓦器，上部之像悬挂瓦器之绳索，唐兰以为古代瓦制之乐器(《殷虚文字记·释》)可从。借为南方之称，卜辞或用作祭祀之乳幼牲畜名，《说文》说形义均不确。”<sup>⑦</sup>我们同意徐先生的看法。但我们同时也在考虑一个问题，就是前人为什么要把“南”这个方位牵扯到“草木”和“夏季”上呢？《史记·秦始皇本纪》有一句话：“六合之内，皇帝之土。”“六合”本身有两种解释，《淮南子·时则训》上说：“六合：孟春与孟秋为合，仲春与仲秋为合，季春与季秋为合，孟夏与孟冬为合，仲夏与仲冬为合，季夏与季冬为合。”另一种解释则认为：“四方上下为六合。”<sup>⑧</sup>《淮南子·淑真训》里有一段话：“夫目视鸿鹄之飞，耳听琴瑟之声，而心在雁门之间，一身之中，神之分离剖判，六合之内，一举而千万里。”这段话中的“六合”，就应该理解为“四方上下”。庄福林、张瑞昌在《中国文化源流手册》中也说道：“六合一词，最早出在《庄子·齐物论》，庄子把东、南、西、北及天、地称为六合。按《淮南子·齐俗训》，四方为‘宇’，因此‘六合’含有‘宇’或‘宇宙’的意思。六合也引申为天下——全国。”<sup>⑨</sup>《史记》上的

“六合”也应理解为“四方上下”较为合适。上面对“六合”一词的两种解释,多少也说明方位和季节之间的某种联系。

《说文解字》对“西”的解释为:“鸟在巢上,象形。日在西方而鸟栖,故因以为东西之西。凡西之属皆从西。”“西”是一个象形字,徐中舒先生认为《说文》的篆文“西”有误,他采用罗振玉在《增订殷虚书契考释》中的看法:“巢字篆文作从乃传写之讹,亦正是巢形也。”

日既西落,鸟已入巢,故不复如篆文于巢上更作鸟形矣。”<sup>⑩</sup>不管怎么说,“西”这个象形字像鸟在巢里的形状,许慎据此解说为由于太阳落到西边,所以鸟就回巢栖息了。这种解释似乎有点牵强,但把“西”这个方位跟太阳落山的地方联系起来,是符合古人对方位的认识的,这跟许慎对“东”的解释是一致的。由于“西”跟太阳落山有关,所以也就跟“夕”有所联系。这样,我们看到“先王立司南,以端朝夕”的说法就不会感到奇怪了。《白虎通·五行》从声训的角度来解释“西”：“西方者,迁方也,万物迁落也。”实际上也反映了古人把方位跟太阳的升落和万物的生长联系起来看待的情况。

《说文解字》对“北”的解释为:“也,从二人相背,凡北之属皆从北。”《说文通训定声》对其进一步注解:“为背。《尔雅·释训》:朔,北方也。按:人坐立多面明背暗,故以背为南北之北。”“北”无疑是一个假借字,至于假借的原因,徐中舒先生认为,“北”“像二人相背之形,引申为背脊之背。又中原以北建筑多背北向南,故又引申为北方之北。”<sup>⑪</sup>我们认为徐先生的看法并不确切,事实上不只“中原以北”的建筑多背北朝南,就是南方的情况也是这样。倒是朱骏声的解释比较符合古人对方位的认识,

因为北面总是阳光较少照射到的一面,相对来说就比较“暗”,以“背暗”的“背”借作南北的“北”,这是跟古人通过太阳运行的轨迹来判断方位的情况相一致的。

通过上面的叙述,我们可以断定,古人最早是通过日出日落这一自然现象来认识方位的,进而将方位(空间)概念扩展到跟朝夕(时间)、季节、万物生长的联系上,从而也就构成了古人对宇宙的认识。实际上,古人对“宇宙”这个词的解释也很有意思,《淮南子·齐俗训》:“故天之圆也不得规,地之方也不得矩。往古来今谓之宙,四方上下谓之宇。”“宇宙”这个词,正是一种时空概念的体现。●

①庄福林、张瑞昌《中国文化源流手册》上说:“中国古代的人们为了形象地标志四个方位,采用动物形象分别代表东、南、西、北各方,即青龙代表东方,朱雀代表南方,白虎代表西方,玄武代表北方。”见该书 326 页,吉林文史出版社出版。

②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9 年版。

③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3 年版,67 页。

④广东人民出版社,1994 年版,176 页。

⑤见《中国文化之谜》第一辑,内文“指南针的‘始祖’是什么?”

⑥徐中舒《甲骨文字典》释“东”。

⑦徐中舒《甲骨文字典》释“南”。

⑧见《淮南鸿烈集解卷一·原道训》注。

⑨庄福林、张瑞昌《中国文化源流手册》,326 页。

⑩徐中舒《甲骨文字典》释“西”。

⑪徐中舒《甲骨文字典》释“北”。

责任编辑:郭秀文

# 近 20 年来甲骨文研究的主要成就

□ 陈炜湛

(中山大学中文系教授, 广东 广州 510275)

[关键词] 甲骨文 著录 整理

[摘要] 20 年来甲骨文研究的成就是巨大的, 是以往各历史时期所不可比拟的, 主要表现在甲骨文原材料的收集、刊布与整理, 识字与字典等工具书的编纂, 断代研究不断深入, 甲骨文的语言研究成绩显著等方面。

[中图分类号] H02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 7326(1999) 11- 0076- 06

为了纪念甲骨文出土 100 周年, 对近 20 年甲骨文研究作一番回顾与小结是很有必要、也很有意义的。本文即拟从语言文字学的角度略陈浅见, 以就正于同道方家及对甲骨文有兴趣的读者。

一、甲骨文原材料的收集、刊布与整理。

郭沫若主编、胡厚宣任总编辑的《甲骨文合集》(简称《合集》) 13 巨册于 1979—1983 年由中华书局出版发行, 经过剔伪、去重、缀合, 共著录甲骨 41956 片, 其中有许多是首次发表的新材料, 还有许多是新拓本, 比原著录清晰、完整。这是甲骨文集大成的学术巨著, 也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取得的重大学术成果之一。尽管本书不无缺点, 如重片(书内前后互重), 误缀, 成套甲骨(同文卜辞)分置以及有些新发现的甲骨文原材料未能收入等等, 确有不尽如人意处, ①但它毕竟为研究者及广大读者提供了

一部比较完备的学术资料的汇编, 给人以极大的方便; 为今后全面、系统、深入整理和研究甲骨文创造了条件。即以甲骨缀合而论, 这部巨著同样也集海内外学者缀合成果之大成, 也为学者们继续缀合甲骨提供了最好的基础。《合集》出版后, 蔡哲茂即以此为基础, 在甲骨缀合方面作出了令人瞩目的贡献; 裘锡圭、郑慧生、黄天树等也都有新的缀合。

继《合集》之后另一种重要著录便是《小屯南地甲骨》。它著录 1973 年小屯南地出土之甲骨 4589 片, 并附入 1971 年冬小屯西地出土卜骨及 1975—1977 年在小屯村一带零星采集的甲骨 23 片。该书由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编, 中华书局 1980 年出版, 分上下两册, 上册有两个分册, 出版于 1980 年, 为甲骨拓片, 除前言外, 并有目录表、龟甲统计表、背文统计表以供查考。下册分三个分册, 出版于 1983 年, 第一分册为释文, 除考释文字外, 每片下并表明是骨或甲,

标出时代,部分不易分期之甲骨,则存疑而不作区分。背面之钻凿灼,亦予简要描写。第二册为索引(字词索引、人名索引、地名索引)、摹本(174个图版,摹本426纸)。第三册为钻凿形态,并附有钻凿统计表,骨面钻凿统计表,钻凿摹本、拓本目录表。如此全面、细致、准确地著录甲骨文,在甲骨文百年研究史中是独一无二的。

继许进雄整理出版加拿大所藏甲骨,周鸿翔整理出版美国所藏甲骨之后,近20年间,日、英、法、德、瑞、比、荷等国所藏甲骨也先后整理为专书公之于世:

《东京大学东洋文化研究所藏甲骨文字》一册,松丸道雄,1983年,著录1315片。是书拓本与影本并存于同一图版,便于读者对照研究。

《英国所藏甲骨集》二册,李学勤、齐文心、艾兰,1985年,著录2674片。

《法国所藏甲骨录》一册,雷焕章,1985年,以照片著录59片,附有摹本。是书释文有中、英、法三种文字,极便流传,亦属百年著录书籍中别具特色者。

《天理大学附属天理参考馆藏品甲骨文字》一册,伊藤道治,1987年,著录692片,是书亦以照片与拓本并存,释文又附摹本。

《德瑞荷比所藏一些甲骨录》一册,雷焕章,1997年,著录德国(库恩)、瑞士(巴塞尔)、荷兰(来登)、比利时(布鲁塞尔、玛丽蒙)所藏甲骨225片(照片、摹本),另有荷兰阿姆斯特丹所藏三块无字镂空花纹之牛骨。释文有中、英两种文字。据该书《序》云:“本著录发表后,欧洲只剩下《威尔次博士旧藏》未刊布。威尔次博士(Dr. Wirtz)于1909年在山东青岛购得280片甲骨。之后,他又陆续向其他古董商购买,最后携带总共711块甲骨返回德国。1912年6月,他将自

己的所有收藏捐赠给柏林人种学博物馆。威尔次旧藏目前存放在该博物馆之远东部,登录号码是:1/12/12。”我们竭诚期盼这些甲骨尽快刊行于世。

此外,由刘敬亭编著、胡厚宣作序的《山东省博物馆珍藏甲骨墨拓集》也于1998年出版,著录1970片。虽然大部分已见于《合集》,仍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胡厚宣研究甲骨逾一甲子,一直注意材料的蒐集。他为《合集》的材料蒐集、整理、编排、校对、出版,付出了大量的心血。他“旧存人头骨刻辞及大中小片甲骨共192片,又甲骨拓本十二册8910片,俱捐赠给《甲骨文合集》编辑工作组”。②《合集》出版后,他整理其长期蒐集的甲骨文资料,1988年出版《苏德美日所见甲骨集》。此书以摹本著录甲骨576片。胡氏逝世后,其生前收集编次但未及细校整理的甲骨拓本《甲骨续存补编》则由王宏、胡振宇整理,重为类次,按收藏单位编排,辑为七卷,于1996年面世。二书所录,有部分为《合集》所无者,亦有较《合集》所收清晰易读者,故对《合集》亦有补苴之功。二书对于读者了解这些甲骨的流传收藏情况大有裨益。③

## 二、识字与字典等工具书的编纂。

20年来识字方面的成就及有关问题,尚须有专文予以总结和探讨,这里只想说明一点,即这方面的成就也可观,不容低估。考释新字难,考释之后得到公认尤难。这期间出版了不少考释甲骨文的专著,发表了大量考释新字的论文。就专著言,除于、唐二位前辈的《甲骨文字释林》(1979年)、《殷虚文字记》(1981年)外,还有刘桓的《殷契新释》(1989年,河北教育出版社)、《殷契存稿》(1992年,黑龙江教育出版社)、夏渌的《评康殷文字学》(1991年,武汉大学出版社),李

实的《甲骨文字考释》(1990年,甘肃人民出版社)等等。提交学术会议讨论并收入相关论文集或收入各种纪念文集的释字论文,各地报刊杂志发表的释字论文,可谓不计其数,美不胜收。评价这些专著和论文,是件不容易做而极易得罪人的事,但仍希望有人来做。仅以发表于《古文字研究》上的论文而言,堪称定论者或接近定论者已有不少,如:张政烺释它示(1辑),释苜(10辑),胡厚宣释我王合文(1辑),裘锡圭释秘(3辑),黄锡全说𠄎字形义(6辑),夏渌释坎(10辑)等等,即是其例。

与识字和通读卜辞紧密相关者,便是工具书的编纂。徐中舒主编的《甲骨文字典》(1988年,四川辞书出版社)是本世纪末叶甲骨学史上的一块里程碑。它开创了新的体例,总结了数十年间学者们考释甲骨文的主要成果,较《甲骨文编》增释了四分之一的字,又纠正了前出字书的许多错误。它广泛吸纳前贤时彦的研究成果,又保持着独特的学术风格。这部字典虽然还存在一些令人遗憾之处,但它确是百年来唯一堪称“字典”的工具书。④姚孝遂、肖丁主编的《殷墟甲骨刻辞摹释总集》(1988年,中华书局)与《殷墟甲骨刻辞类纂》(1989年,中华书局)为读者研读甲骨刻辞、了解甲骨文字的辞例、用法提供了极大的便利,前者于初学者或非专业人士阅读或征引《合集》资料可谓功德无量,后者则基本上可以取代岛邦男所编之《殷墟卜辞综类》。松丸道雄、高岛谦一编的《甲骨文字字释综览》(1993年,东京大学东洋文化研究所)依《甲骨文编》所收字头为序,详列自孙诒让、罗振玉、王国维以至当代学者之主要见解于每字之下,犹如一盏指示灯,读者一“览”便知该字考释之历史、诸家之说以及继续研究之线索。于

省吾主编、姚孝遂撰写按语的《甲骨文字诂林》更是集甲骨文发现以来考释成果之大成,收集资料宏富而有选择,按语简明而有主见,与60年代李孝定撰集之《甲骨文字集释》先后辉映。不过,此书尚多遗漏,如失录先有之说而仅录后出之说,漏录重要之说,漏录主编本人之说等等,⑤希望异日有补编问世。

除上述大型工具书外,还有《甲骨文简明词典——卜辞分类读本》(赵诚,1988年,中华书局)等著作,于读者正确理解卜辞有所助益。

### 三、甲骨文字的理论研究。

姚孝遂继发表《古汉字的形体结构及其发展阶段》一文(《古文字研究》第4辑),提出古汉字——当然包括甲骨文字——是表音文字的新观点之后,对甲骨文不断作理论上的探索,发表了好几篇论文申论并完善其说。其《再论古汉字的性质》(《古文字研究》第17辑)更进一步断言:“只有能够胜任记录语言的任务的才是文字,它必须有固定的读音,与语言有密不可分的联系。反过来说,只有表音文字才能胜任记录语言的任务,才能称之为严格意义的文字。”“所有的文字,都只能是由表意的阶段向表音的阶段过渡,不存在其它的阶段。”尽管姚氏此说目前赞同者不多,但这种理论探索是十分有益的,而且他指出的甲骨文中假借字使用频率高达70%左右,乃是不争的事实。赵诚于1981年发表《甲骨文字的二重性与其构形关系》(《古文字研究》第6辑)一文,认为甲骨文字“作为有声语言的符号,在本质上是表音的”,又于1993年出版《甲骨文字学纲要》(商务印书馆),在支持姚说的同时,对甲骨文字的性质作了详尽分析,并对甲骨文字构成的类型、甲骨文字形符系统与声符系统作了理论的阐述。李圃所著《甲骨

文文字学》(1995年,上海学林出版社)也是一部甲骨文断代文字学,是对甲骨文字另一种形式的理论阐述。此书认为“甲骨文字是表意体系的语素文字。”

四、断代研究不断深入,学者之间共识增多,分歧减少,难点突现,有利于日后逐步解决。

我曾说过,现在研究甲骨文,第一个大难题便是断代:准确地判断每片甲骨的时代。这是项十分复杂、十分棘手的工作,几十年来学者间分歧屡见,争论不休,也皆因此故。经过长时期的特别是近20年的讨论,学者之间——就中国大陆的学者而言,除所谓“历组”卜辞分歧较大外,意见已基本一致。而且,研究的目光深入到武丁以前卜辞的寻找与帝乙帝辛卜辞的区分。在90年代初的几次学术会议期间,胡厚宣曾多次与人谈及,他寻找武丁以前的卜辞已有眉目,即将写成论文。十分遗憾的是,胡氏生前未有这方面的论文发表,不知是否留有遗稿。⑥李学勤、彭裕商合著的《殷墟甲骨分期研究》(1996年,上海古籍出版社),第六章为“武丁以前甲骨文字的探索”,篇幅虽短,但反映了近年来这方面的学术成就。他们认为,《乙》9099, 9023, 9024, 9105四片甲骨有可能早于武丁。他们指出:“武丁以前的甲骨文字笔划一般比较粗,书体笨拙,近于 组大字扶卜辞和郑州二里冈期的刻字牛骨”。这对今后的继续探索无疑是有益的。

五、从语言的角度研究甲骨文日益受到重视,并取得显著成绩,展示出广阔的前景,吸引众多的研究者。

《中国古文字学术研究会第二届年会纪要》指出:“许多同志认为,古文字学与考古学、历史学、语言学都有密切的关系,可以也应该从各个角度对古文字进行研究。……从语言的方面(语音、文

法、词汇)研究古文字材料,目前还是较薄弱的一环,会议希望今后有更多的同志从事这方面的研究工作。”(《古文字研究》第4辑)20年来,从事这一领域研究的人数激增,发表的论著亦激增。其中尤以文法的成就最为突出。据我的学生王俊同学的不完全统计,20年来发表的论著有80余篇(部),⑦约为前80年的四倍。这些论著几乎涵盖了词法与句法的各个方面。在词法方面,既有对甲骨文构词法的研究,又有对各类词的研究,如动词、副词、人称代词等。对虚词的研究尤为突出,不仅有多篇专文深入讨论,而且还出版了专著。⑧句法研究的主要创获有被动句,⑨宾语前置形式⑩及文法结构多样化⑪等的发现与论定。句法研究也有专著出版。⑫随着研究的深入,对甲骨文文法的认识远较以前全面而深刻。我在80年代初曾说:甲骨文“并不如一般人所想象的那样死板,它的内部富有变化,文法形式多种多样,用词灵活多变,一义可有多辞,句式有繁有简,有详有略。”“显然,它所记录的,不仅是为历史学家所器重的所谓史实,而且是比《诗》、《书》、《易》所反映的汉语还要古得多的上古汉语,更应该为语言学家所重视。”⑬1994年,郭锡良也指出:“远古时期的甲骨刻辞的句法,结构已经相当复杂,句式已相当完备,初步具备了汉语句法系统的基本特点和格局。”⑭这一见解可说代表了当代研究古代汉语史的专家对甲骨文文法的认识。词汇研究方面的成就也颇可观。对甲骨文单音词(字)双音词(短语)的考释文章不胜枚举。上文提及的《甲骨文简明词典——卜辞分类读本》一书是这方面的专著。此书作者赵诚并对甲骨文词义系统作了深入细致的考察,还从词义的角度研究甲骨文动词,指出甲骨文行为动词外延

较广,词义内部存在着独立性、多层次性、笼统性、词义延伸有较多的自由,因此,“认识、研究甲骨文行为动词的词义不能以后代的词义系统以及同义之间的组合关系为根据。”<sup>⑮</sup>这一观点对研究甲骨文词汇极为重要。我的《甲骨文同义词研究》一文,具体分析了15组同义词,也发现:“甲骨文所见同义词与后世典籍所见的情况错综交叉,相异颇多。”“甲骨文中的同义词自有其特殊性。有些词汇,只在卜辞中同义,而且只在较小范围内同义,后世则绝不同义。”“又有许多后世同义的词,在甲骨文中却不见其同义之例,甚或大相径庭,毫不相通。”<sup>⑯</sup>此外,汪涛研究甲骨文中的颜色词,<sup>⑰</sup>陈伟武、郭加健研究甲骨文反义词,<sup>⑱</sup>谭步云研究甲骨文动物名词,<sup>⑲</sup>也都有所发现与创获。语音这一“难关”则正在努力攻克之中。赵诚、陈振寰、郭锡良、管燮初、陈代兴等人先后发表了他们关于商代语音系统的研究成果。<sup>⑳</sup>关于甲骨文所反映的商代语音的声母、韵部及声调,各人的意见不尽一致。这里简要介绍郭文的初步结论,作为这方面研究成果的代表:殷商音系有19个声母,韵部应分阴、阳、入三大类,暂定29部,每部只能分开口、合口各二等,最多四个韵母:有声调区别,可能与周秦相同。对于商代语音状况,我们今天总算有了个初步的轮廓式的认识。

## 六、普及工作颇有起色。

近20年来,甲骨文的普及工作做得较好。这里所谓普及,可分两个层次。一个是较高层次的普及,其对象为高校初学者及非专业工作者,如一些通论、概论性的著作,包括高等学校中给本科生、研究生授课用的教材。另一个是一般层次的普及,其对象是具有阅读能力的一般读者,如一些介绍性的普及读物、小册

子和学术性与趣味性相结合的文章。前者如《中国甲骨学史》(吴浩坤、潘悠)、《甲骨文简论》(陈炜湛)、《甲骨学通论》(王宇信)、《殷墟甲骨文引论》(马如森)、《甲骨文文字学》(李圃)、《甲骨学初论》(王明阁)、《殷墟甲骨文简述》(孟世凯)等书;后者如《甲骨文史话》(萧艾)、《古文字趣谈》、《汉字古今谈》(陈炜湛)、《甲骨文》(范毓周)、《甲骨文集句简释》(刘兴隆)等书。这两类著作20年间大量涌现,普遍受到欢迎,并且这类著作的读者面正在不断扩大。学术接近民众,民众亦必支持学术。这方面的成就对下一世纪的甲骨文研究是至关重要的。

自1899年王懿荣首先发现甲骨文至今,恰是百年。百年之中,先后有十万余片甲骨文出土,经过几代学者的搜集、整理,绝大部分已经公布于世。百年之中,经过几代学者的努力,认识或基本认识的甲骨文字约占总数的五分之二,在此基础上编纂出版了一批工具书。百年之中,人材辈出,专著数以百计,论文数以千计,涉及商代的政治、经济、军事、文化,乃至天文地理,山川鬼神,草木虫鱼……许多重要成就,是近20年间取得的。这些成就,无疑是下一世纪全面、系统研究甲骨文的良好基础。

愿甲骨文研究在下一世纪取得更多突破性成就,进一步走向世界;

愿中华民族之瑰宝——甲骨文在新世纪放射出更为璀璨夺目的光辉。●

①详见晁福林《评〈甲骨文合集〉》,《中国史研究》1985年第2期。严一萍《评〈甲骨文合集〉》,《中国文字》新1期;《再评〈甲骨文合集〉》,《中国文字》新2期;《三评〈甲骨文合集〉》,《中国文字》新5期。

②胡厚宣《苏德美日所见甲骨集·总序》,四川辞书出版社1988年3月第1版。

③关于《甲骨续存补编》一书之得失,蔡哲茂著有专文《读〈甲骨续存补编〉》论之甚详,载《大陆杂志》第九十七卷,第一期。

④详见陈炜湛《读〈甲骨文字典〉兼论甲骨文工具书之编纂——为纪念徐中舒先生百年诞辰而作》,《中山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8年第4期,又收入《徐中舒先生百年诞辰纪念文集》,巴蜀书社1998年10月第1版。

⑤详见陈伟武《〈甲骨文字诂林〉补遗》,《甲骨文发现一百周年学术研讨会论文集》,文史哲出版社有限公司1998年5月。

⑥胡厚宣《战后京津新获甲骨集·序要》虽曾涉及这一问题,但未详论。

⑦王俊《甲骨刻辞语法研究百年回顾》,稿本。

⑧专文讨论甲骨文虚词者如:姜宝昌《卜辞虚词试析》,《先秦汉语研究》(山东教育出版社1982年);伊藤道治《卜辞中“虚词之性格”——以“吉”与“佳”之用例为中心》,《古文字研究》第12辑(1985年);高岛谦一《甲骨文中否定词的构词形态》,《殷墟博物苑苑刊》创刊号(1989年);赵诚《甲骨文虚词探索》,《古文字研究》第15辑(1986年)。专书有张玉金《甲骨文虚词词典》,中华书局,1994年。

⑨唐钰明、周锡馥《论上古汉语被动式的起源》,《学术研究》1985年第5期;陈昭容《关于“甲骨文被动式”研究的检讨》,《甲骨文发现一百周年学术研讨会论文集》(台北)文史哲出版社有限公司1998年。

⑩唐钰明《甲骨文“唯宾动”式及其蜕变》,《中山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0年第3期;陶国良《论甲骨刻辞的宾词及其位置》,《甲骨语言研讨会论文集》,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1993年。

⑪⑬陈炜湛《卜辞语法三题》,《古文字研究》第4辑,中华书局1980年。

⑫朱歧祥《殷墟卜辞句法论稿——对贞卜辞句法变异研究》(台北)学生书局1990年;沈培《殷墟甲骨卜辞语序研究》,(台北)文津出版社1992年。

⑭郭锡良《远古汉语的句法结构》,《古汉语研究》1994年增刊。

⑮赵诚《古代文字音韵论文集·甲骨动词探索(一)(关于词义)》,中华书局1991年11月第1版,第124页。

⑯陈炜湛《甲骨文同义词研究》,《古文字学论集》(初编),香港中文大学1983年9月。

⑰汪涛《甲骨文中的颜色词及其分类》,《第二届国际中国古文字学研讨会论文集续编》,香港中文大学1995年9月。

⑱陈伟武《甲骨文反义词研究》,《中山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6年第3期;郭加健《甲骨文反义词初探》,《广州教育学院广州师专学报》1995年第3期。

⑲谭步云《甲骨文动物名词研究》,稿本。

⑳赵诚《商代音系探索》,《音韵学研究》第1辑,中华书局1984年3月,又《古代文字音韵论文集》,中华书局1991年11月;陈振寰《音韵学》,湖南人民出版社1986年;郭锡良《殷商时代音系初探》,《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88年第6期;管燮初《从甲骨文的谐声关系看殷商语言声类》,中国古文字研究会成立十周年学术研讨会暨第七届年会(1988年7月,长春)论文;陈代兴《殷墟甲骨刻辞音系研究》,《甲骨语言研讨会论文集》,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1993年3月。

责任编辑:陶原珂



# 古文字考释方法中存在的若干问题

——纪念甲骨文发现一百年

□ 莫金山

(广西民族学院历史系副教授, 广西 南宁 530006)

[关键词] 甲骨文 奴隶 失误

[摘要] 本文认为, 史学界有人将甲骨文“望”、“圉”等字解释为奴隶名称和身份。这不论在方法上还是结论上都是不科学的, 应该用科学辩证的方法来考释古文字


[中图分类号] H02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 7326(1999) 11- 0082- 04


自从 1899 年王懿荣在北京发现甲骨文以来, 甲骨文经先辈的收集、整理、研究, 已成功考释了一千多字, 对殷商社会的政治、军事、地理、方国、世系、官制、宗教、生产、生活等方面有了较为清晰的认识, 长期以来因缺乏史料所造成的殷商史认识的朦胧得到初步的廓清, 涌现出孙诒让、罗振玉、王国维、郭沫若、董作宾、唐兰、于省吾、胡厚宣等名家大师。皇皇巨著《甲骨文合集》的出版, 将分散在国内外近 10 万片的甲骨汇为一体, 更是一件功在当代、利在千秋的大好事。


然而, 回顾甲骨学的百年发展历程, 我们不难看到这样的事实——真理与谬论同在, 灼识与凡见共存。因此, 在纪念甲骨文发现 100 周年之际, 对甲骨学研究中出现的失误作一番归纳检讨, 也是一件有意义的事。

甲骨学研究失误的现象很多, 下面我们主要从所谓商代的“奴隶”和社会性质方面来展开论述。

一、望形生义, 随意解字。

1.  此字汪宁生释为“望”, 是奴隶头子监工。他说: “一小撮奴隶主要能够对广大奴隶实行残酷的压榨, 必须采取分化政策。即收买奴隶中少数变节者作监工, ……终日在田野中张目四望, 监视其他奴隶的活动, 为奴隶主充当耳目, 故假用睜目望视的臣以名之”。①

据研究, 卜辞中“望”有四种用法, 即作人名、地名、方国名和作动词(表示了望、观察)。把“”字解释为“像人臣立于土丘之上举目远望”似合本义, 但将之引伸为“充当监工的奴隶头子, 终日在田野中张目四望, 监视其他奴隶活动, 为奴隶主充当耳目”, 就属于强解古字了。“望”作为动词, 只表示行为姿态, 不表示人的社会阶级性。我们怎能够说“望”是奴隶主头子监督奴隶而非其他行为呢?

2.  康殷说“像把头上束钳之类的人沉入水中之状”, 所沉之人“概亦奴隶髡钳之徒”。②古人迷信鬼神, 认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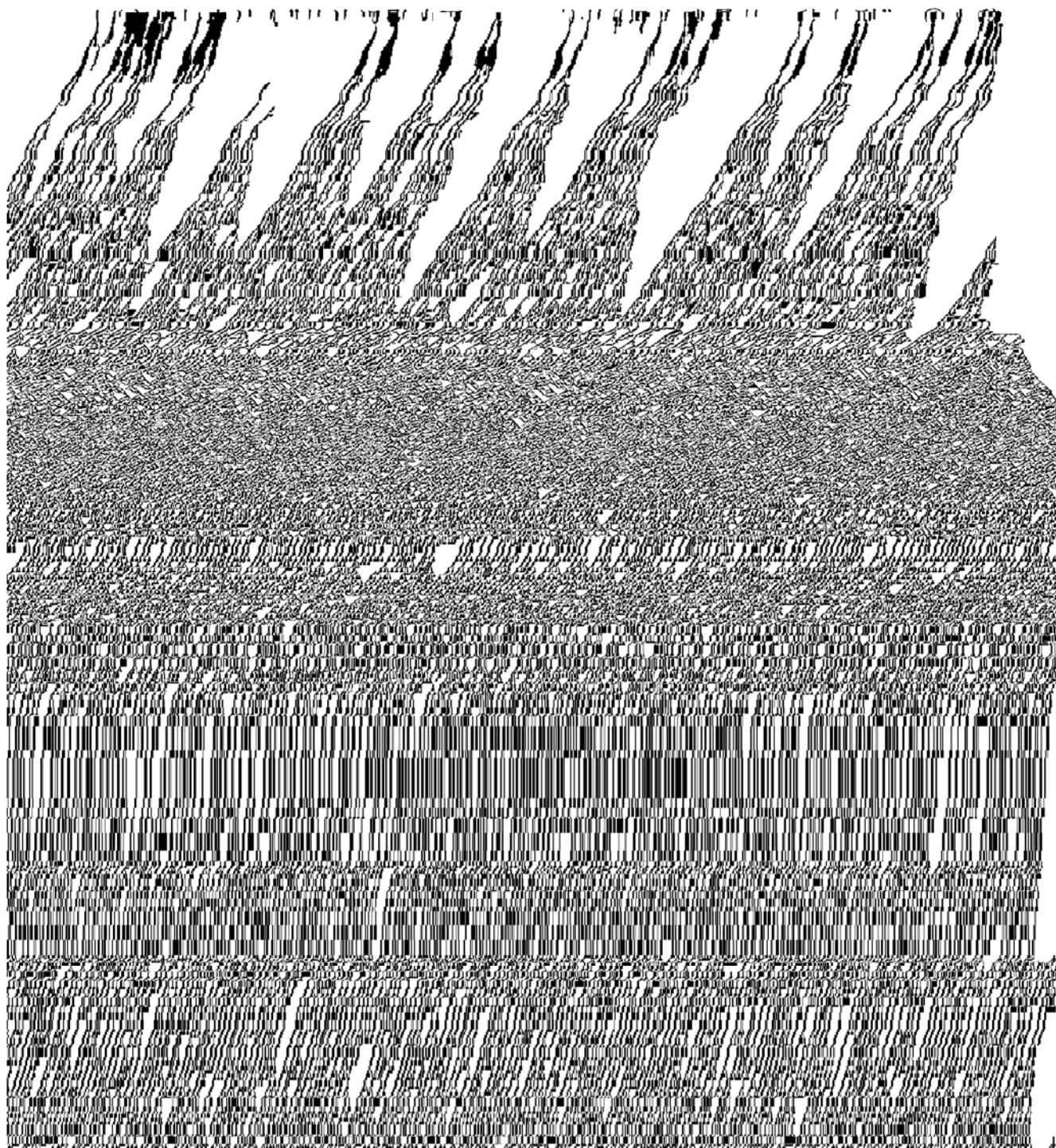
天地山川河湖皆有神灵,都应祭祀以求神佑,沉祭便是祭河神的一种宗教仪式。古代沉祭有时用牲畜,有时用玉宝。《殷虚卜辞综述》第59页所列“沉牛”、“沉羊”诸例甚多,可为佐证。《左传》昭公二十四年记“王子朝用宝珪沉于河”。沉祭用人,在卜辞中未见。即使是用人,我们也不能猜测为“概亦奴隶髡钳之徒”,因为所沉者为何人,在字形上是看不出的。

二、先入为主,缺乏思辩。

早,公欲焚巫尪。”杜注:“巫尪,女巫也,主祈祷请雨者”。看来炆祭亦有用人之举。尽管如此,所焚者为何人,在字形中是看不出来的。

三、强拉硬扯,轻率立论。

1、炆,此字目前的认读尚未取得共识,罗振玉释为“陵”,唐兰释为“炆”,张政烺释为“俄”。而胡厚宣释为“刖”,他说“整个字象用锯或手持锯,截断人的一足之形”,是殷代奴隶主阶级对付奴隶反



康氏也认识到把“执锐器刺盲眼睛”暴行与“贤”扯在一起,有明显的硬伤。不过,他转移了手法,说“时移世变”,一变而成。这是毫无根据,不负责任的搪塞!纵令康氏所说“执锐器刺盲奴隶眼睛”是“贤”字本义,那也是罕见的社会现象。因为盲眼的奴隶不便役使,不便奴隶主从“牛马一样的人身上榨取更多劳动。”我们实在没有理由说,这是“若干千万人的血泪”!孔子曰:“君子于其所不知,盖阙如也。”

#### 四、闭门造车,沿用旧误。

从甲骨文中直接找出“大量奴隶”,以论证“殷代奴隶社会”,这是中国奴隶社会论者们多年的心愿。1930年,郭沫若在《中国古代社会研究》的《藏龟之余》一文里,便把“大占奴”释为“大占奴”,说殷代已大量用奴隶于牧畜耕作。有些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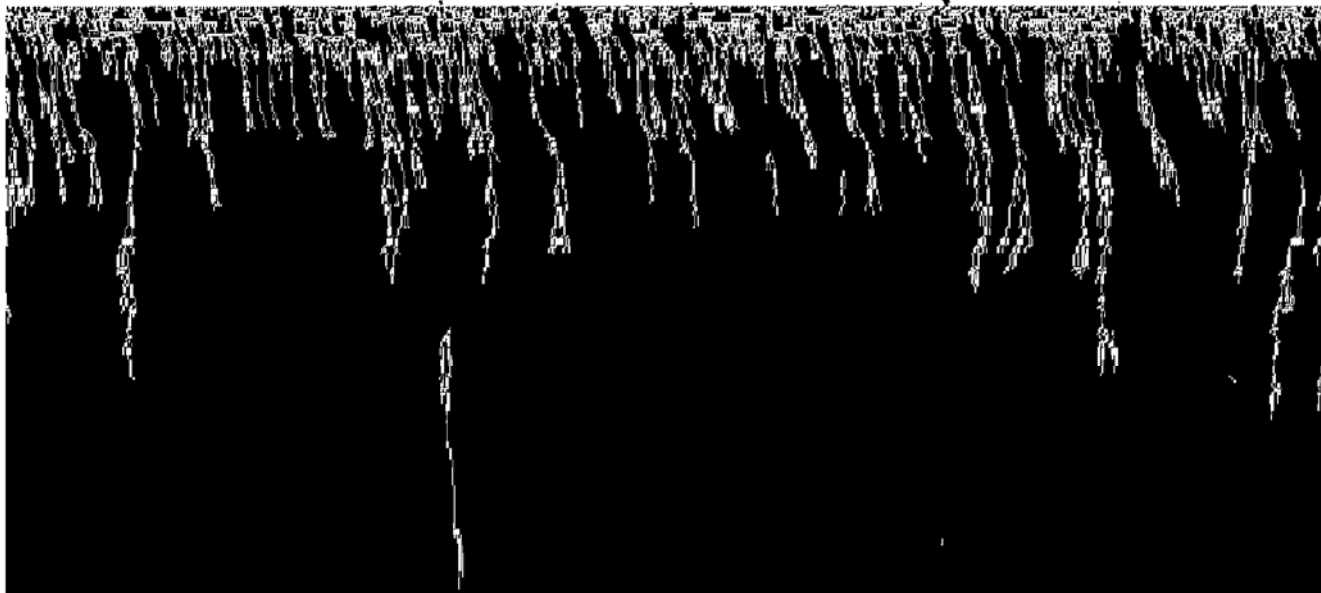
朝参加作战的士兵有六百五十六人。⑧郭氏这一重要订正,这些年来也未得到重视,有些人仍津津乐道于“杀祭奴隶最高记录”云云,这是令人遗憾的。

郭沫若曾说过:“我在1930年发表的《中国古代社会研究》一书,虽然博得很多的读者,但实在太草率,太性急了。其中有好些未成熟的或甚至错误的判断,一直到现在还留下相当深刻的影响。有的朋友还沿用着我的错误,有的则沿用着我错误的征引而又引到另一错误的判断,因此,关于古代的面貌引起了许多新的混乱。”⑨这段话很坦率,很诚恳,沿袭前人已更正的错误,责任在引者自身。

#### 五、几点随想

关于古文字研究的失误和存在的问题,例子很多,不必烦引赘举。从以上诸例中,我们可以看到,有些错误是由于

“字地不具”“行说”“古所难角”“有些则



不清楚,其“笔意”往往变成“笔势”,文字日渐失去其本来的“据义绘形”的功能,日益变成语言符号。另外,“据义绘形”方法本身也有不足,在这个造字方法的引导下,文字本身反映通常是事物的形体、外表、现象的东西,很难反映出事物内在的本质联系。特别是生动的、复杂的社会生活,字形的几笔几画是很难“画成其物”的。一些抽象的东西,本身也无形可象。因此,“因形索义”的考据方法具有很大的局限性,它只适用于一定的范围(即有形可象),超出这个范围,把阶级关系及社会性质放到字形里去探求,不免夸大了象形文字的表义功能。

其二,考释古文字应该具有思辩精神。许多考释者在论证某某为奴隶时,没有通盘考虑马克思主义有关奴隶制的理论,而往往是从一个角度、一个侧面出发,片面理解奴隶制问题。如,有的考释者在谈论“杀用奴隶”时,既不考虑殷代是否有发展奴隶制度的外部环境,也没有考虑到被屠杀者有无生产资料,生产过程是否独立,劳动产品是否为奴隶主完全占有等等问题,而是仅从“可以随便屠杀”上做文章,把复杂的被杀者统统说成是奴隶,这未免把问题简单化了。他们往往不能从多角度、多方面思辩论证,而是搞单一思维,在无任何史料反证的情况下便一锤定音,宣判“此是彼非”。若要问:为何“此是彼非”?为何取此而舍彼!他们往往缄口不答,或“无可奉告”。其结论给人以不懂思辩,不讲道理的印象。如何用辩证的方法研究古文字,实在是古文字研究者亟待解决的问题。

其三,考释古文字应该实事求是,用材料来说话。史学大师梁启超在《清代学术概论》中提出为学之道:“凡立一义,必凭证据,无证据而以臆度者,在所必

摈。”古文字的考释是一项严肃认真的基础工作,更来不得半点马虎。有些古字,一时弄不清楚,可暂置“待问编”,条件不成熟不要强解。有的考释者正是缺乏这种求实精神,他们从主观愿望出发,从头脑固有的“原则”出发,不重史料,随意发挥。其常用方法是“某字与某字是一声之转”,“某字与某字是互相假借”,“某字与某字的边傍部首相近”,硬把本来义不相属、驴唇不对马嘴的事扯在一起。名家立论不慎,流风所至,影响更甚。几十年来,我们一直在批判胡适的“大胆假设,小心求证”,认为那是主观唯心主义的研究方法,这无疑是正确的。但是,“主观假设,片面求证”,“大胆武断,勿需求证”,更极大地损害了古文字的可信性。难怪几十年前,有人便说“研讨三千年前的残余文字,若射覆然”,即是像猜谜游戏一样。童书业说“甲骨文的识字方法都是有问题的”,此话虽有偏颇,但冷静地思考一下,又觉得不无道理。

甲骨文研究是一门深奥的专门学问,由于资料缺乏,识读艰难,令人望而生畏。许多史学家在论述殷商历史时,便不得不借用古文字学家们的一些结论,其中不乏独到之见,精美之论,但是也有许多是错误的判断。这些错误的判断,长期以来得不到纠正,以至讹言踵传,谬论广布,制造了许多“冤、假、错”案和“假、冒、伪、劣”产品。今天该是我们纠谬匡误、正本清源的时候了。●

①汪宁生《释臣》,载《考古》1979年第3期。

②⑥康殷《文字源流浅说》,释例篇。荣宝斋出版社出版,第408.423—424页。

③齐文心《殷代的奴隶监狱和奴隶暴动》,载《中国史研究》1979年第1期。

④孙淼《夏商史稿》,文物出版社出版,第

# 90年代文学批评： “命名”的发生学探讨

□ 陈伟军

(南方日报要闻部编辑, 广东 广州 510601)

[关键词] 命名 文学现象 批评 文化场

[摘要] 本文试图通过考察 90 年代中国文学批评的“命名”活动, 透视出此期对文学现象、思潮流派、创作方式等所作的分类、概括、定义以及文学史分期的界定等情况。

[中图分类号] I06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1999)11-0086-05

命名是批评关于文学的理性认识, 它意味着新名词、新概念或新术语, 同时也可能意味着新问题、新思想的出现。“命名”与“阐释”密不可分, 命名的确立, 往往离不开阐释性话语为之辩护。而各种阐释代码的兴衰、更迭, 往往是社会文化秩序、话语/权利秩序的微妙变化使然。

命名是批评家对文学说话的一种方式, 就像运用语言是人对世界说话的方式一样。韦勒克和沃伦在他们合著的《文学理论》中指出:“没有一套课题、一系列概念、一些可资参考的论点和一些抽象的概括, 文学批评和文学史的编写

也是无法进行的。”<sup>①</sup>佛马克、蚁布思也认为:“如果取消了概念和概括, 如果没有‘超语言’的术语, 对文学的组成因素和文学史的研究, 便不可能科学化。”<sup>②</sup>事实上, 批评家对新的文学现象进行命名、阐释, 不仅能给无序的处于流动过程中的文学格局带来某种秩序, 而且亦使批评对象置于特定的历史文化框架和阐释模式中获得理解并确定其价值, 形成有关文学的新的认知, 并用可以交流的形式把它们表述出来。

概念和规则的使用是理论批评取得独立的地位, 走向自觉与成熟的标志之一。陈晓明说:“过去我们认为是由上帝

538—540页。

<sup>①</sup>胡厚宣《殷代刑刑》, 载《考古》1973年第2期。

<sup>②</sup>郭沫若《郭沫若全集》历史篇, 第1册, 第208页。

<sup>③</sup>郭若愚《纠正殷代武丁时期杀伐二千六

百五十人的一件史实》, 见《上海师范学院学报》1983年第3期。

<sup>④</sup>郭沫若《古代研究的自我批判》, 见《十批判书》第1页。

责任编辑: 陶原珂

‘命名’的,是从圣经或某一部经典著作中拿到的,人只有通过‘倾听神的声音’,才能对世界命名,现在不需要神,也不需要绝对的权威、经典,小人物通过他们的想象力,他就可以命名。”③80年代中后期,文学逐渐和政治话语疏离开来,不再简单地成为主流意识形态的附庸,文学在以自己的力量制造潮流。按照陈晓明的说法,“后工业社会的思潮是被制造出来的,人们必须制造思潮,这就是人对‘命名’的一种重新定位。”④但是,我们必须看到,理论的热情和话语更新的欲望有时也可能会走向极端,尤其是在这个弥漫着商业文化氛围的时代里,各种新名词、新概念有可能成为批评家占据话语舞台中心的招牌。但是,福柯告诫我们,我们不要急于对命名等语言现象所指涉的内容作真实与否的论断,首要的问题是追问这种现象何以发生,“它来自何处?它如何流传?它由谁支配?”⑤

### “命名热”与文化场效应

经验告诉我们,文学命名的发生是批评家的一种学术举动,尽管带有批评家的主观选择性或某种价值取向,但其本身应该是纯粹学理性的。事实果真如此吗?其实未必尽然。80年代初,关于“朦胧诗”的讨论引起轩然大波,实际上折射了那个时代的意识形态由变动后的混乱走向建构的历史过程。一开始,“朦胧诗”被指责为“看不懂”,但这种讨论仅止于对诗歌风格的“朦胧”与“明朗”的争鸣。随着争论的展开,“朦胧诗”的意义被不断放大,反对者认为“这些诗言不及国家前途,思不及民族命运,徒以孤芳自赏,玩弄意象游戏,真是太没出息!”⑥赞成者则誉之为“新的崛起”⑦,称赞这一新诗潮“促进新诗在艺术上迈进了崛起

性的一步,从而标志着我国诗歌全面生长的新开始。”⑧所有这些争论都是当时历史、文化语境的复杂性的体现。对“朦胧诗”的命名与阐释不仅与文学话语模式相联系,而且也与时代的社会变动和思想状况相联系。“朦胧诗”在历史的转折关头出现,各种文化力量在此交锋。尽管“朦胧诗”更多的是一种个人话语的表白,但是,关于“朦胧诗”的论争,几乎从未限定在个人经验的范围内来理解。“朦胧诗”的命名和阐释,显得极有深意。一方面,它反叛了原有的文化秩序,被斥之为“晦涩诗”⑨、“古怪诗”⑩;另一方面,它又被纳入新的文化秩序,充当思想解放运动的号角,参与建构新时期的人道主义文学潮流。

对象的发生和演变,往往是一种文化场(社会文化背景)产生的综合效应,也即是诸种因素的合力使然,正是这诸种因素的相互作用和辩证运动,促成了对象的发生和演变。

90年代文学批评“命名热”的“历时态”,它体现了“文化场”在纵向的时间链条上与历史的逻辑联系。正是这种联系,使得我们可以把“命名热”现象置放在中国20世纪文学整体的深刻历史变革过程中,作为一股求新求变的思潮来认识。

按一种类似于进化论的价值指归,“新”是20世纪文学、文化最为突出的主题词之一。李欧梵曾经指出:“自晚清以来,日益面向当前的思想(以区别于过去面向经典儒学的总倾向),无论从字面上还是从比喻的意义上讲,都充满着‘新’内容:从1898年的‘维新’运动到梁启超的‘新民’概念,到具体表示五四的新青年、新文化和新文学,新这一形容词几乎伴随着所有的社会和知识界的运动,使中国摆脱昔日的桎梏,从而成为‘现代’

国家。因此,‘现代性’在中国不但意味着对当前的专注,而且也意味着放眼求索‘新意’,从西方求索‘新奇’。”<sup>①</sup>维新论的运变逻辑,使得对“新”的赞颂在这个世纪几乎不绝于耳,“新”具有充分的合法性与合目的性。

直至90年代,求新、求变的社会文化心理仍然是一以贯之。批评家对各种文学现象的命名都不约而同地冠以“新”字,同时又辅以“后”或“晚”字,其实质表达的都是一种更新换代之意。由于西方文学与文化现象、思潮的次第引进与仿制,一些批评家号称新时期以来的中国文学只用十多年走完了西方文化一百多年的历程。这注定了批评话语陷入“拼命追逐新潮流”的焦躁之中,表现为新名词、新概念、新术语的杂然纷呈、花样百出。

从当下社会文化共时态的语境来看,90年代无疑具有自己独异的时代文化特征,其文化场容纳了各种异质的文化因子,表现为“固有中心的离散”与“大一统”模式的消解与崩溃。这意味着政治权利话语对精神文化不再处于绝对支配地位,意识形态领域出现前所未有的松动,私人精神空间增大,生活方式和价值观念发生变动。传统的政治、经济体制已不适应现代社会的迅猛发展趋向,中国一贯的政治中心社会开始向现代市场经济社会过渡、位移。市场的出现,必然伴随着相应的文化建构和经济、商业价值观的新变。但是,文化建构又非短时间便能成就的事情,这使得传统/现代、中/西、古/今、自我/他者之间的二元对立尤为激烈,构成了真正意义上的文化冲突。多种“主义”(现实主义、现代主义、后现代主义)、各色旗帜(“新”、“后”与“晚”)琳琅满目,但没有一种居于主导地位,而是错综复杂、众声喧哗地交汇在

一起。在这个社会文化结构变动的过程中,话语的解放、转型与失重、无序,价值、意义中心的解体与文化的无主题流向,几乎是同时并存的。

文学处于这样的语境中,自身也进入一种“无名”状态<sup>②</sup>。在“无名”状态下,共同的文学理想破灭了,观念的多元和差异表征为批评话语的分裂状态,各种阐释模式及其背后的文化力量的展开,加剧了话语领域的权力争夺。话语权力的争夺首先是争夺命名权,即最先对新的文学现象发言,用一套新的概念、术语来指称对象。“无名”不是没有名称,没有主题,而是名称混乱、错杂、相互抵消。比如对韩东、鲁羊、邱华栋等这批人的创作,“新状态”、“晚生代”、“新生代”、“六十年代出生群落”、“新生存主义”各路人马都试图把他们收编进去。评论家随意地给新的文学现象贴上标签,然后宣布一个新的流派诞生。而各式标签之间的重复、交叉不仅未能提供对于当下文学走向的准确描述,反而加剧了诸种阐释模式之间的对立。

“无名”状态下急切的命名行为背后,同时也伴随着深刻的文学、文化焦虑。处在世纪之交的转折点,“命名热”体现了批评家对文学现状的不满,它促使我们及时地反省“文革”后的文学历史,尤其思考社会历史转型期间文学所应采取的应对策略,寻找转型期的文学起点,前瞻跨世纪文学未来究竟应是什么样的面目。《北京文学》提倡“新体验小说”,强调“亲历性”,写作应融入作家个人的鲜活体验,来“描写我们当代巨大变化的社会中的各个生活层面,这其中包括错综复杂的人情世态和矛盾困惑。突出的是作家充满现代情绪的人生体验,使读者与社会找到了他们需要的东西,为文学重新获得读者,重新寻找自我

价值提供了机遇。”<sup>⑬</sup>“新体验小说”的探索,意味着文学仍在寻找文本与时代对话、作家与世界对话的“孔道”。“新体验”这一口号也许过于含糊,作家创作本身就是基于自己独特的全新的体验。而且,对“亲历性”的强调,又使它与纪实小说、报告文学纠缠不清。如果撇开这一口号的负面效应,其真正意义在于唤起文学正视现实的叙事精神,文学需要在大的文化背景内给自己重新定位。《上海文学》推出的“文化关怀”小说亦是如此。按周介人对“文化关怀”小说的定义,它“不仅仅指关怀文化事业、关怀文化人,而且指小说应该关怀社会的精神环境、关怀人的灵魂、关怀人的价值追求。”<sup>⑭</sup>“文化关怀”小说的创作背景,则是对中国大陆经济起飞、加速现代化进程这一历史阶段的文化反思。其意义在于,在一个重经济的时代,文学无疑要有自己独立的品格和“人间关怀”,才不致于使自己在边缘地位彻底沉落。时代的精神贫乏促使文学在紧张地思考自己的出路。

诸种以“新”字命名的小说,尽管其所表现的文学观念各不相同,价值取向迥异,但它们面对的都是我们时代共同的文学问题。经济和商品话语的侵蚀,要求作家和批评家作出回应,与社会的历史变动进行对话。周介人说“《上海文学》推出的‘新市民小说’并不是想再倡导一种新的文学观念或方法,究其本意是想为文学寻找一种新的‘生长点’。”<sup>⑮</sup>“新市民小说”偏重市民社会的重新发掘,用新的历史眼光去观照世纪之交的“新市民”群体的文化性格,他们的生存状态与价值观念,涉及到现代都市化过程中的人文建构的一系列问题。而“‘新都市文学’重在反映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新都市的风貌、新都市的生活,

尤其是新都市人的价值观念、情绪、心态,以及新都市的一切矛盾冲突。”<sup>⑯</sup>它针对新型城市的发展,强调“中国的文学如同中国的社会,正在迈向一个‘新都市化’的过程。”<sup>⑰</sup>文学要用自己的方式参与建构国际性大都市文化发展的理想模式。这种种努力表明,文学在力求提升自己的文化品位,在当下的语境中寻找一个新的“位置”和“立场”。其共同的旨归也是明显的:重在参与,强化文学关注社会生活热点和当下的生存状态,在“新”字变异中寻找文学与刊物的新的生存方式,并由此获得一种新的文学、文化阐释的可能。

因此,从根本上说,当下社会文化语境以及文学实践的复杂性决定了理论批评不断更新、发展的趋势,而这种趋势一旦置放在20世纪文化发展的逻辑链条上,其出现的原因亦不难解释。理论话语同时在历时态和共时态方面展开的迅速“进化”和“竞赛”,使得90年代批评界“命名热”现象的发生有了充足的理由。

### 超越对立的多元主义

存在的未必就是合理的。90年代文学批评界“命名”成了“热”,这一方面表现了批评家的理论热情和参与的愿望,但另一方面也可能陷入草率粗疏、名实不符的境地。要求批评家对文学现象的归纳、概括和阐释,必须持一种科学的、审慎的态度,建立必要的话语规则。

从90年代的文学、文化现状来看,我们很难感受到一个占支配性的、能整合其他文化因子的文化主因的存在,我们现今仍然无法找到一种描述、阐释当下文学状况及其走向的最佳构架。各种批评、阐释模式基于不同的话语立场,都在以自己的力量制造着新的潮流。作为



一种群体精神或处境的演示,一些批评家试图用“多元主义”一词来概括、阐释90年代的文化语境:“各种文化形态都有自己存在的理由和活动的空间,它们彼此间的关系不是非此即彼(either/or),而是同时共存(both/and)和互补。”

⑮“多元”不仅是一种批评视域的代名词,更是文学、文化与现实世界共同指向的目标。“多元”的浮现,是对统一化或总体化的理论的拒绝,它显示了批评家思维方式所可能有的新维度,也即一种谈论问题的新的方式。

值得注意的是,“多元”不是各单元之间的机械组合、简单相加。这种“多元”极有可能陷入阐释的无政府状态。事实上,90年代的文学批评格局,离真正的多元共生、多元沟通与对话的局面的形成,还有一定的距离。各种文化形态、阐释力量之间出于争夺话语权利的目的,互不理睬,不断标新立异,自说自话,造成了文学界的许多不必要的混乱。但是,既然时代已经向我们提出了这样的课题,我们就有责任去寻求关于文学、文化话语的最底限度的共识。面向21世纪的文学理论建构,应该是在多元论的基础上完成的更加复杂的综合。这样,我们的文化也许能够“重新获得一种聚合力,一种有维系力、有经验的聚合力,而不是徒具形式的聚合力。”⑯●

①韦勒克、沃伦《文学理论》,三联书店1984年版,第32页。

②佛马克、蚁布思《二十世纪文学理论》,三联书店1988年版,第11页。

③④谢冕、雷达、陈晓明等《九十年代文化与新状态恳谈会纪要》,载《钟山》1996年第2

期。

⑤福柯《作者是什么?》,参见王逢振等编:《最新西方文论选》,漓江出版社1991年版,第459页。

⑥参见流沙河致贺敬之的信,刊于《星星》1980年第1期。

⑦谢冕《在新的崛起面前》,见《光明日报》1980年5月7日。

⑧徐敬亚《崛起的诗群——评我国诗歌的现代倾向》,载《当代文艺思潮》1983年第1期。

⑨参见鲁扬《从朦胧到晦涩》,载《诗刊》1980年第10期。

⑩参见丁力《古怪诗论质疑》,载《诗刊》1980年第12期。

⑪李殿梵《寻求现代性》,载《文艺报》1989年4月29日。

⑫“无名”一词,系陈思和所创的理论术语,本文借用这一术语,与陈思和的原意不同。参见陈思和《共名与无名:百年中国文学发展管窥》,载《上海文学》1996年第10期。

⑬阎延文语,参见《“新体验小说”研讨会纪要》一文,载《北京文学》1994年第6期。

⑭周介人《编者的话》,载《上海文学》1994年第5期。

⑮周介人《谈谈“新市民小说”》,载《当代作家评论》1996年第1期。

⑯《卷首语》,载《特区文学》1994年第1期。

⑰《卷首语》,载《特区文学》1994年第4期。

⑱王宁《后现代主义与中国当代消费文化》,载《北京文学》1997年第3期。

⑲丹尼尔·贝尔《资本主义文化矛盾》,三联书店1989年版,第168页。

责任编辑:陶原珂

# 现代公民教育与中国传统社会心理

□ 路 红 戴健林

(广州师范学院社会心理研究所讲师、副教授, 广东 广州 510400)

[关键词] 公民教育 传统文化 心理

[摘 要] 与西方公民意识、公民资格相比较, 中国人传统心理中与公民教育相关的心理特征表现为“私民”的人格特征, 它难与现代的公民意识相协调。为此, 如何排除传统社会心理的消极影响, 是我国公民教育实施过程中必须严肃对待的重大课题。

[中图分类号]G41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 7326(1999) 11- 0091- 05

## 一

在展开主题论述之前, 我们先来澄清对诸如公民、公民资格及公民教育等概念内涵的认识与理解。

什么是公民? 在亚里士多德时代, 并非所有的人都有公民资格, 每个人与国家之间存在着不同的等级关系, 公民仅仅指城邦(city-state)里享有特权的统治集团阶层, 他们拥有比被保护民、臣民更多的社会参与和政治经济权利。17、18世纪, 在启蒙思想家的论著中, “公民”一词的出现频率越来越高。这时的公民已不仅仅是少数特权者的专利, 与“臣民”相比, 它已包含了个人参与公共事务的涵义。如狄德罗所写:“公民权指一个社会中的每个人都了解什么事情正在发生, 支持公众福利, 并且可以希望获得最高的公职。”<sup>①</sup>在那些将人们能广泛地参与公众事务视为其富有生命力的政治理想的启蒙思想家看来, 公民权意味着公民参与国家事务及分享平等。

随着欧洲资产阶级逐渐登上世界政治舞台, 在“天赋人权”的政治思想主张

下, 存在于近代民主制民族国家中的公民的内涵逐步改变了它原有的范围。1628年英国议会向英王查理一世提出“权利请愿书”、1679年和1689年英国议会先后通过“人身保护法”、1776年北美大陆会议通过“独立宣言”、1789年法国国民议会通过“人权和公民权宣言”, 这些都是被压迫人民争取生存权利, 改善劳动条件, 特别是争取公民资格斗争的胜利结果。而社会发展到今日, 现代意义的公民概念承继了以往的历史思想, 并完全超越了其最初的特权内涵, 它表明任何属于国家共同体的个人都具备成为公民的资格。如 Morris Jamowitz 所说:“公民就是指一个人, 他对一个特定政府负有义务, 而同时又有权利获得该政府的保护及享有一定的权利。”<sup>②</sup>

透过公民概念的发展历程, 我们不难理解美国著名社会学家 T. H. 马歇尔有关公民资格的经典性论述。<sup>③</sup>首先, 公民资格是属于社会正式成员资格的一种地位(status), 其次, 拥有这种地位的人在权利和义务上都是平等的。公民资格包括三个独立的组成要素: 公民权利、

政治权利和社会权利。个人自由所必需的各种权利组成了公民要素,国家的法律规定和法院体系与此要素有着直接的关系。参与行使政治权力的权利组成了政治要素,与之相关联的是议会制度。享有一般社会生活水准与社会传统的权利构成了公民资格的社会要素,而各种社会服务和教育体系则是有效地实现此要素的渠道。概括来说,这三个要素是一组特定的权利和有效实施权利的社会制度。马歇尔明确地认识到必须从权利和权利的制度背景两方面来理解公民资格,而摒弃单纯从所谓天赋人权去理解。就此而言,公民资格就是在现代政治体系内,其合格成员与国家之间的既定的以至制度化的关系,其主要内容包括公民所应享有的权利和需承担的义务。与其他成员资格比较,公民资格最主要的特征是平等原则,一个“民族—国家”境内所有合格的成员都是平等的。当然,这种平等是建立在一定的制度化的社会背景上的,它不是绝对的,而是相对的。不存在普遍适用的、决定公民必要权利和义务的原则,所以不同的社会里公民的权利和义务也不同。总之,公民是一个集权利与义务于一身的主体,公民资格的核心是处在公民地位的个体之权利与义务的辩证统一,此二者缺一不可,任何单方面的强调都有悖于公民资格原则。

有别于以往任何时代,现代国家必须承认其每个成员的公民资格。这样,若要使每个成员都能顺利履行其权利与义务,就需要通过广泛的教育手段,以帮助他们掌握公民职能。按照香港著名社会学家曾荣光的说法,公民教育就是一个社会培养新加入者成为在政治、经济及社会生活中有效能的成员的教育过程。④因此,公民教育涉及的教育内容

涵盖了法律教育、德育及政治教育等方面。我们从有关公民、公民资格、公民教育的理论及法国、德国、瑞士、新加坡、日本等国近现代的公民教育实践可以认定,公民教育的目的应该是帮助受教育者树立公民的权责意识,使其能具备思考个人与家庭、集体、社会、国家乃至世界的关系的批判能力,培养公民义务与权利的实践能力与行为习惯,在实践中成为公民权责的主体。⑤

## 二

无论是有关公民资格的理论还是公民教育的社会实践,当我们梳理其发展脉络时,都不难发现它们与席卷全世界的现代化历程息息相关;当我们谈论公民意识时,都无法回避地要涉及它所包含的自由、民主、平等与爱国等现代人类社会的四大理念。⑥我们难免会将“理想公民”的成长过程与人的现代化联系起来,认为公民意识是现代人不可或缺的意识品质。实际上,世界各国对公民意识的培育及对公民教育的关注,也差不多与国家现代化的进程同步。一方面,现代公民意识产生于现代化进程中;另一方面,现代的公民意识对社会的现代化进程起着不可忽略的促进作用。从社会心理学的角度看,现代公民意识的产生与发展正体现了人们由传统性人格向现代性人格转变的过程。

现代化是由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转变的过程。作为一种特殊的社会变迁过程,它牵涉到人类生活的方方面面,由经济领域到政治领域,从社会发展价值观念转变,人类的生活在此进程中会发生多层面的深刻变化。不同学科往往以不同的视角来研究这一人类社会史上宏大的变迁过程。从社会心理学的角

度考察,美国著名社会心理学家阿·英克尔斯在他的研究中尤其强调这一进程中的人的因素。他认为社会行动者的人格结构的变化,为赋予现代制度以真正的生命力提供了广泛的现代心理基础,人的现代化“既是达到更大发展的手段,同时也是发展过程的伟大目标之一”。<sup>⑦</sup>他还认为个人现代性素质在当代世界中是必需的前提,心理因素与精神障碍都有可能成为有效的社会发展与经济的主要阻碍;缺乏广泛与基础的现代文化与人格类型的支持,现代制度的执行与运作,会变得空洞无意义而缺乏可持续性。

阿·英克尔斯将人的现代化界定为“从传统主义到个人现代性的转移”。根据一项涉及6个发展中国家的社会调查,他归纳出了各国现代人的9大共性心理特征,即所谓“现代性的精神”:<sup>⑧</sup>

- (1) 愿意接受新经验、更新与变迁;
- (2) 对其直接与较阔远的环境中的问题,能够形成意见,并提出主张;
- (3) 重视现在与将来,不重视过去;
- (4) 注重计划与组织,将之视为处理生活事务的方式;
- (5) 相信个人能够从事学习、控制环境、实现目的,而不为环境所控制;
- (6) 相信他的环境是可依赖的,能够履行其义务与责任,他不相信命运或个人特殊品质决定事物的说法,而相信人类的约束能造成规律的世界;
- (7) 能顾及他人尊严,尊重他人;
- (8) 对于科学与工艺有更大的信心;
- (9) 赞同公平分配的原则。

英克尔斯尤其强调以下四个心理特征:即现代人是一个见闻广博、积极参与的公民;现代人有明显的个人效能感;在同传统的影响来源的关系中,现代人有高度的独立性和自主性,特别是在他决定如何处理个人的事务时尤其如此;现

代人乐意接受新经验以及新的观念。在这里,公民意识被认为是一个现代人所应具备的基本素质之一。作为一个见识广博的参与型公民,现代人同更新更广的地区和国家实体取得认同,他们对公共事务抱有兴趣,包括国家的、国际的和地区的事务;他们还积极加入各种组织随时了解重大的新闻事件,积极参加投票或在政治活动中担任某种角色。<sup>⑨</sup>

由此可见,在英克尔斯的“传统—现代”的分析框架中,公民意识的确立与培育是人的现代化的基本构成,是社会现代化的重要社会心理基础。具备现代公民意识的现代人是社会的积极参与者,各种现代化制度机构真正运转起来的必要条件正是这些参与型的公民们。

### 三

任何现存的社会心理皆与历史传统有着难以割舍的联系,因此,当我们在探讨中国人的现代性特征时,就不免要触动我们民族那悠长而深厚的传统之根;当我们在开展对公民教育的讨论时,也必然要明晰中国人的传统心理基础。

有关中国人的民族性,各门各派的中外学者的论述与研究可说是见仁见智,举不胜举。且看台湾著名心理学家杨国枢等人的研究为我国勾勒的中国人心理与行为特征中的传统性的大致轮廓:(1)集体主义的取向;(2)家族主义的取向;(3)特殊主义的取向;(4)顺服自然的取向;(5)他人取向;(6)关系取向;(7)过去取向;(8)自抑取向;(9)权威态度;(10)依赖态度;(11)求同态度;(12)谦让态度;(13)知足态度;(14)外控态度。<sup>⑩</sup>从中不难看出,这些中国人的传统心理特征,与带普遍意义的个人现代性呈现着对立或冲突。其中的家族主义、特殊

主义、他人取向、关系取向、权威态度、依赖态度等与公民意识所承载的制度主义、普遍主义、自我取向、平权态度、独立态度等心理特征有些格格不入。

由于公民教育牵涉到法律教育、政治教育、道德教育等多方面,这里我们不妨从中国传统社会的组织结构、社会规范及政治架构三个方面来具体探讨一下我们的主题:中国人传统心理中与公民教育相关的心理特征。

中国传统社会的一个主要特点,是以五伦为本位的家与国“同构”。<sup>⑪</sup>在传统社会中,家庭/家族是其中最基本的、最具自主性、无所不能的社会组织,因而,聚族而居是最典型的中国社会组织特征。处在这样一个社会结构中,个人与社会的关系是有赖于其生存的群体——家庭,社会对个人的管理也必须经由家庭、家族来实现。因此,在中国人的头脑中,家庭/家族主义是根深蒂固的,个人的人生问题全部要依赖家族伦理来解决,社会关系的调整也全凭家族伦理道德。而现代公民意识产生的前提之一便是认为个人与家庭、民族、阶级、社会之间是互相独立的主体,即个体有独立性。家庭/家族观念畸形发展的结果,使人们成为非个性化、非人格化的家庭分子,家庭对个体的严格控制,阻碍了个人的独立性和个体性。过分注重家庭/家族的绵延与发展,造成中国人对社会关系中的血缘、地缘等初级关系怀有强烈的亲和性,而对国民或人类缺乏亲和感。因而,在社会生活中,人们会由于家族的血缘关系,而看重宗族戚党;由于扩充家族的地缘关系,而看重邻里乡谊。由此,在个人的态度上就形成了对小家庭/家族结合的关注,而否定与大社会、国家的结合。我们常常说中国人缺乏公德,社会与国家的观念淡薄,根源便在此。

其次,家庭/家族之所以不仅仅成为执行生产、经营与管理机能的社会单位、社会组织,而且成为传统社会结构的基础,则是由于“五伦”——君臣、父子、兄弟、夫妇和朋友之间的关系——这一社会结构核心的作用。五伦是对自然发生的社会关系的归纳,是初级关系的组织原则,亦是支配整个社会的伦理规范。从社会心理学的角度看,初级关系讲究的是人格互动,是非正式的关系。儒家思想中的理想社会就是贵贱、尊卑、长幼、亲疏都有分寸的社会。因此,由“五伦”衍生出来的家庭伦理牢牢支配着各种人际关系,其他群体关系都是以五伦为基础延伸开去的。“五伦”中所表述的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即所谓父子有亲,君臣有义,夫妇有别,长幼有序,朋友有信,基本上是上下的对应关系,是等级的关系。正由于这个原因,儒家伦理规范下的社会结构被费孝通先生称为“差序格局”。它使中国人缺乏抽象的、超个人的目的取向的团体性格。“在差序社会里,一切标准并不发生作用,一定要问清了,对象是谁,和自己什么关系后,才能决定拿出什么标准。”<sup>⑫</sup>在这个社会结构里,最基本的概念是“伦”,即所谓“从自己推出去和自发生社会关系的那一群人里所发生的一轮轮波纹的差序。”<sup>⑬</sup>因此,以己为出发点的人与人的关系是有等级有差别的,人与人之间是有亲疏贵贱、父子、夫妇、长幼、上下、君臣、爵赏、事政、鬼神等分别的。由此,人们在处理社会关系时,难免会受到私观念的冲击。

马克斯·韦伯认为,儒教伦理是一种等级伦理,它深刻地规定了中国人的生活方式,塑造了人们的性格。他把人类社会分为两类:阶级社会和等级社会,阶级社会主要以生产方式和交换方式来划分群体,等级社会主要以生活方式来划

分群体,中国社会在他看来即是典型的等级社会。每个人的地位高低首先是决定于其伦理身份,也就是决定于他的血缘关系(如父子、夫妇、兄弟等);其次由于家国同构,其社会身份也与其伦理身份相通(即君臣、官民、上下等)。而个人身份地位的高低是人们权利义务关系的依据,因此现代公民意识所强调的人与人在权利义务上的平等性在这里难寻踪迹。随着人们地位的变化,他们所享有的权利义务也在改变:地位越高则权利越大,义务越小;地位越低则义务越大,权利越小。在这样等级森严的社会里,自然也就无法奢求民众形成人与人之间的平等意识,有的只能是特权思想。

最后,由于以伦理道德组织社会,传统的中国民众在政治上得不到法律与民权制度的保障,政府或皇帝统治国家依靠的是人治而非法治。传统的国家在实质上也只是无数小“家”的集合,是“家”的扩大,帝王正是这一“家”之长,民众不过是“家长”的子民。民众于国家或帝王,只有义务没有权利,而如枷锁般的义务压抑了人们奉献社会的精神,而向往“桃花源”式的无政府理想。发达的人治制度,使人们意识到个体对公众事物的热切关注并不会带给自己利益,反而是没有基本的法律保障,很容易会身陷囹圄。于是,人们为适应环境,便日趋崇尚消极无为,莫谈国事。用对联表达便是:“各人自扫门前雪,莫管他人瓦上霜”。

基于以上从社会结构、伦理规范及政治制度三个角度的简要考察,我们不难认识到中国人的传统社会心理中沉淀下来的是“私民”意识,表现的是“私民”的人格特征。这种特质显然无法与现代的公民意识协调。这种几千年来积淀而成的国民心理特质至今仍然在影响着人

们的意识与行为。特别是在近百年来的社会发展过程中,中国由于没有及时建立起完善的现代法律制度,又缺乏有效的现代经济基础,使得与现代公民意识相匹配的民主、平等、自由与爱国意识始终没得到很好发展,某些人对许多“私民”的习惯行为还习以为常,这种现象不能不引起教育界及全社会的高度重视。这种不合时宜的社会心理状态势必会增加培育公民意识的难度,因此,如何排除传统社会心理的消极影响,是公民教育实施中必须严肃对待的重大课题。●

①转引自〔美〕西里尔·E. 布莱克:《比较现代化》,第178页,上海译文出版社,1996年。

②④转引自李锦旭:“从社会学看公民教育:曾荣光有关研究述评”,《教育研究双月刊》,1998年6月。

③参阅〔英〕巴巴利特:《公民资格》,第1—16页,桂冠图书出版公司,1991年。

⑤〔德〕凯兴斯泰纳:《公民教育的目的》,见瞿葆奎主编《教育学文集·教育目的卷》,人民教育出版社,1989年。

⑥皇甫全:《学校公民教育:问题及对策》,《学术研究》1997年第四期。

⑦⑨〔美〕阿列克斯·英克尔斯:《从传统人到现代人——六个发展中国家中的个人变化》,第423、450—455页,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2年。

⑧转引自李亦园、杨国枢:《中国人的性格》,第395页,桂冠图书公司,1994年。

⑩杨国枢、黄光国:《中国人的心理与行为》,第241—307页,桂冠图书公司,1991年。

⑪沙莲香:《社会心理学》,第351—356页,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2年。

⑫⑬费孝通:《乡土中国》第25、35页,三联书店,1989年。

责任编辑:陶原珂

# 伦理学理论的新基础

## ——读《道义逻辑》

□ 黄绍汪

(广东省社会科学院副研究员, 广东 广州 510620)

[中图分类号]B81 [文献标识码]E [文章编号]1000-7326(1999)11-0096-01

道义逻辑是现代模态逻辑的一个重要分支,是逻辑学家把伦理概念予以逻辑分析而开辟的推理新领域,表达伦理规范的义务、允许、禁止、承诺、正确、错误等概念。粗略看来,表现的只是对于人的祈使、命令和对人的行为的评价,但其中包含着奇妙的逻辑关系。正像哲学范畴中的必然、偶然和可能等概念,在逻辑学家看来,包含着奇妙的逻辑关系一样。伦理规范概念之间这种奇妙的逻辑关系基础上构成的道义逻辑,是20世纪后50年现代逻辑非常重要的发展。但遗憾的是,这一重要发展在我国虽有过一些零星的介绍,却一直没有出现过一本系统阐述的专著。

周祯祥君集数年心血,独立完成现代道义逻辑专著《道义逻辑——伦理行为与规范的推理理论》一书(由广州市社会科学基金会提供出版资助,于1999年7月由湖北人民出版社出版),可以说正好填补了我国逻辑学界的这一空缺。原来,逻辑学不仅研究思维的一般推理理论,现代逻辑的触角还延伸到伦理学领域。现代逻辑在道德哲学和伦理学的延伸所形成的道义逻辑,表明逻辑学家为

使自己的工作跟道德哲学相关联所作的努力,表明现代逻辑学极有可能成为伦理学理论的一个新的基础。而道义逻辑中的规范命题与人的行为紧密相关,这又给人以启示,道义逻辑的完善和丰富还需要我们着力研究行为逻辑。

全书行文流畅,篇章布局环环相扣。作者着墨的重点在道义逻辑本身,但各章节的关联既让我们领略到道义逻辑发展的历史概貌,也使我们从道义逻辑的发展中窥见现代逻辑发展的脉络。纵观全书,作者的文字描述给人以清新之感。在对逻辑形式系统予以论述的同时,间以系统解释的哲学论述,一反逻辑著作给人晦涩深奥的印象,使得该书有较高的可读性。它大大扩展了人们的逻辑视野,为人们理解伦理规范提供了一种全新的思维方

进一步地完善。

该书对于逻辑学工作者、伦理学工作者和法律工作者的理论研究和实际应用尤为有益。对于所有关心逻辑学发展,寻求社会发展的人文价值的各业人士也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责任编辑:冯生